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度年報

本年報查詢網址

-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 本公司網站 <http://www.qsitw.com>

中華民國 108 年 05 月 14 日

◎發言人

姓 名：李志仁
職 稱：總管理處處長
電 話：(03)328-8090
電子郵件信箱：chih-jen.lee@qsitw.com

◎代理發言人

姓 名：陳美娟
職 稱：財務部副處長
電 話：(03)328-8090
電子郵件信箱：lita.chen@qsitw.com

◎公司及工廠地址及電話

公司地址：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二路188號3樓
工廠地址：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二路188號3樓
電 話：(03)328-8090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電 話：(02) 6636-5566
網 址：<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吳趙仁、連淑凌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電 話：(02)8101-6666
網 址：<http://www.kpmg.com.tw>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公司網址：<http://www.qsitw.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各部門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4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質押變動情形	4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6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7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3
七、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53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3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3
三、從業員工資訊	69

四、環保支出資訊.....	69
五、勞資關係.....	69
六、重要契約.....	71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79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8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15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21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216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217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21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1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18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評估事項.....	219
七、其他重要事項.....	221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2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3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3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34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之重大影響事項.....	234

壹、致股東報告書

網路的普及雲端的發展，帶動創新應用與服務的推陳出新，亦加速推動市場的全球化，使得企業經營的環境與面對的競爭更加嚴峻及激烈。企業除需以積極的態度面對挑戰，亦需持續進行創新思考與產品創新，才能持續創造企業價值。

2019年正好是廣明光電成立二十週年，回首創立至今，廣明秉持一貫的創新思維與行動，持續專注於產品之開發與創新，並透過創新的精神與實踐渡過企業轉型的陣痛期，同時以穩健的財務基礎一步步紮實的向前。我們堅信，本於積極創新的企業態度全力以赴、追求卓越，必能持續創造企業價值。

茲就2018年經營績效及2019年之營運展望摘要如下：

一、2018年營運成果及營運計劃概要

營業及獲利方面，本公司2018年之合併營收為新台幣7,090,384千元，較2017年之合併營收新台幣7,506,267千元減少5.54%，2018年之營業毛利為新台幣1,185,592千元，較上年度減少16.44%，每股盈餘為1.32元。茲將相關之財務數字臚列如下：

單位：千元;%

會計科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
營業收入	7,090,384	7,506,267	(415,883)	(5.54)
營業毛利	1,185,592	1,418,888	(233,296)	(16.44)
營業淨利	178,487	499,712	(321,225)	(64.28)
本期淨利	368,560	288,321	80,239	27.83

註：係採用經會計師查核之合併報告

單位：%

項 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9.49	61.3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98.93	639.2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7.62	152.71
	速動比率	170.16	143.6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42	2.24
	股東權益報酬率	4.60	3.54
	純益率	5.20	3.84

註：係採用經會計師查核之合併報告

本公司近二年度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為49.49%、61.38%，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分別為698.93%、639.28%，其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均超過100%，顯示其長期資金足以因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需求，財務結構相當健全。另在償債能力方面，其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大於100%，顯示營運資金足以因應流動負債之所需。在獲利能力方面，資產、股東權益報酬率及純益率均較前一年度提升，主係因2017年第三季針對歐盟反托拉斯訴訟預先提列損失準備及2018年營業外收益增加所致。

在經營管理方面，因應市場的變化及趨勢，廣明持續投入新產品的開發與應用，以面對不同的技術整合，確保公司的持續發展與競爭力。面對劇烈變化的國際情勢與中美貿易的衝突及不確定性，廣明除持續維持穩健的財務基礎，深化客戶與供應商的合作，亦調整生產基地的產能配置，以維持並擴大競爭優勢，確保公司持續獲利及維持成長。

二、2019年營運展望

創業二十週年是一個重要的里程碑，廣明仍將秉持一貫的創新思維與行動，持續專注於產品之開發與創新。在儲存產品方面，將持續強化研發與創新能力，以保持公司之競爭力。在協作型機器人方面，將持續拓展新市場及新應用，並積極提供不同產業自動化之解決方案。

對競爭激烈的經營環境及快速的市場變化，我們堅信，本於積極創新的企業態度全力以赴、追求卓越，一定能夠面對挑戰、創造佳績及持續創造企業價值。感謝各位股東一貫的支持與鼓勵。

董事長：林百里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登記日期：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二月十日。

二、公司沿革：

<u>年度</u>	<u>重要記事</u>
9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投資設立一達研光電(常熟)有限公司• 推出藍光光碟機
9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出十吋可攜式類比數位混合式電視播放機• 榮獲第十六屆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傑出創新企業獎
9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投資設立一達明電子(常熟)有限公司• 推出汽車用影音光碟機系統• 榮獲數位時代2009年科技100強第14名
9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出汽車用導航音響主機• 推出汽車用後座影音娛樂系統
1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出Thunderbolt外接式硬碟• 推出USB 3.0外接式硬碟
10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出新一代超薄型(9.5mm)可重覆讀寫數位光碟機• 推出 2-Port Thunderbolt 外接式硬碟• 推出車用音響整合總線(CAN)診斷功能
10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出USB3.0多碟式儲存產品• 推出 Thunderbolt 多碟式儲存產品• 推出無線行動裝置應用平台
10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出128G/256G/512G/1T SATA固態硬碟• 推出第一代機器人並導入工廠自用• 開發出車用 MOST 環景高清駕駛輔助系統• 開發出車用 Talent-Q MOST 多屏幕控制系統• 推出第二代 Thunderbolt 20Gps Docking system• 推出 Thunderbolt 外接式 SS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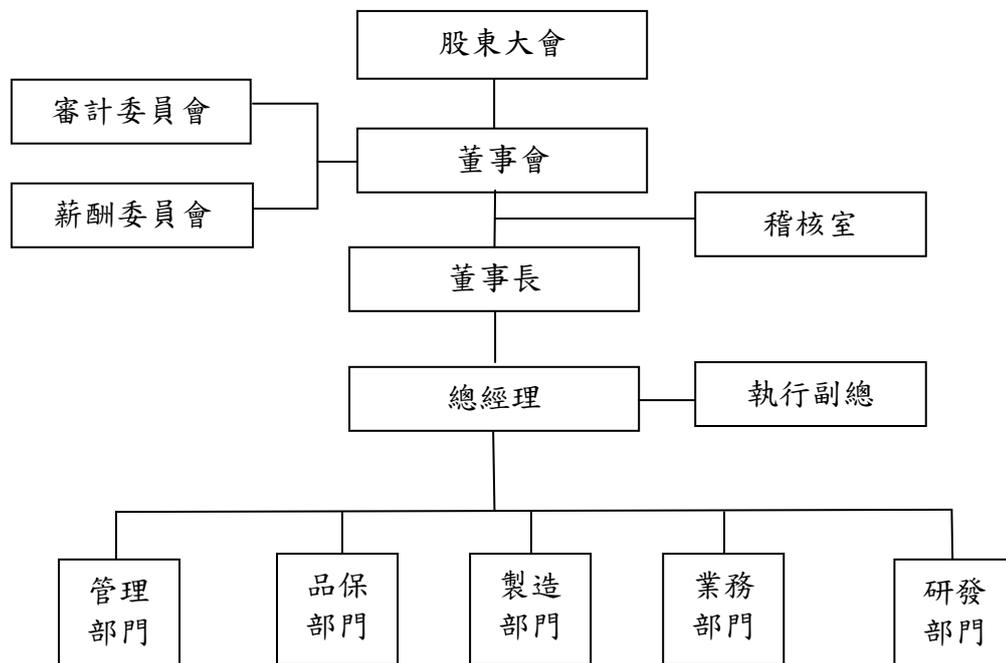
- 推出 1U 和 2U Rack Mount NAS 產品主攻 Prosumer/SMB 市場
- 104
- 推出800G/1.6T/3.2T PCIe NVMe企業級高效能固態硬碟
 - 推出120G/240G/480G/960G SATA3 TLC SSD消費級固態硬碟
 - 具視覺功能之協作型工業機器人 TM5-700
 - 具視覺功能之協作型工業機器人 TM5-900
 - USB3.1外接式硬碟
 - USB3.1多介面轉接器
 - 車用無線RSE(Rear Seat Entertainment)系統
 - 車用Miracast 應用技術
 - 車用MySpin 應用技術
 - 電動車用音響主機
 - 車用八路環景監控系統
- 105
- Thunderbolt 3 Docking Station
 - 推出400G/800G/1.6T PCIe NVMe企業級DataCenter固態硬碟
 - Thunderbolt 3儲存器
 - Sensor Hub Device
 - USB-C PD Docking Station
 - 具AOI功能之工業協作機器人
 - 可擴增軟體元件之工業協作機器人
- 106
- 推出Thunderbolt 3 PD Docking Station
 - 推出M.2 480GB / 960GB OCP PCIe NVMe企業級固態硬碟
 - 推出可攜式無線媒體分享儲存
 - 推出USB-C Charging Through Dock
 - 開發出具視覺功能之協作型工業機器人 TM12-1300
 - 開發出具視覺功能之協作型工業機器人 TM14-1100
 - 開發出工業協作機器人拋光/去毛邊/焊接曲線路徑功能
 - 開發出工業協作機器人插件力覺功能
 - 推出Thunderbolt 3 Mini Docking Station
 - 推出Thunderbolt 3 SSD Storage
 - 推出Gaming Docking Station

- 107
- 發出Thunderbolt 3/MFDP Universal Docking Station
 - 開發出無線充電與備份座
 - 開發出室內無線備份與媒體儲存機
 - 開發出Thunderbolt 3 Hybrid RAID Storage
 - 開發出協作型工業機器人TM12
 - 開發出協作型工業機器人TM14
 - 開發出機器人管理系統
- 108
- 開發出影像加速裝置
 - 開發出泛用型Thunderbolt 轉接裝置
 - 開發出多功能影音組合平台
 - 開發出智慧無線連動裝置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2.主要部門所營業務概述

部門名稱	主要職掌
審計委員會	監督財務報表之允當、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內部控制有效實施並遵循相關法令及對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薪酬委員會	訂定並定期評估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稽核室	1.檢查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並提出分析評估等建議。 2.促進以合理成本達到有效控制及改善品質之評估。
管理部門	1.人事、行政、總務等事務之執行。 2.組織、文化、人力之開發改善。 3.辦公室 IT 之設計、規劃及管理。 4.財務運作及規劃。 5.資金管理及各項帳務、稅務處理、經營分析等財務、會計業務。
製造部門	從事生產、生管、物管之相關業務之執行，以確保生產計劃之達成。
品保部門	執行品管工作目標計劃、ISO 控管、產品品質管理相關事宜及客戶服務。
業務部門	1.銷售業務及訂單相關事宜處理。 2.市場情報彙集及行銷活動策劃與執行。 3.客戶相關問題之答覆與協助。
研發部門	產品之研發及設計。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各部門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8年04月22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廣達電腦(股)公司	-	106.06.13	3年	88.02.03	82,881,664	29.78%	82,881,664	29.78%	0	0.00%	0	0.00%	—	董事：廣明光電(股)公司、廣達創業投資(股)公司、廣達投資(股)公司、達威電子(股)公司、鼎天國際(股)公司、雲達科技(股)公司、QIL、OCJ 株式會社、普訊陸創業投資(股)公司、生華創業投資(股)公司、參贊創業投資(股)公司、華威世紀創業投資(股)公司、質毅科技(股)公司、賽微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廣達創業投資(股)公司、達威投資(股)公司、OCJ 株式會社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廣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 林百里	男	106.06.13	3年	88.02.03	6,982	0.00%	6,982	0.00%	0	0.00%	0	0.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台灣大學電機研究所碩士、 ■ 清華大學工學院榮譽博士 ■ 「傑出校友」 	董事長：廣達電腦(股)公司、千字投資(股)公司、廣達創業投資(股)公司、達威投資(股)公司、雲達科技(股)公司、QIL、AIC、QCA、QCH、QAL、QCML、QCT Inc.、BVI、Cayman、E-Forward、FaceVision Tech.(HK)、QCT Inc.、財團法人廣達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桃園市廣達文教會、廣明光電(股)公司 董事：坤基創業投資(股)公司、參贊創業投資(股)公司、華威世紀創業投資(股)公司、普訊陸創業投資(股)公司、廣達電子(股)公司、普訊法創業投資(股)公司、華聚產業共同標準推動基金會、QMI、QSI-USA、CDIB 理事：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職稱	姓名	關係
							股數	持 比 例	股數	持 比 例	股數	持 比 率	股數	持 比 例						
董事	中華民國	廣達電腦 (股)公司 代表人： 梁次震	男	106.06.13	3年	88.02.03	不適用	不適用	0	0.00%	0	0.00%	0	0.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台灣大學物理系學士 交通大學名譽博士 金寶電子(股)公司副總經理 威實電腦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仁寶電腦(股)公司副總經理 廣達電腦(股)公司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董事長：QMI、QSI-USA、QSN、OCN、QCHN、QMN、QCTG、QDL、QDL(HK)、QIT、Q Bus、Tech Chain Ltd、Exmore、Exmore(HK)、Tech Chain(HK)、達威電子(股)公司 董事：鼎天國際(股)公司、遠致投資(股)公司、雲達科技(股)公司、AIC、OCA、QCML、OCJ株式會社、廣明光電(股)公司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廣達電腦(股)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廣達創投(股)公司、QCH				
董事	中華民國	廣達電腦 (股)公司 代表人： 張嘉峰	男	106.06.13	3年	97.06.13	不適用	744,346	0.27%	3,724	0.00%	0	0.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中華工專電機科 廣明光電(股)公司執行副總 	執行副總：廣明光電(股)公司 董事長：TM SMT SDN BHD. 董事：達研(上海)光電有限公司、達明電子(常熟)有限公司、TMA、TMT、達明機器人(股)公司、達明自動化(股)公司、達明機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總經理：達研(上海)光電有限公司、達明電子(常熟)有限公司					
董事		世緯投資 (股)公司	-	106.06.13	3年	103.06.11	1,317,000	0.47%	1,317,000	0.47%	0	0.00%	0	0.00%	—	董事長：廣明光電(股)公司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何世池	男	106.06.13	3年	97.06.13	不適用	1,143,097	0.41%	1,997,000	0.72%	4,053,000	1.4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mperial College London機械博士 廣明光電(股)公司總經理 	總經理：廣明光電(股)公司 董事長：明日新投資(股)公司、達明機器人(股)公司、達明自動化(股)公司、達明機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達研(上海)光電有限公司、達明電子(常熟)有限公司、QSA、QHH、TMT、TRH、恩慈數位(股)公司 監察人：世緯投資(股)公司					

108年04月22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職稱	姓名	關係
							股數	持 股 比 例	股數	持 股 比 例	股數	持 股 比 例	股數	持 股 比 例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王關生	男	106.06.13	3年	91.04.2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企管碩士 ■Goldman, Sachs & Co. 美國高盛公司執行董事 	董事長：聯合管理顧問(股)公司 董事：崑崙投資控股(股)公司、廣明光電(股)公司 監察人：川寶科技(股)公司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有智	男	106.06.13	3年	106.06.13	0	0.00%	15,000	0.01%	0	0.00%	0	0.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Stanford University 機械工程學系博士 ■工業技術研究院工程師 ■聯發科技(股)公司資深經理 ■達盈管理顧問(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長：安大略科技(股)公司 達盈管理顧問(股)公司 合夥人 董事：廣明光電(股)公司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彥豪	男	107.06.13	3年	107.06.1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 Global MBA 兼任助理教授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 EMBA 辦公室助理執行長 ■東森購物網路事業部副總經理 ■德勤國際管理顧問公司協理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 Global MBA 兼任助理教授 董事：廣明光電(股)公司	-	-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年04月22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千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82%
	林百里	10.76%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27%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3.47%
	梁次震	2.14%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何莎信託財產專戶	2.07%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07%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95%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88%
	勞工保險基金	1.78%
	世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何世池
曾金鳳		30.00%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8年04月22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千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美商軒輝企業有限責任公司	68.49%
	林百里	23.23%
	何莎	8.27%

4.董事獨立性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10）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廣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林 百 里			√				√			√	√	√		0	
廣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梁 次 震			√				√			√	√	√		0	
廣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張 嘉 峰			√				√	√	√	√	√	√		0	
世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何 世 池			√				√	√	√	√	√	√		0	
王 關 生			√	√	√	√	√	√	√	√	√	√	√	0	
蔡 有 智			√	√	√	√	√	√	√	√	√	√	√	0	
陳 彥 豪			√	√	√	√	√	√	√	√	√	√	√	0	

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

註：(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11) 本公司於106年06月13日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由三席獨立董事為當然委員執行監察人職權。

(12) 獨立董事陳彥豪於107年06月13日新任。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各部門主管資料

108年04月22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何世池	男	94.06.24	1,143,097	0.41%	1,997,000	0.72%	4,053,000	1.4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Imperial College London 機械博士 ▪ 廣明光電(股)公司總經理 	董事長：明日新投資(股)公司、達明機器人(股)公司、達明自動化(股)公司、達明機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達研(上海)光電有限公司、達明電子(常熟)有限公司、QSA、QHH、TMT、TRH、恩悠數位(股)公司 監察人：世緯投資(股)公司	-	-	-
執行副總	中華民國	張嘉峰	男	97.07.01	744,346	0.27%	3,724	0.00%	0	0.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中華工專電機科 ▪ 廣明光電(股)公司執行副總 	董事長：TM SMT SDN.BHD. 董事：達研(上海)光電有限公司、達明電子(常熟)有限公司、TMA、TMT、達明機器人(股)公司、達明自動化(股)公司、達明機器人(股)公司、達明電子(常熟)有限公司 總經理：達研(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尚昊	男	97.12.22	133,804	0.05%	0	0.00%	0	0.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交通大學控制工程碩士 ▪ 廣明光電(股)公司副總 	董事：恩悠數位(股)公司、達明電子(香港)有限公司、達明電子(常熟)有限公司、達明機器人(股)公司、達明自動化(股)公司、達明機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總經理：達明機器人(股)公司	-	-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07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仟股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2)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註4)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註1)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2)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廣達電腦(股)公司代表人：林百里	0	0	0	2,48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0	0	3,552	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3.75%	5.06%	無	
董事	廣達電腦(股)公司代表人：梁次震	0	0	0	2,48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0	0	3,552	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3.75%	5.06%	無	
董事	廣達電腦(股)公司代表人：張嘉峰	0	0	0	2,48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0	0	3,552	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3.75%	5.06%	無	
董事	世緯投資(股)公司代表人：何世池	0	0	0	2,48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0	0	3,552	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3.75%	5.06%	無	
獨立董事	王關生																
獨立董事	蔡有智																
獨立董事	陳彥豪																

註 1：係指 107 年度給付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 2：107 年度稅後純益為 368,560 仟元。

註 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現金金額係暫估數。

註 4：董事之退職退休金於 107 年度實際給付金額及依新舊制退休金辦法之提撥金額皆為 0；董事兼任員工之退職退休金於 107 年度實際給付金額為 0，依新制退休金辦法之提撥金額為 216 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廣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林百里、 廣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梁次震、 廣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張嘉峰、 世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何世池、 王關生、蔡有智、陳彥豪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廣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林百里、 廣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梁次震、 王關生、蔡有智、陳彥豪
低於 2,000,000 元	廣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林百里、 廣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梁次震、 廣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張嘉峰、 世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何世池、 王關生、蔡有智、陳彥豪	廣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林百里、 廣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梁次震、 廣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張嘉峰、 世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何世池、 王關生、蔡有智、陳彥豪	廣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林百里、 廣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梁次震、 王關生、蔡有智、陳彥豪	廣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林百里、 廣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梁次震、 王關生、蔡有智、陳彥豪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不含)	-	-	世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何世池、 廣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張嘉峰	世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何世池、 廣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張嘉峰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07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1)		退職退休金(B)(註5)		獎金及特支費等(C)(註2)		員工酬勞金額(D)(註3)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4)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何世池															
執行副總	張嘉峰															
副總經理	陳尚昊	12,324	17,224	0	0	7,276	7,276	6,266	0	6,266	0	7.02%	8.35%		無	
協理	劉文忠															
財務會計主管	李志仁															

註1：係指107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2：係指107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

註3：因107年度員工酬勞金額係暫估數。

註4：107年度稅後純益為368,560仟元。

註5：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退職退休金於107年度實際給付金額為0，依新制退休金辦法之提撥金額為540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不含)	張嘉峰、李志仁	李志仁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不含)	劉文忠、陳尚昊、何世池	劉文忠、陳尚昊、張嘉峰、何世池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5 人	5 人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7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註1)	現金金額 (註1)	總計	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 比例(%) (註2)
經 理 人	總經理	何世池	0	6,266	6,266	1.70%
	執行副總	張嘉峰				
	副總經理	陳尚昊				
	協理	劉文忠				
	財務會計主管	李志仁				

註1：因107年度員工現金係暫估數。

註2：107年度稅後純益為368,560仟元。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106	10.93%	12.67%
預估107	7.69%	9.02%

2.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之酬金政策訂於本公司章程內，係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同業水準議定之；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之給付方式則依據本公司相關人事規章及本公司章程之股利政策辦理，並無風險之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A) 9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廣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林百里	8	0	88.89%	
董事	廣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梁次震	9	0	100.00%	
董事	世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何世池	9	0	100.00%	
董事	廣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張嘉峰	9	0	100.00%	
獨立董事	王 關 生	9	0	100.00%	
獨立董事	蔡 有 智	9	0	100.00%	
獨立董事	陳 彥 豪	6	0	85.71%	107.06.13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緒處理	證交法第 14 之 3 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七屆 第 6 次 107.03.23	1. 本公司 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	無
	2. 本公司 106 年度之「內部控制有效性之考核」暨「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無
	3. 本公司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	✓	無
	4. 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	✓	無
	5. 擬增加投資購買上市櫃股票之投資計劃案。	✓	無
	6.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暨實施細則」。	✓	無
	7.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更換案。	✓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第 1 案出席董事何世池及張嘉峰先生因涉自身利害關係予以迴避，其他議案均經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七屆 第 8 次 107.07.10	1. 擬投資成立達明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	✓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緒處理	證交法第14之3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七屆 第9次 107.08.08	1.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報酬案。	✓	無
	2. 薪酬委員會提交第7屆獨立董事之津貼報酬建議案。	✓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第2案出席董事王關生、蔡有智及陳彥豪先生因涉自身利害關係予以迴避，其他議案均經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七屆 第11次 107.12.21	1. 擬訂本公司及各子公司108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	無
	2. 薪酬委員會提交本公司經理人107年度年終獎金發放金額建議案。	✓	無
	3. 薪酬委員會提交本公司108年度經理人薪資結構及年度調薪建議案。	✓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第2、3案出席董事何世池及張嘉峰先生因涉自身利害關係予以迴避，其他議案均經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七屆 第12次 108.03.15	1. 本公司107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	無
	2. 公司107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	✓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第1案出席董事何世池及張嘉峰先生因涉自身利害關係予以迴避，其他議案均經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七屆 第13次 108.03.29	1. 本公司107年度之「內部控制有效性之考核」暨「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無
	2. 本公司107年度盈餘分派案。	✓	無
	3. 本公司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	無
	4.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	無
	5.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無
	6. 本公司擬投資設立馬來西亞公司案。	✓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七屆 第14次 108.05.14	1. 擬購買國內有價證券之投資計劃案。	✓	無
	2. 擬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於107年03月23日及108年03月15日的董事會中，薪酬委員會提交本公司經理人106年度及107年度員工酬勞發放金額建議案；本公司於107年12月21日董事會中，

薪酬委員會提交本公司經理人 107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金額建議案，及本公司 108 年經理人薪資結構及年度調薪建議案等議案；董事何世池先生及張嘉峰先生因涉自身利害關係予以迴避討論及表決。本公司於 107 年 08 月 08 日董事會中，薪酬委員會提交第七屆獨立董事津貼報酬建議案，獨立董事王關生先生、蔡有智先生及陳彥豪先生因涉自身利害關係予以迴避討論及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本公司除已依法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會相關職能及運作均依照本規則及相關法令執行外，為提高公司資訊透明度，並將相關資訊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供投資人參閱。

2.為落實公司治理，並健全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六規定，本公司於 100.12.28 董事會決議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3.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於 106.06.13 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制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以資遵循。

註：本公司於 107 年 06 月 13 日補選獨立董事乙名，並於 107 年 06 月 13 日就任，改選前董事會共召開 2 次(107.03.23、107.05.02)。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8 次 (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王 關 生	8	0	100%	
獨立董事	蔡 有 智	8	0	100%	
獨立董事	陳 彥 豪	6	0	100%	107.06.13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緒處理	證交法第 14 之 5 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一屆 第 4 次 107.03.23	1. 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無
	2. 本公司 106 年度之「內部控制有效性之考核」暨「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無
	3. 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	✓	無
	4.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暨實施細則」。	✓	無
	5.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更換案。	✓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提報董事會決議。			
第一屆 第 6 次 107.08.08	1.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報酬案。	✓	無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	✓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提報董事會決議。			
第一屆 第 7 次 107.11.11	1. 本公司民國 107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	✓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提報董事會決議。			
第一屆 第 8 次 107.12.21	1. 擬訂本公司及各子公司 108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提報董事會決議。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緒處理	證交法第14之5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一屆 第9次 108.03.15	1. 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提報董事會決議。			
第一屆 第10次 108.03.29	1. 本公司 107 年度之「內部控制有效性之考核」暨「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無
	2. 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	✓	無
	3. 本公司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	無
	4.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	無
	5.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無
	6.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	無
	7.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提報董事會決議。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對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業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年度尚無發生上述之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本公司於 106.06.13 成立審計委員會，由獨立董事為當然委員，除按季召開會議及時掌握公司營運狀況外，還積極參與董事會運作，並適時陳述意見。

2.本公司獨立董事定期與內部稽核主管藉由電話、傳真或 E-mail 等方式進行溝通，且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呈報稽核計畫執行及改善情形，並就本公司內控執行之成效進行溝通與意見交流，互動狀況良好。

註：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06 月 13 日補選獨立董事乙名，該獨立董事並於 107 年 06 月 13 日就任，改選前審計委員會共召開 2 次(107.03.23、107.05.02)。

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告流程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及誠信度。

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

◎財務報表

◎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重大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

◎簽證會計師資歷、獨立性評量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審計委員會職責履行情形

◎法規遵循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為落實並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及健全經營，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隨時依據最新法令檢視修正相關之條文內容，且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另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揭露。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一)公司內部已設有發言人制度及電子郵件信箱，並由專人處理相關問題。股東會召開時均依股東會議事規則辦理，若涉有法律相關問題，則交由法務部門處理法律訴訟等相關事宜。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二)本公司依股務代理機構所提供之股東名冊，隨時掌握實際控制之主要股東及股東之最終控制者。並按月申報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大股東等內部人之持股異動情形。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三)本公司之各關係企業均獨立運作，各公司有其相關遵行之「內部控制制度」之規範，並視業務需求訂定核決權限，且依相關規定辦理。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四)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並定期檢視修訂，亦建立內控機制之規範，適時提供教育宣導，並將此制度告知員工、經理人和董事為避免其違反法規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內部人(董事、經理人及持有股權超過股份總額10%之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均依證券交易法規相關規定，按月申報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p>	<p>√</p>	<p>(一)本公司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就董事會成員之組成應考慮多元化，其選任資格、持股與兼職限制、獨立性之認定、提名與選任方式、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均有明確之規範並於公司網站中揭露相關之說明。</p> <p>董事會之組成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且考量公司營運架構、業務發展方向、未來發展趨勢等各種需求，並宜評估各種多元化面向以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均具備多元化之核心能力，並足以因應未來環境之所需。</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 rowspan="2">董事姓名</th> <th colspan="7">多元化核心項目</th> </tr> <tr> <th>性別</th> <th>營運判斷</th> <th>財務會計</th> <th>經營管理</th> <th>危機處理</th> <th>產業知識</th> <th>國際市場觀</th> <th>領導能力</th> <th>決策能力</th> </tr> </thead> <tbody> <tr> <td>林百里</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梁次震</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何世池</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張嘉峰</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王關生</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蔡有智</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陳彥豪</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董事姓名	多元化核心項目							性別	營運判斷	財務會計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林百里	男	✓	✓	✓	✓	✓	✓	✓	✓	梁次震	男	✓	✓	✓	✓	✓	✓	✓	✓	何世池	男	✓	✓	✓	✓	✓	✓	✓	✓	張嘉峰	男	✓	✓	✓	✓	✓	✓	✓	✓	王關生	男	✓	✓	✓	✓	✓	✓	✓	✓	蔡有智	男	✓	✓	✓	✓	✓	✓	✓	✓	陳彥豪	男	✓	✓	✓	✓	✓	✓	✓	✓	<p>無差異情形</p>
董事姓名	多元化核心項目																																																																																									
	性別	營運判斷	財務會計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林百里	男	✓	✓	✓	✓	✓	✓	✓	✓																																																																																	
梁次震	男	✓	✓	✓	✓	✓	✓	✓	✓																																																																																	
何世池	男	✓	✓	✓	✓	✓	✓	✓	✓																																																																																	
張嘉峰	男	✓	✓	✓	✓	✓	✓	✓	✓																																																																																	
王關生	男	✓	✓	✓	✓	✓	✓	✓	✓																																																																																	
蔡有智	男	✓	✓	✓	✓	✓	✓	✓	✓																																																																																	
陳彥豪	男	✓	✓	✓	✓	✓	✓	✓	✓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	√	(二)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	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p> <p>(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是</p>	<p>否</p>	<p>摘要說明</p> <p>計委員會，評估有關董事及經理人相關規範及公司內部相關需依法遵循之規範事宜。另本公司目前尚無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若必要時則依相關所需再行設立。</p> <p>(三)本公司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及其評估方式，惟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之規定，其董事會每季至少需召開乙次，以健全公司監督功能及強化董事會管理機制。</p> <p>(四)本公司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相關之財務、稅務查核簽證等事宜，並於每年度提請董事會檢視評估會計師個人簡歷，確認是否擔任各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重大影響職務至利益衝突之情形，並審議該事務所具之獨立性、專業能力及公費之合理性，經由董事會審查決議後始得委託該事務所執行之，且將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等相關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中，並取具會計師之獨立聲明書。最近二年度董事會分別於為107年03月23日及108年03月29日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其評鑑結果，請詳(註1)說明。</p>	<p>無差異情形</p> <p>無差異情形</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專職單位，負責統籌社會責任體系、公司治理及利害關係人相關事務之運作，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且於公司網站中揭露相關辦理事務。而股務單位提供相關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股東會之會議所需之相關事宜，並辦理公司登記、製作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及相關涉及股東權益等相關事項。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於公司網站中，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利害關係人專區及投資人專區，針對各不同之主體(含利害關係人)所關注之議題、溝通管道及回應方式等資訊，於公司網頁中揭露。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協助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宜。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無差異情形 無差異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	√		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係、投資者關係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否</p>	<p>摘要說明</p> <p>工投保勞健保及提撥勞工退休金，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p> <p>(二)僱員關懷：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另重視員工福利，並享有各種福利補助及團康活動且有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p> <p>(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網頁中設有投資人專區，提供相關財務及股務等資訊供投資者閱覽，另設有發言人制度並由專人負責處理相關問題。</p> <p>(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且設有申訴信箱，提供廠商反映任何破壞採購紀律的情事，以確保廠商獲得公平競爭的機會。以達到整體生產成本最佳化。</p> <p>(五)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雙向溝通、建言，並尊重且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p> <p>(六)董事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均具有多元化之專業背景，且各董事目前均從事該專業背景工作，每年並參加董事進修課程，若有最新相關法令或宣導事項時，也會即時轉知各董事知悉，以利遵循。</p> <p>(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針對重要管理指標訂有相關管理辦法規章並依各管理辦法規章執行。</p> <p>(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通過ISO9001、ISO/TS16949 品質管理系統和 ISO14001、</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OHSAS18001、QC080000、EICC(電子行業公民聯盟行為守則)、ESD S20.20(靜電防護管理)等系統的執行，職業健康和安全以及產品有害物質過程管理系統的執行，確保本公司客戶政策的執行和達成其成果。</p> <p>(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依公司章程之規定，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於每年將投保金額、保險費率等資訊提報董事會進行追認續保動作，並遵照主管機關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新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新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本公司針對公司治理評鑑結果進行相關改善，如：新增訂相關辦法並定期針對最新資訊修正；設置推動社會責任單位且訂定目標，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且於公司網站中揭露執行成效及最新相關資訊。	<p>本公司針對公司治理評鑑結果進行相關改善，如：新增訂相關辦法並定期針對最新資訊修正；設置推動社會責任單位且訂定目標，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且於公司網站中揭露執行成效及最新相關資訊。</p>		

註 1：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而影響獨立性之情形。	否	是
2. 會計師是否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擔任本公司及其關係人之董事、監察人，或其他直接並有重大影響審計案件之職務。	否	是
3. 會計師是否因本公司及其關係人之立場或意見辯護，而將可能導致獨立性受到質疑。	否	是
4.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及其關係人、經理人有密切關係，而將可能過度關注或同情本公司之利益。	否	是
5. 會計師是否承受或感受到來自本公司之恫嚇，致將可能無法保持客觀性及澄清專業上之懷疑。	否	是
6. 會計師是否已知悉內線交易之法令規範，於接受指派後不得利用本公司尚未對外揭露之資訊，買賣本公司之有價證券；亦不得透過本公司重大尚未對外公開之資訊予第三人使其用於有價證券之買賣。	是	是
7. 會計師是否於財務報表期間起始日至接受指派日止，並無對本公司提供可能影響超然獨立之非審計服務。	是	是
8. 會計師是否有其他可能影響超然獨立之情形。	否	是

(四)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本公司於100.12.28董事會決議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其主要職責係擬訂董事、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及薪資報酬評估之建議案。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1~8)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數	備註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律、會計或公司業務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王關生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蔡有智			√	√	√	√	√	√	√	√	√	0	
其他	林宜靜			√	√	√	√	√	√	√	√	√	0	

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

註：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項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律、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6 年 06 月 13 日至 109 年 06 月 12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王 關 生	4	0	100%	
委員	蔡 有 智	4	0	100%	
委員	林 宜 靜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薪酬 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緒處理	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三屆 第 2 次 107.03.15	1. 本公司 106 年度有關經理人及董事酬勞配發建議案。	無
薪酬委員成員意見：無。		
公司對薪酬委員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同意，提報董事會決議。		
第三屆 第 3 次 107.07.27	1. 第七屆獨立董事津貼報酬建議案。	無
薪酬委員成員意見：無。		
公司對薪酬委員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同意，提報董事會決議。		
第三屆 第 4 次 107.12.13	1. 本公司經理人 107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金額建議案。	無
	2. 本公司 108 年度經理人薪資結構及年度調薪案。	無
薪酬委員成員意見：無。		
公司對薪酬委員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同意，提報董事會決議。		
第三屆 第 5 次 108.03.07	1. 本公司 107 年度有關經理人及董事酬勞配發建議案。	無
薪酬委員成員意見：無。		
公司對薪酬委員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同意，提報董事會決議。		

- 三、會議議程由召集人訂定其他成員亦得提供議案供委員會討論。

四、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績效評估結果、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107 年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

身分	姓名	個人目標	績效目標	備註
董事長	林百里	✓	✓	
董事	梁次震	✓	✓	
董事/總經理	何世池	✓	✓	
董事/執行副總	張嘉峰	✓	✓	
獨立董事	王關生	✓	✓	
獨立董事	蔡有智	✓	✓	
獨立董事	陳彥豪	✓	✓	107.06.13 新任
經理人	何世池	✓	✓	
經理人	張嘉峰	✓	✓	
經理人	陳尚昊	✓	✓	
經理人	劉文忠	✓	✓	
經理人	李志仁	✓	✓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	<p>摘要說明</p> <p>(一)本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遵循公司章程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考量國內外企業社會責任之發展趨勢及公司本身整體營運活動，進而推動各項企業社會活動，並於環境社會風險與影響較大的生產地區中國大陸制定企業社會責任管理手冊及培訓手冊。</p>	無差異情形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	<p>(二)本公司根據每年的教育訓練計畫，定期組織全員開展《企業社會責任》標準的培訓，讓員工對勞工道德、利益及權益有更加深入的瞭解。</p>	無差異情形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	<p>(三)本公司由總管理處進行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運作，不定時向高階管理階層報告執行之情形，並定期每半年向董事會報告處理執行推動的狀況，且將該報告情形公布在官網中。</p>	無差異情形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	<p>(四)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其主要職責為擬訂董事、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之建議案。</p> <p>公司內部網站及不定時之會議宣導相關企業倫理，員工也可透過公司內部網站查詢公司相關行為準則規章，員工績效考核系統亦將員工之行為操守列入考量。</p>	無差異情形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	<p>(一)本公司一向注重環保和節能，除訂定環境管理指標，積極將資源充分利用，減少廢棄物產生，並委託環保機關審查合格之專業廠</p>	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p>商處理廢棄物。</p> <p>(二)本公司鑑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之重要性，以ISO14001及OHSAS18001之管理系統為基準，展開重大環境考量及職業安全衛生風險控制，利用目標及方案管理，制定應急響應措施，進行優先改善；較低之風險則運用作業管制方式予以控管，均獲得顯著的成效。</p>	無差異情形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p>(三)本公司配合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積極宣傳節能環保政策，制定公司環境保護、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管理目標及策略，並要求根據實際情況做出調整並跟蹤考核，且於公司網頁中揭露相關資訊。</p> <p>2019年環境保護及節能減排相關目標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865 555 1406 1196"> <thead> <tr> <th>目標</th> <th>指標</th> </tr> </thead> <tbody> <tr> <td>無化學品洩漏污染事故</td> <td>年度化學品洩漏污染事故持續為零，達標率 100%</td> </tr> <tr> <td>廢水排放</td> <td>廢水達到《污水綜合排放標準》二級標準，達標率 100%</td> </tr> <tr> <td>節約資源及能源</td> <td>較2018年用水量較去年降低5% 較2018年垃圾分類投放減量2% 較2018年人均用電量降低1%</td> </tr> <tr> <td>鉛錫煙排放</td> <td>鉛錫煙排放符合GB/T16297 1996《大氣污染物綜合排放標準》，達標率 100%</td> </tr> <tr> <td>溫室氣體減量</td> <td>總二氧化碳 (CO2e) 排放量較 2018 年降低 4%</td> </tr> <tr> <td>無靜電事故</td> <td>靜電導致火災爆炸事故持續為零，達標率 100%</td> </tr> </tbody> </table>	目標	指標	無化學品洩漏污染事故	年度化學品洩漏污染事故持續為零，達標率 100%	廢水排放	廢水達到《污水綜合排放標準》二級標準，達標率 100%	節約資源及能源	較2018年用水量較去年降低5% 較2018年垃圾分類投放減量2% 較2018年人均用電量降低1%	鉛錫煙排放	鉛錫煙排放符合GB/T16297 1996《大氣污染物綜合排放標準》，達標率 100%	溫室氣體減量	總二氧化碳 (CO2e) 排放量較 2018 年降低 4%	無靜電事故	靜電導致火災爆炸事故持續為零，達標率 100%	無差異情形
目標	指標																	
無化學品洩漏污染事故	年度化學品洩漏污染事故持續為零，達標率 100%																	
廢水排放	廢水達到《污水綜合排放標準》二級標準，達標率 100%																	
節約資源及能源	較2018年用水量較去年降低5% 較2018年垃圾分類投放減量2% 較2018年人均用電量降低1%																	
鉛錫煙排放	鉛錫煙排放符合GB/T16297 1996《大氣污染物綜合排放標準》，達標率 100%																	
溫室氣體減量	總二氧化碳 (CO2e) 排放量較 2018 年降低 4%																	
無靜電事故	靜電導致火災爆炸事故持續為零，達標率 100%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本公司已參考國際人權公約，制訂並揭露保障人權政策，並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遵守EICC電子行業公民聯盟行為守則及相關國際條例、國家與本地區相關的法律法規；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通過持續改進工作、保護公司員工人權，並促進供應商遵守相關準則，減少違規風險和職業安全衛生損失，相關政策皆規範於公司規章。	無差異情形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二)本公司員工休息室及官網均有設置員工申訴信箱、投訴電話等管道，且負責人員會針對合理性意見或建議及時作出處理。截至目前為止尚未有任何員工申訴之情形發生。	無差異情形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本公司為保護員工的安全與健康，以OHSAS18001管理系統為基準，識別公司所有環境與安全之危險源，建立職業健康安全目標管理方案，制定緊急應變方案，並定期進行消防與地震演習，並安排特殊崗位及化學品操作人員進行定期培訓，在管理和執行方面做到良好的預防作用，以杜絕安全事故的發生。另定期每二年度安排員工健康檢查，且設置員工休息室，提供員工休憩場所，及簡易型健身房，提供健身器材設備，以利員工做健康控管。	無差異情形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四)本公司定期每季舉行經營成果會議，由高階主管於會議中向員工報告營運相關變動並宣導最新相關法令，進行雙向溝通。	無差異情形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	√	(五)本公司每月提供相關內部教育訓練，另不定期	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踐原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計畫？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提供與工作相關之外部訓練課程安排員工參與，以提升員工職能發展能力。	無差異情形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六)本公司本著尊重和保護智慧財產權，公平經營、廣告和競爭的原則，確實保護消費者權益，制定《商業道德管理作業程式》。並於公司官網設有申訴專區。 (七)本公司尊重和保護智慧財產權，法務部門針對產品之專利及智慧財產權進行專業審查，對於產品及服務過程均遵守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之規範。	無差異情形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採購單位對於可能合作之供應商，要求其填寫「供應商評估資料表」，並對其實際情況進行循環審核或實地評估，評估內容包含廠商對企業社會責任的遵守情況、衝突礦產的獲得與使用情況的調查。	無差異情形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九)本公司對所有合作之供應商均需簽訂採購合約，並規定供應商需要遵守企業社會責任政策，若有違反社會責任或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之情事，將終止或解除該份合約。	無差異情形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資訊？	√	本公司依據相關法令將公司相關資訊公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將實施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中。	無差異情形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為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將不定期對環保、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盡一份心力。公司嚴格遵守勞工法律法規及商業道德，並考量國內外企業社會責任之發展趨勢、公司本身整體營運活動，推動各項企業社會活動。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為保證產品環境質量，建立IECQ/QC080000有害物質過程管理體系，推廣設計開發杜絕禁用物質、源頭控制築其綠色伙伴、過程管理防止交叉污染、全員參與產品持續減廢、永續滿足法規客戶要求等方針，透過對供應鏈HSF(Hazardous Substance Free)管理，全員HSF訓練及零部件相關有害物質檢測，以達到綠色家園目標。為應環境低碳化趨勢及社會責任要求，建立ISO14064盤查公司與產品碳排放狀況，從而制訂相應減排計劃及相應措施，以滿足法規與客戶之持續改進要求。																											
2017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 各別溫室氣體排放量(t-CO ₂ e)：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溫室氣體</th> <th>CO₂</th> <th>CH₄</th> <th>N₂O</th> <th>HFCs</th> <th>PFCs</th> <th>SF₆</th> <th>六種溫室氣體排放量總計</th> </tr> </thead> <tbody> <tr> <td>排放量(t-CO₂e/年)</td> <td>22,431.2678</td> <td>113.9595</td> <td>6.0582</td> <td>0.0130</td> <td>0.0000</td> <td>0.0000</td> <td>22,551.2985</td> </tr> <tr> <td>佔總排放量比例</td> <td>99.46%</td> <td>0.51%</td> <td>0.03%</td> <td>0.00%</td> <td>0.00%</td> <td>0.00%</td> <td>100.00%</td> </tr> </tbody> </table>			溫室氣體	CO ₂	CH ₄	N ₂ O	HFCs	PFCs	SF ₆	六種溫室氣體排放量總計	排放量(t-CO ₂ e/年)	22,431.2678	113.9595	6.0582	0.0130	0.0000	0.0000	22,551.2985	佔總排放量比例	99.46%	0.51%	0.03%	0.00%	0.00%	0.00%	100.00%
溫室氣體	CO ₂	CH ₄	N ₂ O	HFCs	PFCs	SF ₆	六種溫室氣體排放量總計																				
排放量(t-CO ₂ e/年)	22,431.2678	113.9595	6.0582	0.0130	0.0000	0.0000	22,551.2985																				
佔總排放量比例	99.46%	0.51%	0.03%	0.00%	0.00%	0.00%	100.00%																				
2018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 各別溫室氣體排放量(t-CO ₂ e)：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溫室氣體</th> <th>CO₂</th> <th>CH₄</th> <th>N₂O</th> <th>HFCs</th> <th>PFCs</th> <th>SF₆</th> <th>六種溫室氣體排放量總計</th> </tr> </thead> <tbody> <tr> <td>排放量(t-CO₂e/年)</td> <td>21,432.3456</td> <td>110.2151</td> <td>6.1605</td> <td>0.0024</td> <td>0.0000</td> <td>0.0000</td> <td>21,548.7236</td> </tr> <tr> <td>佔總排放量比例</td> <td>99.46%</td> <td>0.51%</td> <td>0.03%</td> <td>0.00%</td> <td>0.00%</td> <td>0.00%</td> <td>100.00%</td> </tr> </tbody> </table>			溫室氣體	CO ₂	CH ₄	N ₂ O	HFCs	PFCs	SF ₆	六種溫室氣體排放量總計	排放量(t-CO ₂ e/年)	21,432.3456	110.2151	6.1605	0.0024	0.0000	0.0000	21,548.7236	佔總排放量比例	99.46%	0.51%	0.03%	0.00%	0.00%	0.00%	100.00%
溫室氣體	CO ₂	CH ₄	N ₂ O	HFCs	PFCs	SF ₆	六種溫室氣體排放量總計																				
排放量(t-CO ₂ e/年)	21,432.3456	110.2151	6.1605	0.0024	0.0000	0.0000	21,548.7236																				
佔總排放量比例	99.46%	0.51%	0.03%	0.00%	0.00%	0.00%	100.00%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通過了ISO9001、ISO14001、OHSAS18001、QC080000、ISO/TS16949、ESD20.20等體系認證，101年於生產基地推行EICC電子行業行為守則，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同時，公司產品通過了中國CCC、美國UL、德國TUV、挪威NEMKO等認證；以上各管理體系之運行和產品安全均能滿足相關國際標準、相關方以及客戶的要求。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	<p>摘要說明</p> <p>(一)本公司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來具體規範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另因重視員工誠信廉潔，與員工簽訂「員工廉潔合約」，要求員工以誠信、廉潔自約。並於「員工規則」中明確規範員工應言行慎重遵守，處理公務以誠實信用為原則，對公司之業務技術等各項資訊應嚴守公司機密，不得洩露；員工不得利用職務圖利自己或他人；並不得因職務上行為或違背職務上之行為，接受不當之饋贈、招待或其他不法利益。</p>	無差異情形
<p>(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	<p>(二)本公司除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防範不誠信行為，另訂有「員工規則」將誠信相關行為列入服務精神，條文中對員工行為或倫理有確切規範，相關規章公告於公司內部網頁。</p>	無差異情形
<p>(三)公司是否對「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	<p>(三)除了內部與員工簽訂「員工廉潔合約」，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採購活動，本公司將與供應商簽定誠信廉潔契約，並提供檢舉信箱，以防範不當行為。</p>	無差異情形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	<p>(一)本公司與供應商合約載明相關條款：所有供應商應瞭解廣集團政策、社會責任並在市場上取得相當的信任，供應商及其代理應維護最高道德標準，包括商業信譽、無不當利益、資</p>	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評估項目</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人員？</p>	√	<p>訊披露、智慧財產權、公平交易、廣告與競爭、身份保護、社會合作等來規範誠信行為。</p> <p>(二)本公司企業誠信經營相關宣導、執行由總經理處負責。各部門依其職務所及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並由執行單位彙總結果每半年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結果，並於公司網站中揭露其相關運作情形。</p> <p>(三)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訂訂有利益迴避制度：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p> <p>(四)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設置稽核單位依風險評估排定稽核計畫，定期查核，截止目前尚無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之相關情事。</p> <p>(五)本公司適時提供教育宣導，以避免有其違反相關誠信經營之情形。</p>	無差異情形
	√	<p>(一)員工對任何違反道德規範之行為應保持提高警覺。若有發現疑問或任何違反之行為時，均有責任向主管報告。官網內建置員工申訴信箱、投訴電話等管道，且負責人員會針對合理性的意見或建議及時作出處理。員工舉發任何違反之情事，均會參與調查，並給予</p>	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p>檢舉人保護以避免受到不公平的報復或對待。公司將視情節之輕重，依員工申訴信箱、投訴電話處置，最重處以免職之處分。</p> <p>(二)本公司官網已建立員工申訴信箱、投訴電話等檢舉管道，並由專責單位負責受理檢舉事項之相關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等。</p> <p>(三)本公司對檢舉任何違反從業道德規範之行為均參與調查，並負保密責任予以保護以避免因此受到不公平之對待，並未對其有任何不當之處置行為。</p>	無差異情形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無差異情形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p>本公司已於公司官網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誠信經營守則資訊。並於年報、公司規章及供應商契約揭露誠信經營理念及政策。</p>	無差異情形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並由專責單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與所訂之守則並無差異之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每年定期辦理內部控制自行檢查，審慎檢視內部控制之落實，以達內部控制之有效執行。有關重大營運政策、投資案、取得處分資產、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等重大事項，均依相關法令規章辦理，並依法公告且於公司網站揭露。			

(七)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與公司治理相關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內部控制制度」、「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選舉辦法」、「董事會議事規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等規章，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及「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1. 本公司相關單位定期與簽證會計師針對財務報告查核事項及內部控制執行情形充分溝通討論。
2. 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程序係依公司訂定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及「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控制作業」辦理，重大消息之公開方式以「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之一第五項及第六項重大消息範圍及其公開方式管理辦法」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對上櫃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之定義及相關規範為依據。為防範內線交易，凡知悉公司內部重大消息之人，對於本公司有價證券的買賣，均應依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之一規定辦理。公司亦建立內控機制，適時提供教育宣導，並將此制度告知員工、經理人、董事，避免其違反法規或發生內線交易情事。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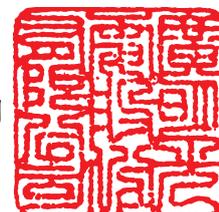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年03月29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九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百里



總經理：何世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7.03.2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106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 追認續保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案。 ■ 通過本公司106年度營業報告書。 ■ 通過本公司106年度之「內部控制有效性之考核」暨「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通過本公司106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 ■ 通過本公司106年度盈餘分派案。 ■ 提請股東常會補選本公司獨立董事一席。 ■ 提請股東常會許可解除新任獨立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 通過董事會提名之獨立董事名單。 ■ 董事會審查提名之獨立董事名單。 ■ 訂定107年召開股東常會相關事項。 ■ 通過增加投資購買上市櫃股票之投資計劃案。 ■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暨實施細則」。 ■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更換案。 ■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107.05.0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次股東會受理股東提案情形。 ■ 獨立董事被提名人資格審查案。 ■ 訂定「發放及交付股東會紀念品及收取保證金管理辦法」。
107.06.1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過本公司106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通過本公司106年度盈餘分配案。 ■ 提請股東常會補選本公司第七屆獨立董事案。 ■ 通過解除新任獨立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107.07.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過訂定106年度股利分配之配息基準日。 ■ 通過投資成立達明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
107.08.0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報酬案。 ■ 通過薪酬委員會提交第7屆獨立董事之津貼報酬建議案。
107.12.2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訂定本公司「108年度營運計畫」。 ■ 訂本公司及各子公司108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 薪酬委員會提交本公司經理人107年度年終獎金發放金額建議案。 ■ 薪酬委員會提交本公司108年度經理人薪資結構及年度調薪建議案。
108.03.1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107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 追認續保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案。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本公司107年度營業報告書。 ■通過本公司107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
108.03.2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本公司107年度之「內部控制有效性之考核」暨「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通過本公司107年度盈餘分派案。 ■本公司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訂定108年召開股東常會相關事項。 ■本公司擬合資設立馬來西亞公司案。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108.05.1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次股東會受理股東提案情形。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增訂「上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 ■增訂「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擬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購買國內有價證券之投資計劃案。

2. 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期	股東會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07.06.13	報告106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	已依案遵循辦理。			
	承認本公司106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已承認決議結果。			
	承認本公司106年度盈餘分派案。	股東常會決議股東現金紅利新台幣334,040,692元，每股配發新台幣1.20元。董事會依決議訂定配息基準日為107年08月01日、現金股利發放日為107年08月23日，已依決議執行完畢。			
	補選本公司第七屆獨立董事案。	選舉結果當選名單如下：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r> <td>職稱</td> <td>姓名</td> </tr> <tr> <td>獨立董事</td> <td>陳彥豪</td> </tr> </table> 於107年07月03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	職稱	姓名	獨立董事
職稱	姓名				
獨立董事	陳彥豪				
	通過解除新任獨立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已依案遵循辦理。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之情事。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無此情形。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趙仁	連淑凌	107/01/01-107/12/31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		✓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備註：本公司非審計公費包括營業稅申報查核100仟元、移轉訂價稅務服務360仟元及變更登記23仟元。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無此情形。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不適用。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東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7年度		108年截至04月22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百里				
董事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梁次震	0	0	0	0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嘉峰				
持股10%以上股東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世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世池	0	0	0	0
董事兼執行副總	張嘉峰	0	0	0	0
獨立董事	王關生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有智	15,000	0	0	0
獨立董事	陳彥豪 (就任日期：107/06/13)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尚昊	0	0	0	0
協理	劉文忠	0	0	0	0
財務及會計 部門主管	李志仁	0	0	0	0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東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互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8年04月22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百里	82,881,664 6,982	29.78% 0.00%	- -	- -	- -	- -	無	無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英商高盛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7,805,000	2.80%	-	-	-	-	無	無	
花旗託管瑞銀歐洲 SE 投資專戶	5,036,557	1.81%	-	-	-	-	無	無	
張世興	2,800,000	1.01%	-	-	-	-	無	無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2,795,000	1.00%	-	-	-	-	無	無	
鈞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金鳳	2,736,000 1,744,000	0.98% 0.63%	- 1,396,097	- 0.51%	- 1,317,000	- 0.47%	無	無	
花旗託管 DFA 新興市場核心證券投資專戶	2,398,000	0.86%	-	-	-	-	無	無	
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2,309,000	0.83%	-	-	-	-	無	無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278,000	0.82%	-	-	-	-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2,255,000	0.81%	-	-	-	-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8年05月14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明日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100%	-	-	50,000	100%
Quanta Storage International Ltd. (Cayman)	-	100%	-	-	-	100%
Quanta Storage (BVI) Ltd.	-	-	-	100%	-	100%
E-Forward Technology Ltd. (SAMOA)	-	-	-	100%	-	100%
達研(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達明電子(常熟)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Quanta Storage Asia Ltd. (SAMOA)	-	-	-	100%	-	100%
Quanta Storage Holding (HK) Ltd.	-	-	-	100%	-	100%
達明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Techman Asia Limited. (SAMOA)	-	-	-	100%	-	100%
達明機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	-	32,700	100%	32,700	100%
Techman Electronics(Thailand)Co.,Ltd	6,000	100%	-	-	-	100%
達明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	500	100%	-	-	500	100%
Techman Robot (Hong Kong) Limited.	-	-	-	100%	-	100%
達明機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TM SMT SDN.BHD.	-	51%	-	-	-	51%

註：達明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投資設立。

Techman Robot (Hong Kong) Limited.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投資設立。

達明機器人(上海)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投資設立。

TM SMT SDN.BHD.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投資設立。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股；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8.03	10	380,000,000	3,800,000,000	280,479,846	2,804,798,460	註銷庫藏股 90,310,000	無	註1
98.08	10	380,000,000	3,800,000,000	285,120,910	2,851,209,100	盈餘轉增資 46,410,640	無	註2
101.02	10	380,000,000	3,800,000,000	278,358,910	2,783,589,100	註銷庫藏股 67,620,000	無	註3

註1：業經 98.03.10 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0980104403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2：業經 98.08.12 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0980118169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3：業經 101.02.03 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10101561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278,358,910股	101,641,090股	380,000,000股	-

註：該股票屬上櫃股票

(二)股東結構

108年04月22日 單位：股/人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個人	庫藏股	合計
人數	0	7	106	95	30,564	0	30,772
持有股數	0	2,559,000	99,784,112	36,717,533	139,298,265	0	278,358,910
持有比率%	0.00%	0.92%	35.85%	13.19%	50.04%	0.00%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8年04月22日 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1-999	13,982	748,694	0.27%
1,000-5,000	12,847	26,656,349	9.58%
5,001-10,000	1,947	15,452,572	5.55%
10,001-15,000	580	7,390,456	2.66%
15,001-20,000	353	6,603,146	2.37%
20,001-30,000	329	8,620,775	3.10%
30,001-40,000	184	6,550,666	2.35%
40,001-50,000	111	5,149,172	1.85%
50,001-100,000	218	15,786,310	5.67%
100,001-200,000	108	15,464,201	5.56%
200,001-400,000	55	15,488,736	5.56%
400,001-600,000	15	7,423,465	2.67%
600,001-800,000	14	9,891,669	3.55%
800,001-1,000,000	7	6,068,258	2.18%
1,000,001 股以上	22	131,064,441	47.08%
合計	30,772	278,358,910	100.00%

註：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5%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08年04月22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82,881,664	29.78%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英商 高盛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7,805,000	2.80%
花旗託管瑞銀歐洲 SE 投資專戶	5,036,557	1.81%
張世興	2,800,000	1.01%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2,795,000	1.00%
鈞緯投資有限公司	2,736,000	0.98%
花旗託管 DFA 新興市場核心證券投資專戶	2,398,000	0.86%
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2,309,000	0.83%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278,000	0.82%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 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2,255,000	0.81%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仟股

項目		年 度		106年	107年	截至108年 05月14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47.65	34.95	60.20
	最 低			29.80	19.80	23.55
	平 均(註1)			40.13	28.52	46.72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8.77	28.81	-
	分 配 後			27.57	(註2)	-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加權平均股數		278,359	278,359	-
		基本每股盈餘		1.04	1.32	-
	追溯調整後	加權平均股數		278,359	278,359	-
		基本每股盈餘		1.04	1.32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20	(註2)	-
	無 償 配 股	盈餘配股		0	(註2)	-
		資本公積配股		0	(註2)	-
	累積未付股利			0	0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38.59	21.61	-
	本利比			33.44	(註2)	-
	現金股利殖利率			2.99%	(註2)	-

註1：按各年度每日收盤價計算之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註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第25條：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本公司國內外之從屬員工，惟從屬公司員工之參與分配，以公司發行新股方式分配員工酬勞時為限。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章程第25之1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付稅款並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如尚有盈餘，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累積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依本公司股利政策決定盈餘分配數額及分派方式，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由董事會依據公司營運及投資規劃、資本支出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等因素予以訂定。

本公司章程第25條之2：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公司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考量當年度之盈餘分派數額，盈餘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分派。因本公司目前進入營運穩定成長期，惟考量本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及資金需求，故採行剩餘股利政策；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始以現金股利之方式分配，且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分配總股利百分之五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409,009,824
加：IFRS9 轉換調整淨額	239,099
加：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本期變動數	(1,737,481)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1,407,511,442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368,560,345
IFRS9 本期影響數	3,215,962
	371,776,307
減：提列權益減項特別盈餘公積	(7,418,65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6,856,035)
	(44,274,688)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1,735,013,061
分配項目	
普通股現金 (每股配發 1.15 元)	(320,112,747)
期末未分配盈餘	1,414,900,314

本公司於108年03月29日董事會決議107年度盈餘分派案，擬以107年度未分配盈餘新台幣320,112,747元分配股東現金紅利，每股分配新台幣1.15元，並擬以資本公積-溢價新台幣97,425,619分配現金，每股配發新台幣0.35元，合計每股發放新台幣1.50元現金。擬提報108年股東常會通過後配發。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25條：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本公司國內外之從屬員工，惟從屬公司員工之參與分配，以公司發行新股方式分配員工酬勞時為限。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本期董事、監察人酬勞不予估列，員工酬勞估列基礎係依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預計分配之員工酬勞比例。
 - (2)配發股票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 (3)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擬議配發員工股票新台幣0元、員工酬勞新台幣38,724,768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0元。
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期無配發員工股票之情事，故不適用。
 -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因應員工紅利費用化，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 (1)董監事酬勞：新台幣0元
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63,625,478元
員工股票酬勞：新台幣0元
 - (2)上述金額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2)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 (3)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4)光學儀器製造業。
- (5)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6)資訊軟體批發業。
- (7)電子材料批發業。
- (8)國際貿易業。
- (9)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10)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11)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裝設工程業。
- (12)機器設備製造業。
- (13)機械批發業。
- (14)機械器具零售業。
- (15)電子材料零售業。
- (16)電器及電子產品修理業。
- (17)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18)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本公司107年度之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金額	百分比
儲存裝置商品	6,167,139	86.98%
勞務提供	112,001	1.58%
其他	811,244	11.44%
合計	7,090,384	100.00%

3.本公司目前主要之產品項目：

- (1) 外接式網路硬碟 (External Network Hard Disk Drive)
- (2) USB3.0 外接式硬碟
- (3) 1-FW800/USB3.0 Combo 外接式硬碟

- (4) 2-Port Thunderbolt外接式硬碟
- (5) 3-Port Thunderbolt外接式硬碟
- (6) 2.5" Thunderbolt Combo 外接式硬碟
- (7) 固態硬碟系列(SSD)
- (8) 外接式固態硬碟
- (9) Thunderbolt/USB3.0 Combo儲存裝置
- (10) USB3.0 Docking Station
- (11) Thunderbolt Docking Station
- (12) 無線傳輸儲存器
- (13) 2 BAY網路儲存伺服器
- (14) Thunderbolt 2 Docking Station
- (15) Thunderbolt 2儲存器
- (16) Thunderbolt 3儲存器
- (17) Thunderbolt 3 Docking Station
- (18) USB-C PD Docking Station
- (19) 協作型工業機器人 TM5-700(臂長 700mm)
- (20) 協作型工業機器人 TM5-900(臂長 900mm)
- (21) Thunderbolt 3 Multi-Bay 儲存器
- (22) Thunderbolt 3 PD Docking Station
- (23) PD3.0 USB-C PD Docking Station
- (24) 薄型 USB-C PD 轉接器
- (25) 協作型工業機器人 TM12
- (26) 協作型工業機器人 TM14
- (27) 機器人管理系統

4. 本公司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 (1) 影像加速裝置
- (2) 泛用型 Thunderbolt 轉接裝置
- (3) 多功能影音組合平台
- (4) 智慧無線連動裝置

(四) 產業概況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提供消費級和企業等級所搭載的儲存裝置如：外接式硬碟、固態硬碟、雲端伺服器搭載的儲存裝置，產品包含了消費性 DAS/NAS、企業用 DAS/NAS 以及企業級固態硬碟，其目的在提供更安全、更高速、更穩定的儲存方案。除了專業的儲存裝置之外，因應工業 4.0 需求，本公司亦積極發展

智慧型機器手臂，結合各種感測元件，以及高度整合的軟硬體及人機介面，領先市場提供了更簡單操作、更安全使用、更聰明的機器人。

近年來，雲端運算及網路的蓬勃發展，網際網路提供更多元服務，儲存媒體和方式快速演進，因為固態硬碟具備省電、存取速度快、體積小、適應各種環境的優勢，在固態硬碟技術更成熟，製程快速演進的同時，價格也普遍為市場接受，種種優勢正符合目前資訊產業發展的趨勢及需求，也因此近幾年固態硬碟的搭載率及出貨量均大幅成長。茲就本公司所處主要產業之現況分別列述如下：

『固態式硬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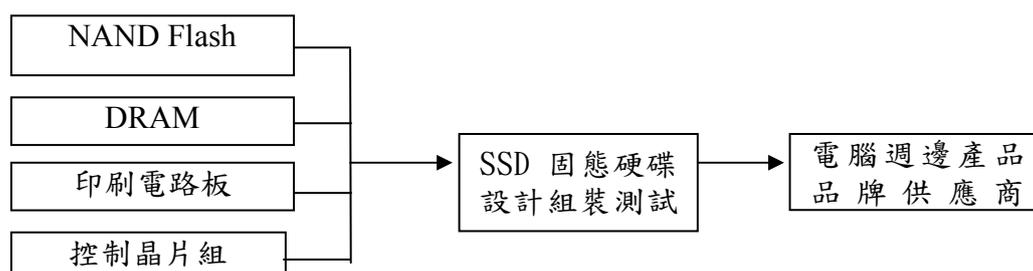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固態硬碟 SSD 是一種由 NAND Flash 顆粒架構組成的儲存裝置，在所有零組件中，NAND flash 在 SSD 中扮演了最重要的角色。由於 SSD 具備低功率、耐用、輕薄、尤其是快速讀寫等特色，不論是在個人或工業電腦的應用，可攜式產品的應用，以及雲端伺服器的應用上，SSD 的性能優勢，在傳統儲存裝置硬碟(HDD)外提供了一個速度更快效率更高的選擇。以往 SSD 售價相對較高，適用於高階的機種或應用上，但是隨著 NAND flash 在手持裝置、電腦週邊、雲端的應用上越來越廣且搭載的容量越來越大，進而推動 NAND 的需求快速成長，也加速了 NAND 製程的快速進化，很短時間內，顆粒單價大幅下滑，在合理的價格及速度的優勢下，使得 SSD 接受度以及使用率大大提升，甚至很有機會逐漸取代 HDD。

另一方面，網際網路雲端服務的蓬勃發展，應用範圍越來越為廣泛，資料不斷倍數成長，為了要能及時儲存、讀取、運算處理大量的資料，對網路伺服器以及儲存裝置的速度要求更加嚴苛；傳統 HDD 因為不具備速度優勢，在雲端應用上速度效能明顯的不敷使用，市場也預期 SSD 在雲端服務的應用將會是 SSD 成長爆發的關鍵。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為印刷電路版及關鍵零組件(主要為 NAND Flash、DRAM、及控制晶片組)之生產廠商，下游為電腦週邊產品品牌供應商，其上、中、下游之關聯圖列示如下：



產品之各發展趨勢

安全, 高速, 穩定

雲端計算的應用已經越來越廣泛：從各國政府致力發展的智慧城市，到全球金融界建立的區塊鏈；從學術研究所需求的高速運算，到媒體影音日漸普及的串流服務；從私人企業的資料中心建置，到全球無時無刻都在發生的各種線上即時交易；或公共雲，或私人雲，或混和雲，都是雲端計算的極致應用，這些應用對於系統的需求都極為嚴苛，從 CPU 速度，網路頻寬，存儲設備，全部需求都是以高速穩定為最終目的。當中存儲設備則是對最重要的資料存取速度、資料穩定性、資料安全性產生最直接的影響；而 SSD 也已經成為存儲設備的主流配置；廣明光電目前致力於消費性和企業等級固態硬碟的設計製造與生產，以期對整個資訊市場提供最專業的 SSD 存儲裝置。

競爭情形

2018 上半年廣明以累積多年之 SSD 生產製造技術成功獲得歐美多家 NAND FLASH 大廠認可，並於 2018 下半年順利導入量產，且於一季以內迅速提升產能以符合客戶出貨需求；2019 年更進一步和其他 NAND FLASH 大廠進行洽談；不同於台灣一般傳統代工廠，廣明的差異化在於除了累積多年的生產製造經驗，更能進一步提供自身研發之測試設備及相關技術，加上高度專業且具備彈性的團隊，屢屢成功取得客戶信賴，獲得上游廠商的高度信任；在原料商的全力支援、自身生產製造技術的經驗累積、研發團隊專業技術，預期未來數年皆可成功複製此商業模式，同時達到更高的營業目標並為全球儲存市場帶來更大的貢獻。

『智慧機器人』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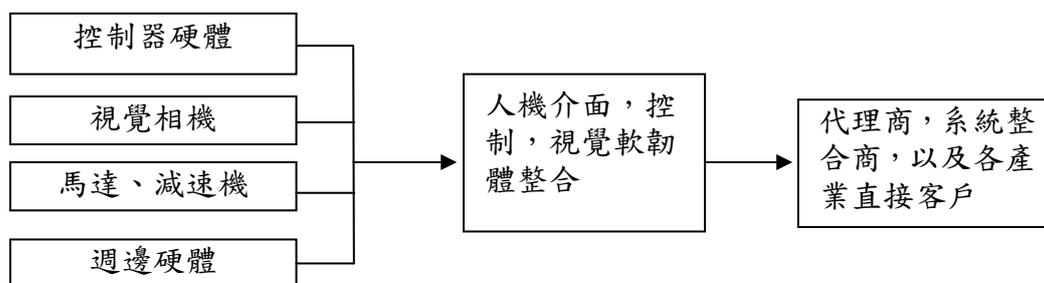
鑒於原有世界工廠模式的人力成本不斷攀升，自動化需求在近年來急遽增加，使得利用機器人取代人力填補缺工成為極為重要的需求。過去機器人侷限於智慧能力，常只負責重複、單調性的生產作業，或是在 3D(骯髒、危險、辛苦)產業中發揮重要性，但目前的產業需求已遠超過傳統機器人被定義的工作領域，機器人將被要求具備更高的智慧性以取代過去自動化無法完成的人工作業。同時機器人必須更加的安全，才能跟人類操作員互補、分工，且必須更容易操作而非只有專精的系統整合專家才能運用，滿足此三項目才能符合現今迫切的產業智慧自動化需求，而這就是協作型機器人(Collaborative Robot)以及工業 4.0 產業智慧化最重要的發展重點。而協作型機器人的發展，將打破原有傳統機器人應用市場，另闢一塊新藍海市場。

傳統機器人產業以機械產業為主體，但智慧型機器人產業中，智慧化軟體

才是競爭致勝的關鍵，而此方面正是本公司於機器人產業立足的堅強優勢。本公司已建構了以核心軟硬體研發為核心的機器人技術開發團隊，以原有在 IT 上的堅實軟體實力為基礎，再加上專屬的機器人視覺團隊，以全新組合整合出全方位的完整軟硬體團隊。目前已掌握機器人大部分的關鍵核心技術，從軸伺服控制、馬達、驅動電路、即時運動控制核心、視覺演算法、機械結構設計乃至人機介面等都為本公司自行開發，而惟有如此完整的建制，才有能力開發出新時代需求的機器人產品。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基本上是一個高度軟硬體、機電整合的產品，不同於傳統機器手臂公司，本公司從運動控制、馬達、驅動電路、視覺軟體到人機介面，百分百自主開發，才有機會做到眼手合一聰明(smart)、簡單操作(simple)、安全(safe)的協作機器手臂。其上、中、下游之關聯圖概述如下：



產品之各發展趨勢

簡單操作, 安全使用, 聰明

本公司機器人事業之發展，即以 Smart、Simple、Safe 為產品開發宗旨，所發展的機器人產品，內建視覺辨識演算能力於簡易的介面，突破傳統機器人整合視覺需要額外人力及硬體成本的限制；在人機關係上，開發圖形化介面，跳脫傳統機器人指令式程式撰寫，讓非機器人專家也能輕易編寫機器人動作，並具備手拉功能可快速完成教導；人機安全部分則專注於國際最新安規發展，開發內建安全功能之機器人，可與人在同一區域內一起工作。結合以上特色，將改變傳統機器人應用需要專精的自動化系統整合專家以及龐大系統整合費用的現況，有利於終端使用者直接大量運用。市場則鎖定在各種產業裡具規模的工廠自動化以及中小型企業自動化兩大塊，這兩大市場的共通需求即為簡易上手、以及透過機器人的智慧能力達成更多傳統機器人自動化力有未逮的工作，而這正是本公司機器人產品所長之處以及在國際市場中的競爭優勢。

競爭情形

本公司首款協作型機器人 TM5 於 2016 年下半年正式量產，除台灣、大陸以外，產品成功推廣至東南亞、東北亞各國，更進軍歐洲，並於 2018 年中正式發表 TM12 和 TM14，成功量產世界負載最大 12 和 14 公斤的協作型機器人，除了 TM5/TM12/TM14 系列讓產品線更齊全外，各系列也同時提供延伸產品，如通過 SEMI S2 認證系列適合半導體產業的產品，以及透過內建直流電輸入設計適合搭載自動搬運車的移動機器人系列，所有標準品配合 SEMI 和移動機器人，讓達明機器人全系列提供不同領域不同產業的客人更完善的解決方案。

在 2019 的技術及產品發展，聚焦於四大面向。首先是機器人本體智慧功能之進展，包含編程參數化強化應用彈性、開發 3D 視覺 TM 3D Vision 應用於隨機取放、整合六軸 Force/Torque Sensor 達成力量控制之組裝、曲線拋光去毛邊等應用、完成 TM 軟體編輯器開發結合週邊設備製造商開發 TM Plug&Play 軟硬體套件，拓展 TM Robot 應用生態系、於機械安全方面更新產品硬體擴增安全元件輸入輸出的連結，以利市場應用。第二個面向為投入視覺 AI 以及資料深度學習的發展，掌握深度學習於工業應用之技術並進行機器人 AI 化之發展等。透過達明機器人 AI 視覺的解決方案，讓終端使用者從影像收集、影像樣本的標示、透過 AI 的學習，到把學習後的 AI 模型做實際的應用，以很簡單的使用達明 AI 的方案做影像識別的應用。另一方面在資料深度學習上，配合 TM Manager 的發展，提供工業 4.0 數據資料分析以及預防保養的解決方案。第三個面向為工業 4.0 趨勢之發展，開發 TM Manager 智慧管理系統，可輕鬆管理大量 TM Robot，簡易編輯各種多采多姿的人機介面和看板系統，即時管理與呈現各機台稼動率、健康程度、生產狀況，大幅降 TM Robot 使用者跨入工業 4.0 之進入門檻。第四個面向為 Ready-to-use 之彈性應用作業單元 TM Operator 產品之發展，針對特定應用完成軟硬體整合，加深透過引導式流程的人機介面，精靈式設定免編程，達成「Start to work within 5~10 minutes」、「Decide to purchase in one day」之成效，2019 年內將推出首套專注於堆棧之「TM Palletizing Operator」概念機於市場推廣。

達明機器人將不斷投入更多資源和心力，持續產品和業務開發。這並非只是硬體平台架構的更新，其重點在於軟體的開發和創新，基於全世界唯一搭載視覺系統協作機器人的平台優勢，再透過軟體的不斷創新，真正達到簡單操作，聰明和安全的目標。

『外接式硬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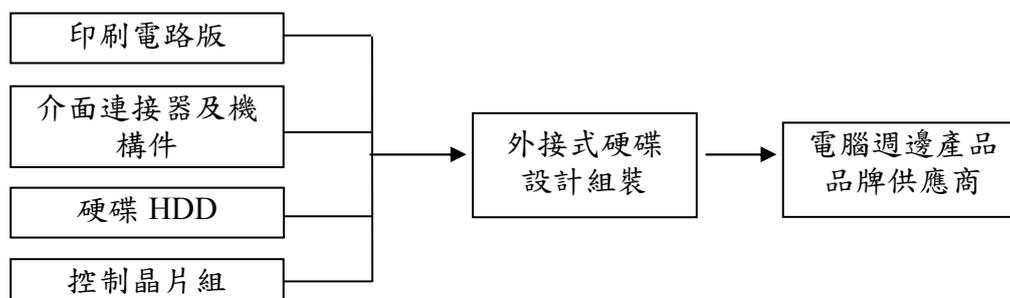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隨著筆電個人化設計與便攜性需求成長，消費性電子產品正朝向端口一致化與時尚外型的设计趨勢上，近年來，在各大品牌廠商與 USB 協會的大力推廣下，USB Type C 已逐漸為大眾所熟悉並融入各種電子裝置的使用情境中。同時隨著技術的演進，只要單一連接端口即可同時完成資料/影音傳輸與充電功能，更是推廣了實質應用面與消費者滿意度進一步提升。配合著技術演進的趨勢與上游供應鏈的整合優勢，廣明光電累積了龐大的研發能量與量產技術，可提供給客戶快速的產品開發時程滿足上市需求。

此外，在資料傳輸領域一直是業界最高規格的 Thunderbolt 介面，隨著英特爾公司的晶片控制器平台演進，原本專屬於高階筆記本電腦的高階 Thunderbolt 介面支援，隨著價格與技術支援性亦加普及，逐漸的在主流筆電市場佔有一席之地，從第一代到最新式的第三代 Thunderbolt 介面技術，廣明光電持續多年的成功開發經驗，在高階的外接式擴充底座產品與各種經濟型周邊裝置，持續維持在業界的領導地位。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為印刷電路版及關鍵零組件(主要為介面連接器及機構件、硬碟 HDD 及控制晶片組)之生產廠商，下游為電腦週邊產品品牌供應商，其上、中、下游之關聯圖列示如下：



產品之各發展趨勢

持續的技術平台累積與各功能性介面技術的開發，除了多功能型的擴充式底座之外，研發團隊亦同步開發各式客製化的周邊產品，以更靈活的開發與優化的生產流程，為市場應用面的擴展與客戶的滿意度提升，發揮了強大的助力。對於各式新技術的開發，上游晶片供應商的緊密配合與下游客戶的即時市場情報更新，都是開發一個成功產品的必備條件。對於各式高端外接裝置的設計方案與製造服務，主要可區分為兩大目標市場族群，其一為傳統的筆電品牌大廠，另一則為泛用型的通路品牌廠商。筆電品牌商擁有自有品牌的奧援，對各種周邊裝置可以更專注的設計許多客製化的功能，來搭配新平台的效能優勢之外，並可同步提升既有客層的忠誠度。對通路品牌廠商來說，靈活的市場穿透性與

高效率的產品開發週期，一直是其最佳市場開拓利器。綜合兩大市場區塊的需求，目前研發團隊的開發方向，亦同步在質與量的齊頭並進，並配合供應鏈的垂直整合與高效率的生產支援，在該產業的競爭態勢上，已建立極高的滿意度與口碑。

競爭情形

每個產業鏈的形成，除了需求的驅動之外，對於各式新技術的開發，上游晶片供應商的緊密配合與下游客戶的即時市場情報更新，都是成功產品生態圈的必備條件。對於各式消費型電子產品的設計方案與製造服務，可區分為傳統的筆電品牌大廠，與泛用型的通路品牌廠商。若能同時具備產品的品質穩定性，與客製化設定的靈活性，將可同步提升全市場客層的忠誠度與滿意度。這正符合研發團隊的開發方向，也是整個團隊持續在市場贏得口碑的最佳利器。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研發費用支出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03 月 31 日止
研發費用	408,194	105,580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 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6年度	1. Thunderbolt 3 PD Docking Station 2. 推出 M.2 480GB / 960GB OCP PCIe NVMe 企業級固態硬碟 3. 可攜式無線媒體分享儲存
107年度	1. 新式便攜型Thunderbolt 轉接裝置 2. 無線充電式擴充底座 3. 高畫質多屏幕擴充裝置 4. Thunderbolt高速儲存裝置 5. 高效能 Gaming Dock Station 6. 協作型工業機器人 TM12 7. 協作型工業機器人 TM14
108年度	1. 影像加速裝置 2. 泛用型 Thunderbolt 轉接裝置 3. 多功能影音組合平台 4. 智慧無線連動裝置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因應市場的變化，在未來研發重心將逐步擴展至外接儲存裝置應用上、固態硬碟的開發以及自動化生產設備部分。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為新台幣436,000仟元。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持續開發新產品及新客戶，全力滿足客戶的需求，並應客戶之要求適時提供產品共同開發、工程技術及庫存與營銷管理支援等服務，與客戶共同創造雙贏的模式。

增加聘用研發人員，加強研發陣容，持續增加新產品之開發團隊及實力，並加速產品開發之進程，同時改善現有產品之品質及致力於從設計來降低成本，以保持產品設計及生產競爭力之領先地位。

導入自動化生產設備、提高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並加強產品之規劃製程管理，同時落實品管制度以提昇產品品質；此外，彈性利用外包廠商生產，以維持產能之彈性，達成客戶滿意認同之目標。

持續進行公司營運管理作業之電腦化，提高公司整體企業資源管理規劃之效率及能力。

強化公司財務管理及運作，增強風險控管，同時加強資金之運用效率，並評估以投資或併購之方式加速新產品及新事業部之發展。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以高品質之產品形象以及完善之客戶服務，持續發展與客戶之長期合作關係，尋求與客戶共創雙贏的交易模式。

強化研發陣容，擴大在光機電及軟硬體整合技術之領先地位及優勢，並與客戶及廠商合作開發新的產品技術，進而在次世代產品技術持續取得領先地位。

持續提升生產技術能力，提高自動化生產比重，縮短生產週期，提高設計品質提升生產效益以及提高存貨週轉率，達成降低生產成本之目標。

透過完善的內部訓練及溝通，培養員工專業能力及素養，遵循勞安衛生相關法規，保障員工權益，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建立公司好的企業形象及文化。

加強全面性財務規劃及控管能力，以降低營運風險及提高競爭力。透過投資或併購之方式，加速新產品或新事業部之發展。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及服務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金額	%	金額	%
中國大陸		4,707,192	62.71	2,790,672	39.36
美國		987,530	13.16	1,095,467	15.45
其他國家		1,811,545	24.13	3,204,245	45.19
合計		7,506,267	100.00	7,090,384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目前所營業務主要係為國際大廠代工設計及組裝製造光電儲存設備及電腦週邊儲存裝置(包括外接式硬碟、擴充基座、固態硬碟)及自有品牌協作型機器人等產品。

外接式硬碟為一較成熟之產業，生產代工的廠商也在逐漸減縮，目前較具競爭力及規模主要集中在台灣少數幾家廠商。

固態硬碟部分，因為產品開發生產等技術與客戶認證之開檻較高，目前較具技術及規模的專業代工廠商相對較少，預期未來市場持續成長，本公司為相對比較領先的公司之一。

協作型機器人為本公司自行開發設計之新產品，其市場仍屬萌芽階段，目前較具競爭力及規模僅有國外少數廠商，預期隨著自動化的需求增加，未來市場有機會持續成長。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所生產的光電儲存設備及電腦週邊儲存裝置(包括外接式硬碟、擴充基座、固態硬碟)，主要為電腦及手持式裝置相關的週邊儲存裝置，依據調研機構預估 2019 年度整體儲存產品價格持續下滑，但整體應用亦隨著人們生活品質提高而應用於不同的新型產品，整體市場仍能維持穩定的需求量。

協作型機器人市場仍屬萌芽階段，依據研調機構對未來幾年之自動化設備需求預估，2019 年整體市場有機會持續成長，本公司除積極開拓市場，同時強化新產品的開發，期望能在協作型機器人市場中搶佔一席之地。

4.競爭利基

本公司目前主要的業務係為客戶代工生產電腦週邊儲存裝置(包括外接式硬碟、擴充基座、固態硬碟)及自有品牌協作型機器人等產品。除有優秀的研發團隊及豐富的技術實力，可以配合客戶之需求提供產品共同開發及提供工程技術支援等服務外，亦可依客戶之需求提供不同程度之代工服務。

本公司在多年的努力與經驗累積下，與客戶共同開發出相關產品，其產品品質均深獲客戶之肯定。

本公司在客戶服務方面，可針對客戶不同之產品要求共同設計出適合之產品，於第一時間交貨，提供客戶及時之技術支援，掌握競爭優勢與服務利基。本公司亦配合客戶要求設立生產組裝據點，持續提供客戶完善而即時之服務，進一步維繫與客戶之良好關係。

現代的設計及製造代工除了上述的基本要求外，客戶更要求合作夥伴能提供即時的資訊系統與客戶緊密相連。另外有關出貨及庫存管理與後續的維修服務，均須透過公司的生產與管理資訊系統提供即時的資料數據與客戶做同步規劃與控管，本公司根據過去多年與一流國際大廠合作之經驗，也在公司建置了相對應的資訊系統，進以滿足客戶之需求。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資訊產品之市場競爭日趨激烈，國際大廠為求降低成本，提升產品開發及生產效率，紛紛至海外尋找代工之策略性夥伴，本公司向以研發速度、生產成本以及彈性交貨等優勢，深獲全球客戶之肯定。

本公司已培養並持續招募優良的技術人才，而有助於跨入技術門檻較高的產品及相關零組件之開發、設計。

本公司主要經營階層在資訊及消費性電子相關領域具有專業之技術背景，且擁有陣容堅強之研發團隊，其新產品開發及技術創新能力，相較於同業毫不遜色，使本公司在承接訂單同時，更能獲得客戶之青睞與肯定。

公司已建置完善的資訊系統提供客戶即時的生產出貨及管理等相关資訊；以滿足客戶需求並進一步提高公司內部的管理及營運的效率。

B.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由於本公司主要產品之關鍵零組件主要係由外商供應，使得公司無法完全掌握產品原料成本；同時，零件的供應也常受到外國供應商的影響，在產品生命週期短暫的情況下，這將是本公司極待克服的挑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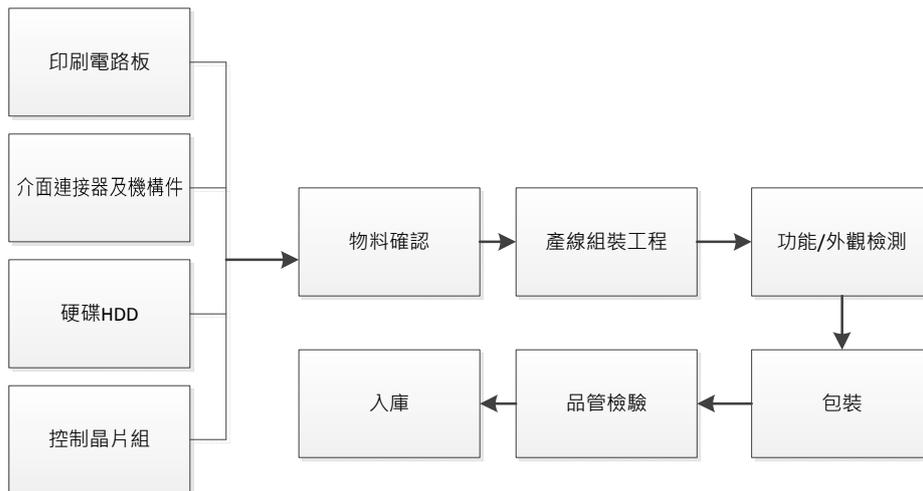
因應對策：

- (a) 加強本身採購能力，與供應商建立良好之長期合作關係，並多方開發貨源，以分散進貨集中之風險。
- (b) 與廠商共同研發進而共同投資生產關鍵零組件及新技術，以強化彼此間之互信互賴關係。
- (c) 在不降低產品功能之前提下，尋求各種可替代性之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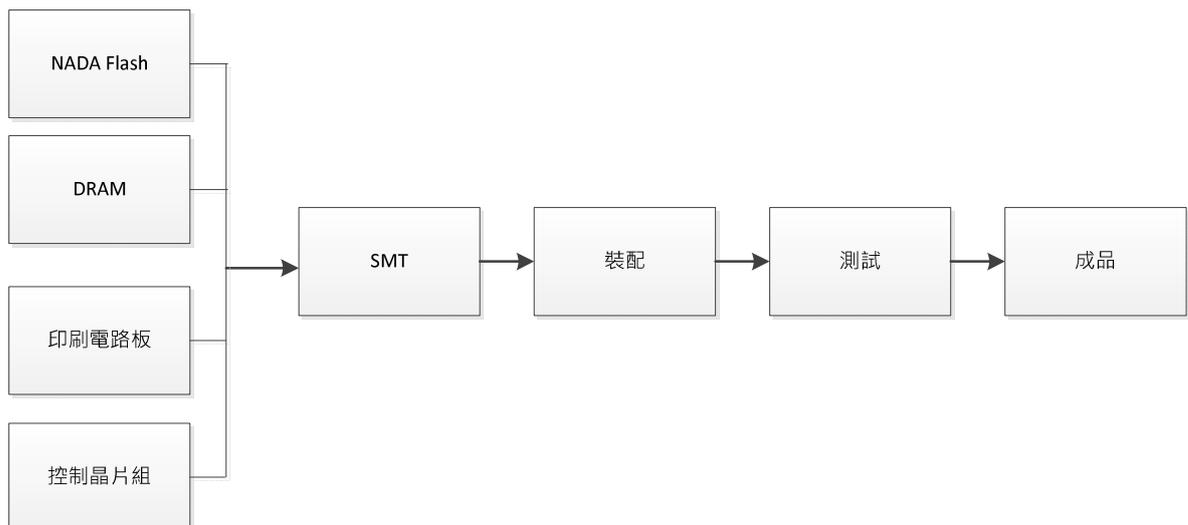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本公司目前所營業務主要係為國際大廠代工設計及組裝製造光電儲存設備及電腦週邊儲存裝置(包括外接式硬碟、擴充基座、固態硬碟)及自有品牌協作型機器人等產品。產製過程略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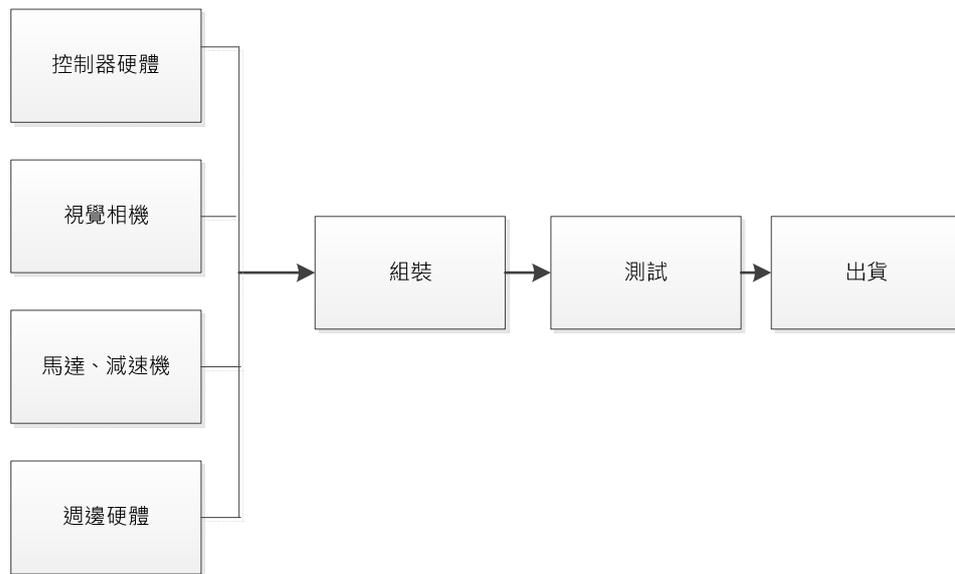
外接式硬碟



固態式硬碟



智慧型機器人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所銷售之產品，除儲存產品之記憶體多為客戶提供外，其餘原料採購來源多為國內外之知名大廠及代理商。其與本公司長期供應關係良好穩定且具長期的合作關係，故除提供穩定正常的原料來源外，價格亦能適當的反應市場行情及掌握供貨時效；截至目前為止，各主要原料供應情況正常，尚未發生嚴重缺貨及供應糾紛之情事。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 03 月 31 日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 截至 3/31 止進貨淨 額比率 (%)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A	353,333	6.24	無	A	256,357	4.80	無	A	111,563	5.84	無
2	B	228,385	4.03	無	B	143,989	2.70	無	B	27,752	1.45	無
3	C	161,757	2.86	無	C	126,429	2.37	無	C	91,595	4.79	無
4	D	205,712	3.63	無	D	132,910	2.49	無	D	72,736	3.81	無
	其他	4,716,306	83.24		其他	4,675,897	87.64		其他	1,606,854	84.11	
	進貨 淨額	5,665,493	100.00		進貨 淨額	5,335,582	100.00		進貨 淨額	1,910,500	100.00	

兩年度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目前處於轉型階段中，其主要供應商之消長，主係產品線的變化及策略調整所致。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 03 月 31 日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 截至 3/31 止銷貨淨 額比率 (%)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A	3,570,209	47.56	無	A	2,406,599	33.94	無	A	913,079	37.95	無
2	B	2,240,234	29.84	無	B	2,172,862	30.65	無	B	559,024	23.24	無
	其他	1,695,824	22.60		其他	2,510,923	35.41		其他	933,606	38.81	
	銷貨 淨額	7,506,267	100.00		銷貨 淨額	7,090,384	100.00		銷貨 淨額	2,405,709	100.00	

兩年度增減變動原因：主係受到產業環境不佳與景氣因素及整體出貨量減少影響。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台/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生產量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上海營運中心	15,600	12,459	1,781,412	8,200	6,574	1,363,012	
華東營運中心	12,400	11,100	3,298,783	9,900	7,878	2,903,391		
台灣營運中心及其他	2,300	2,005	1,211,159	5,000	4,392	1,401,338		
合計		25,564	6,291,354		18,844	5,667,741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台/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銷售量值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儲存裝置商品	-	9,674	25,593	6,958,311	-	12,509	18,886	6,154,630		
勞務提供	-	-	-	226,288	-	-	-	112,001		
其他	-	66,206	-	245,788	-	103,971	1	707,273		
合計	-	75,880	25,593	7,430,387	-	116,480	18,887	6,973,904		

上表量值僅統計成品出貨數量，不包含原材料出貨數量。

三、從業員工資訊

年 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 0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 接 員 工	578	798	610
	間 接 員 工	855	955	1,081
	合 計	1,433	1,753	1,691
平 均 年 歲		30.73	31.49	32.45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4.02	4.20	4.45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	0.70	0.57	0.59
	碩 士 (%)	12.70	10.15	11.00
	大 專 (%)	41.90	35.03	42.17
	高 中 (%)	43.70	53.57	45.65
	高 中 以 下 (%)	1.00	0.68	0.59
	合 計 (%)	100	100	1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秉持完善照顧員工之理念，訂有多項福利措施，故員工皆具有高度向心力，而勞資之間亦維持和諧關係，無任何勞資糾紛。茲就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列述如下：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提昇員工福利措施，嘉惠員工工作、生活、安全、健康等多方面需求，除依法提撥福利金，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遴選福利委員訂定年度計劃辦理各項福利活動外，並由公司辦理提供團險補助、設立健身房等，以凝聚全體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另本公司針對工作及休閒上之相關措施分述於下：

- 員工績效獎金，共享經營成果。
-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推動各項員工福利工作。
- 於春節、五一勞動節、端午節、中秋節、年終尾牙及員工慶生等皆會有適度之關懷，表達員工之慰勉與慶賀之意。
- 每年舉辦員工旅遊、籌組各類社團活動，充實員工休閒生活。

2.員工進修、訓練情形

本公司為能有效掌握人才培訓之方向，藉以養成優秀人才為宗旨，特訂定「教育訓練實施作業管理辦法」。由於本公司著重辦理內部教育訓練課程，並由公司內部相關部門之優秀同仁開班授課，於 107 年度依研發專業設計、測試工程、製造品質、資訊管理、通識課程、RD 核心職能等共計開辦 471 場次，達 8,444 人次，訓練時數共計 10,734 小時；外部訓練課程則共計開辦 46 場次，共 76 人次，訓練時數共計 692 小時，訓練支出為 165 仟元。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國際內部稽核師證照—稽核部門 1 人、總管理部門 1 人，共計 2 人。

本公司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相關之進修與訓練課程如下：

受訓人員	課程名稱	時數
財務會計主管	金融科技(FinTech)之發展趨勢及企業因應之道	12
	企業公司治理實務：「公司法」最新修正內容與企業因應實務	
	全球反避稅浪潮對企業之財稅挑戰及實務因應對策	
	企業使用「商業票據」之法律責任與實務案例解析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規定，依每月薪資總額提撥一定比率為職工退休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充作未來支付職工退休金準備之用。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依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之規定，凡員工在公司服務滿 15 年或年滿 55 歲以上者皆可申請自願退休，如公司基於業務需要，且徵得其本人同意續留者，雖年 60 歲，仍得逐年辦理。

4.其他勞資間之重要協議

本公司首重人性化之管理，體認勞資本為一體共存共榮，故於勞資問題溝通上多採取雙向協調之方式處理，務使勞資雙方更能交互體認瞭解而朝共同之目標攜手齊進。故本公司無任何因勞資糾紛所致之損失或需協調之情事。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不適用。

本公司之各項勞動條件均優於或依勞動基準法之各項規定執行，估計未來應仍可維持合理且穩定之勞資合作。如未來因狀況需要，將以勞資協商或透過有關主管機關及調解會合理解決。

(三)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訂有「員工規則」，其中部份條文對員工行為或倫理有明確之規範，茲摘要如下：

- 員工應言行慎審重操守，處理公務以誠實信用為則，對公司之業務技術等各項資訊應嚴守公司機密，不得洩露。
- 員工不得利用職務圖利自己或他人；並不得因職務上行為或違背職務上之行為，接受回扣、不當之饋贈、招待或其他不法利益。

本公司重視員工誠信廉潔，與員工簽訂「員工廉潔合約」，禁止員工收受賄賂或營私舞弊等行為。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重要限制條款
銷售契約	因保密條款，不予揭露	因保密條款，不予揭露	光碟機之製造與銷售	合約附保密條款
開發合約	因保密條款，不予揭露	因保密條款，不予揭露	儲存裝置之韌體與軟體開發	合約附保密條款
委託製造合約	因保密條款，不予揭露	因保密條款，不予揭露	機器手臂製造	合約附保密條款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報

1.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截至108年 03月31日	
流動資產	18,279,469	16,049,758	15,019,352	18,998,476	14,160,625	14,252,5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62,387	1,750,896	1,378,485	1,296,996	1,191,786	1,228,418	
無形資產	20,707	20,975	23,387	27,284	30,527	28,131	
其他資產	3,391,613	934,904	464,853	409,520	494,323	603,064	
資產總額	23,754,176	18,756,533	16,886,077	20,732,276	15,877,261	16,112,12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271,196	9,785,927	8,282,395	12,440,813	7,547,561	7,431,414
	分配後	15,161,945	10,119,958	8,699,933	12,774,844	註 2	註 2
非流動負債	289,548	378,643	323,681	284,367	310,484	399,19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560,744	10,164,570	8,606,076	12,725,180	7,858,045	7,830,611
	分配後	15,451,493	10,498,601	9,023,614	13,059,211	註 2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9,193,432	8,591,963	8,280,001	8,007,096	8,019,216	8,281,512	
股本	2,783,589	2,783,589	2,783,589	2,783,589	2,783,589	2,783,589	
資本公積	1,997,244	1,997,244	1,997,244	1,997,244	1,997,393	1,997,51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689,006	3,189,796	3,334,365	3,209,406	3,245,653	3,410,756
	分配後	2,798,257	2,855,765	2,916,827	2,875,375	註 2	註 2
其他權益	723,593	621,334	164,803	16,857	(7,419)	89,655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193,432	8,591,963	8,280,001	8,007,096	8,019,216	8,281,512
	分配後	8,302,683	8,257,932	7,862,463	7,673,065	註 2	註 2

註1：民國103~108年03月31日財務資料數字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2：民國107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召開股東常會決議。

2.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截至108年 03月31日
營業收入	15,365,223	15,769,820	7,623,497	7,506,267	7,090,384	2,405,709
營業毛利	1,997,047	1,446,138	1,665,639	1,418,888	1,185,592	493,199
營業損益	566,845	342,205	641,564	499,712	178,487	183,30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29,697	205,600	(5,875)	(92,733)	290,071	33,956
稅前淨利	1,396,542	547,805	635,689	406,979	468,558	217,26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072,092	402,578	477,473	288,321	368,560	165,103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072,092	402,578	477,473	288,321	368,560	165,1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66,394	(113,298)	(455,404)	(143,688)	(22,558)	97,07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38,486	289,280	22,069	144,633	346,002	262,17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1,072,092	402,578	477,473	288,321	368,560	165,10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338,486	289,280	22,069	144,633	346,002	262,17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3.85	1.45	1.72	1.04	1.32	0.59

註：民國103~108年03月31日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二)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報

1.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項 目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8,804,570	5,367,199	9,438,455	9,046,500	6,543,4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282	26,824	25,367	20,932	13,427	
無形資產	6,781	7,876	12,413	16,187	19,296	
其他資產	6,110,689	5,995,981	5,676,633	6,020,331	6,164,215	
資產總額	14,946,322	11,397,880	15,152,868	15,103,950	12,740,37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220,764	6,005,023	6,005,023	6,672,105	4,016,339
	分配後	6,111,513	2,786,303	6,422,561	7,006,136	註 2
非流動負債	532,126	353,564	867,844	424,749	704,82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752,890	2,805,917	6,872,867	7,096,854	4,721,163
	分配後	6,643,639	3,139,948	7,290,405	7,430,885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9,193,432	8,591,963	8,280,001	8,007,096	8,019,216	
股本	2,783,589	2,783,589	2,783,589	2,783,589	2,783,589	
資本公積	1,997,244	1,997,244	1,997,244	1,997,244	1,997,39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689,006	3,189,796	3,334,365	3,209,406	3,245,653
	分配後	2,798,257	2,855,765	2,916,827	2,875,375	註 2
其他權益	723,593	621,334	164,803	16,857	(7,419)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193,432	8,591,963	8,280,001	8,007,096	8,019,216
	分配後	8,302,683	8,257,932	7,862,463	7,673,065	註 2

註1：民國103~107年財務資料數字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107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召開股東常會決議。

2.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10,322,568	5,077,794	4,143,830	4,866,898	5,065,662
營業毛利	1,467,898	916,905	1,023,438	1,003,722	526,802
營業損益	646,090	346,524	496,012	559,144	181,35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88,497	159,237	80,285	(212,892)	248,208
稅前淨利	1,334,587	505,761	576,297	346,252	429,56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072,092	402,578	477,473	288,321	368,560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072,092	402,578	477,473	288,321	368,5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利)	266,394	(113,298)	(455,404)	(143,688)	(22,55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38,486	289,280	22,069	144,633	346,002
淨利歸屬母公司 業主	1,072,092	402,578	477,473	288,321	368,56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母公司業主	1,338,486	289,280	22,069	144,633	346,00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	3.85	1.45	1.72	1.04	1.32

註:民國103~107年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簽 證 會 計 師	查 核 意 見
103年度	江忠儀、連淑凌	無保留意見
104年度	江忠儀、林琬琬	無保留意見
105年度	江忠儀、林琬琬	無保留意見
106年度	吳趙仁、連淑凌	無保留意見
107年度	吳趙仁、連淑凌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合併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 度					截至 108 年 03 月 31 日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1.30	54.19	50.97	61.38	49.49	48.6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59.81	512.34	624.14	639.28	698.93	706.66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28.09	164.01	181.34	152.71	187.62	191.79
	速動比率	116.78	156.02	171.52	143.62	170.16	170.75
	利息保障倍數	8.30	8.17	10.97	3.54	6.10	16.08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26	3.99	3.21	3.84	3.72	5.27
	平均收現日數	70	92	114	96	99	70
	存貨週轉率(次)	8.82	7.42	7.35	6.12	4.78	5.5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64	3.87	3.11	3.23	3.08	4.24
	平均銷貨日數	42	50	50	60	77	6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7.30	5.59	4.87	5.61	5.70	7.6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4	0.50	0.43	0.40	0.39	0.54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4.98	2.19	2.98	2.24	2.42	1.00
	權益報酬率(%)	11.98	4.53	5.66	3.54	4.60	1.3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50.17	19.68	22.84	14.62	16.83	7.81
	純益率(%)	6.80	3.78	6.26	3.84	5.20	1.72
	每股盈餘(元)	3.85	1.45	1.72	1.04	1.32	0.59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9.14	7.46	13.74	5.10	2.24	0.2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8.29	82.91	110.48	120.69	110.61	94.49
	現金再投資比率(%)	4.17	(1.51)	7.92	2.19	(1.68)	0.17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84	2.14	1.47	1.54	2.48	9.40
	財務槓桿度	1.51	1.29	1.11	1.47	2.06	1.09

最近二年度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之變動原因：

流動比率：主係本期償還銀行借款，致流動比率上升。

利息保障倍數：主係本期利息費用較上期減少，致利息保障倍數上升。

存貨週轉率、平均售貨日數：主係本期銷貨減少及子公司為因應未來出貨之需求，增加備貨，致平均存貨總額增加，致存貨週轉率下降、平均銷貨日數增加。

權益報酬率：主係上期提列歐盟之訴訟準備金，致本期淨利較上期增加，平均股東權益較上期減少，致權益報酬率上升。

純益率：主係本期淨利增加，銷貨淨額較上期減少，致純益率上升。

現金流量比率：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中之應收帳款現金流入較上期減少，致現金流量相關比率下降。

槓桿度：主係本期營業利益及利息費用較上期減少，變動費用較上期增加，致槓桿度相關比率上升。

註：民國103~108年03月31日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二) 個體財務分析: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 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8.49	24.62	45.36	46.99	37.0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0,052.54	33,349.27	36,061.99	40,282.08	64,973.8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68.65	218.87	157.18	135.59	162.92
	速動比率	158.13	215.17	156.87	135.28	162.35
	利息保障倍數	31.53	55.30	82,329.14	63.68	151.3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4.28	3.96	3.77	3.60	3.51
	平均收現日數	86	93	97	102	104
	存貨週轉率 (次)	18.11	13.73	50.72	284.04	269.89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3.00	2.01	0.81	0.81	0.99
	平均銷貨日數	21	27	8	2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558.60	198.72	158.79	210.24	294.87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59	0.39	0.31	0.32	0.3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6.34	3.11	3.60	1.94	2.66
	權益報酬率 (%)	11.98	4.53	5.66	3.54	4.6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47.94	18.17	20.70	12.44	15.43
	純益率 (%)	10.39	7.93	11.52	5.92	7.28
	每股盈餘 (元)	3.85	1.45	1.72	1.04	1.3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62.29	132.68	(6.42)	33.17	2.9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32.29)	123.87	175.20	276.74	347.6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5.02	26.44	(7.94)	21.40	(2.5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4	1.09	1.07	1.07	1.18
	財務槓桿度	1.07	1.03	1.00	1.01	1.02

最近二年度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之變動原因：

負債占資產比率：主係本期應付帳款較上期減少，致負債占資產比率下降。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係本期非流動負債較上期增加，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上升。

償債能力：主係本期應付帳款較上期減少，致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較上期上升。

利息保障倍數：主係本期淨利增加，利息費用較上期減少，致利息保障倍數上升。

應付款項週轉率：主係本期平均應付帳款較上期減少，致應付款項週轉率上升。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主係本期銷貨淨額增加，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上升。

獲利能力：主係本期銷貨淨額及淨利增加，總資產較上期減少，致相關比率均上升。

現金流量：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上期減少，致現金流量相關比率下降。

註：民國103~107年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趙仁及連淑凌兩位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零一十九條之規定，出具報告書，報請 鑒察。

此 上

本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王關生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五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廣明光電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廣明光電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廣明光電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廣明光電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應收帳款備抵評價正確性

有關應收帳款之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以及相關揭露資訊，請分別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五(一)及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廣明光電集團客戶群銷售區域分散，故對於個別客戶財務狀況及其所處政經環境進行綜合評估，並制訂合理的備抵損失政策甚為重要。

因為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提列仰賴金融資產之減損政策及管理階層的評估，故除了總體評估外，尚須考慮個別個體是否有明顯事故導致應收帳款有評價上風險。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廣明光電集團會計政策之合理性，如應收帳款授信條件、備抵損失提列之政策是否合理；瞭解逾期帳款後續收回或迴轉情形，以評估備抵提列及迴轉之合理性；針對帳齡天數較長(如一年以上)之應收帳款，檢視廣明光電集團後續是否採取訴訟程序或協商等後續處理，以資驗證廣明光電集團管理當局提列備抵損失是否足夠。

二、存貨備抵評價正確性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以及相關揭露資訊，請分別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五(二)及六(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廣明光電集團於評估存貨備抵時，針對已有相對應客戶訂單之存貨不會納入計算，但若客戶訂單遭取消，且無法轉為其他產品使用時，會對該類存貨提列100%備抵。由於資材部門較能即時取得客戶訂單之狀況，故前述評估程序由資材部門執行，財會部會依據資材部提供之存貨備抵評估資料提列存貨備抵，並考慮是否有需額外補提列存貨呆滯之情形。

綜上所述，廣明光電集團於評估存貨備抵呆滯時，受到未來訂單預估之不確定影響，涉及專業判斷。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廣明光電集團會計政策之合理性，如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之政策；瞭解管理階層所採用之銷售價格及期後存貨市價變動之情形，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針對存貨庫齡天數較長(如一年以上)之存貨，檢視其期後銷售狀況及評估其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以驗證廣明光電集團管理當局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正確性；瞭解帳上已取消之客戶訂單其存貨無法轉為他用之存貨，是否依廣明光電集團政策提列100%的呆滯，並依據備抵存貨明細，抽核其相對應之客戶訂單，以評估存貨備抵明細之完整性。

其他事項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廣明光電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廣明光電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廣明光電集團之治理單位(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廣明光電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廣明光電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廣明光電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廣明光電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趙仁 
連淑友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五日



廣明有線電視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12.31		106.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一))	\$ 4,156,758	26	3,358,450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六(二))	1,247,162	8	2,424,494	12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六(三))	894,115	6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六(四))	-	-	1,739,664	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六(五)及七)	2,108,631	13	1,610,331	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七)	122,832	1	130,303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226	-	44,192	-
1310 存貨—製造業(附註四及六(六))	1,222,091	8	1,100,319	6
1410 預付款項	95,466	-	31,206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十))	4,313,344	27	8,559,517	41
	<u>14,160,625</u>	<u>89</u>	<u>18,998,476</u>	<u>92</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六(二))	796	-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六(三))	73,750	-	-	-
15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六(四))	-	-	83,51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34,013	-	32,59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六(八))	1,191,786	8	1,296,996	6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六(九))	30,527	-	27,28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六(十四))	236,522	2	177,264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六(十三))	31,632	-	-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3,494	-	11,250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4,116	1	104,903	1
	<u>1,716,636</u>	<u>11</u>	<u>1,733,800</u>	<u>8</u>
資產總計	<u>\$ 15,877,261</u>	<u>100</u>	<u>20,732,276</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負債：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106.12.31	金額	%	金額	%
1100 銀行借款(附註四及六(十一))	\$ 3,848,750	24	9,057,088	4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六(二))	-	-	3,272	-
112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六(十七))	328,325	2	-	-
1170 應付帳款(附註四)	1,982,428	12	1,846,603	9
1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及七)	1,101,511	7	1,147,456	5
122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六(十四))	140,598	1	65,925	-
1310 其他流動負債	87,146	1	320,469	2
1410 退款負債—流動(附註四)	58,803	-	-	-
	<u>7,547,561</u>	<u>47</u>	<u>12,440,813</u>	<u>60</u>
非流動負債：				
1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六(十四))	308,779	2	281,384	1
1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六(十三))	-	-	2,898	-
1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四及七)	1,705	-	85	-
	<u>310,484</u>	<u>2</u>	<u>284,367</u>	<u>1</u>
負債總計	<u>7,858,045</u>	<u>49</u>	<u>12,725,180</u>	<u>61</u>
權益(附註四及六(十五))：				
普通股本	2,783,589	18	2,783,589	13
資本公積	1,997,393	13	1,997,244	10
保留盈餘	3,245,653	20	3,209,406	16
其他權益	(7,419)	-	16,857	-
	<u>8,019,216</u>	<u>51</u>	<u>8,007,096</u>	<u>39</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5,877,261</u>	<u>100</u>	<u>20,732,276</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何世池



董事長：林百里



會計主管：李志仁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六(十七)、六(十八)及七)	\$ 7,138,532	101	7,622,525	102
4170 減：銷貨退回	963	-	1,290	-
4190 銷貨折讓	47,185	1	114,968	2
營業收入淨額	7,090,384	100	7,506,267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六(六)及七)	5,904,792	83	6,087,379	81
營業毛利	1,185,592	17	1,418,888	19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96,312	4	270,009	3
6200 管理費用	303,416	4	270,994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08,194	6	378,173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817)	-	-	-
	1,007,105	14	919,176	12
營業淨利	178,487	3	499,712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	208,669	3	255,783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	171,906	2	(190,195)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	(91,927)	(1)	(160,242)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附註四及六(七))	1,423	-	1,921	-
	290,071	4	(92,733)	(1)
7900 稅前淨利	468,558	7	406,979	6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99,998	2	118,658	2
本期淨利	368,560	5	288,321	4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三))	(1,737)	-	4,25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十五))	18,101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6,364	-	4,25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五))	(38,922)	(1)	(125,339)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22,60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8,922)	(1)	(147,946)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2,558)	(1)	(143,688)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46,002	4	144,633	2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32		1.0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31		1.0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百里



經理人：何世池



會計主管：李志仁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遞延所得稅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 2,783,589	1,997,244	1,389,787	1,944,578	1,389,787	1,944,578	175,516	-	(10,713)	-	-	8,280,001	
-	-	-	288,321	-	288,321	-	-	-	-	-	288,321	
-	-	-	4,258	-	4,258	(125,339)	-	(22,607)	-	-	(143,688)	
-	-	-	292,579	-	292,579	(125,339)	-	(22,607)	-	-	144,633	
-	-	47,747	(47,747)	-	-	-	-	-	-	-	-	
-	-	(417,538)	(417,538)	-	-	-	-	-	-	-	(417,538)	
2,783,589	1,997,244	1,437,534	1,771,872	1,437,534	1,771,872	50,177	-	(33,320)	-	-	8,007,096	
-	-	239	239	-	-	-	(33,559)	33,320	-	-	-	
2,783,589	1,997,244	1,437,534	1,772,111	1,437,534	1,772,111	50,177	(33,559)	-	-	-	8,007,096	
-	-	368,560	368,560	-	-	-	-	-	-	-	368,560	
-	-	(1,737)	(1,737)	-	-	(38,922)	18,101	-	-	-	(22,558)	
-	-	366,823	366,823	-	-	(38,922)	18,101	-	-	-	346,002	
-	-	28,832	(28,832)	-	-	-	-	-	-	-	-	
-	-	(334,031)	(334,031)	-	-	-	-	-	-	-	(334,031)	
-	-	3,216	3,216	-	-	-	(3,216)	-	-	-	-	
-	149	-	-	-	-	-	-	-	-	-	149	
\$ 2,783,589	1,997,393	1,466,366	1,779,287	1,466,366	1,779,287	11,255	(18,674)	-	-	-	8,019,216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其他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何世池



董事長：林百里



會計主管：李志仁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68,558	406,97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91,424	215,535
攤銷費用	17,910	15,781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呆帳費用提列數	(817)	14,1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57,154)	(15,190)
利息費用	91,927	160,242
利息收入	(152,077)	(207,473)
股利收入	(44,131)	(42,14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423)	(1,92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4,542	6,708
處分投資損失	-	2,611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0,201	148,2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24,627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36)	-
應收帳款	(442,923)	444,788
其他應收款	(5,358)	(4,985)
存貨	(131,514)	(369,591)
淨確定福利資產	(31,632)	-
其他流動資產	(63,352)	3,282
其他金融資產	8,349	(25,9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670,766)	72,2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73,523	-
應付帳款	140,269	(20,700)
其他應付款	(28,902)	16,798
其他流動負債	30,755	80,330
淨確定福利負債	(4,190)	(2,625)
退款負債	19,390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30,845	73,8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39,921)	146,019
調整項目合計	(389,720)	294,26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8,838	701,242
收取之利息	165,275	215,735
收取之股利	44,131	42,149
支付之利息	(105,192)	(131,970)
支付之所得稅	(13,819)	(192,34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9,233	634,81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百里



經理人：何世池



會計主管：李志仁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4,534)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16	-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05,452)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34,346	-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246,70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9,682,27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1,34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3,195)	(206,55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834	41,507
取得無形資產	(21,221)	(19,919)
其他金融資產	4,160,241	(3,489,512)
其他非流動資產	(2,861)	(6,46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6,141,826</u>	<u>(6,149,48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5,159,203)	4,279,906
歷年股利返還	149	-
發放現金股利	(334,031)	(417,53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5,493,085)</u>	<u>3,862,368</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9,666)	(86,59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98,308	(1,738,89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58,450	5,097,34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156,758</u>	<u>3,358,45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百里



經理人：何世池



會計主管：李志仁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二月十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二路188號3樓。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及本公司對關聯企業與聯合控制個體之權益。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電子零組件、光學儀器及協作型工業用機器人等，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不予重編。

(1)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107.12.31			107.1.1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應收帳款淨額	\$ 2,049,828	58,803	2,108,631	1,610,331	39,413	1,649,744
資產影響數		58,803			39,413	
合約負債－流動	\$ -	328,325	328,325	-	254,862	254,862
其他流動負債	415,471	(328,325)	87,146	320,469	(254,862)	65,607
退款負債－流動	-	58,803	58,803	-	39,413	39,413
負債影響數		58,803			39,413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合併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合併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七)。

(3)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 若債務證券投資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始適用日之信用風險低，則合併公司假定該資產自原始認列日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總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3,358,450	攤銷後成本	3,358,450
衍生工具	持有供交易	(3,272)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272)
債務工具投資	備供出售(註1、2)	68,3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68,350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903,963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註3)	2,424,494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424,494
權益工具投資	備供出售(註4)	1,754,827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77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850,094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註5)	1,610,331	攤銷後成本	1,573,999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6,332
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11,250	攤銷後成本	11,250

註1：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該等債務工具投資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以持有該等投資獲取利息收入，但可能於正常營運過程中出售以滿足流動性需求，合併公司認為該等債券持有之經營模式係藉由同時收取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該等債務證券係於一至兩年內到期，且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因此，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該等資產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該等受益憑證—開放基金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認為該等投資持有之經營模式係藉由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因此，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該等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上述改變使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其他權益項目及保留盈餘分別減少239千元及增加239千元。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3：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該等債務工具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為合併公司係以公允價值為基礎進行監督管理，該金融資產已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註4：該等權益工具係為國內外上市(櫃)及非公開發行股票，代表合併公司意圖長期持有策略之投資，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合併公司於初始適用日指定該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註5：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自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之調節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調節表如下：

	106.12.31 IAS 39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107.1.1 IFRS 9 帳面金額	107.1.1 保留盈餘 調整數	107.1.1 其他權益 調整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IAS 39期初數	\$ 2,421,222	(2,421,222)	-		-	-
加項—債務工具投資：						
自備供出售(受益憑證-開放基金)轉入	-	903,963	-		-	-
自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424,494	-		-	-
自持有供交易	-	(3,272)	-		-	-
加項—權益工具投資：						
自備供出售(權益憑證)轉入	-	770	-		-	-
合計	<u>\$ 2,421,222</u>	<u>904,733</u>	<u>-</u>	<u>3,325,955</u>	<u>-</u>	<u>-</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IAS 39期初數	\$ 918,444	(918,444)	-		-	-
備供出售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918,444	-		-	-
減項—權益工具投資：						
重分類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	-		239	(239)
合計	<u>\$ 918,444</u>	<u>-</u>	<u>-</u>	<u>918,444</u>	<u>239</u>	<u>(239)</u>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廿四)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 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合併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合併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及往後年度之損益數，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及調整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合併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IAS37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將未來可合理預期之期間納入評估。

(3)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工廠廠房及倉儲地點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增加125,718千元及124,238千元；大陸子公司之土地使用權增加使用權資產76,443千元。此外，合併公司預期新準則之適用並不影響其借款合同所約定最大融資槓桿成數之遵循能力。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上表所列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均不攸關。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避險金融工具；
- (4)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五)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 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 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107.12.31	106.12.31	
本公司	Quanta Storage International Ltd.(QSI (CAYMAN))	投資業	100 %	100 %	
"	明日新投資(股)公司(明日新公 司)	投資業	100 %	100 %	
"	Techman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TMT)	電腦周邊儲存裝置相關零 組件之製造及銷售	100 %	100 %	
"	達明自動化(股)公司(TAI)	工廠自動化規劃、安裝及 導入	100 %	- %	於民國一〇七年 八月十日設立。
明日新公司	達明機器人(股)公司(TRI)	工業用協作機器人製造及 銷售	100 %	100 %	
QSI (CAYMAN)	Quanta Storage (BVI) Ltd.(QSL (BVI))	投資業	100 %	100 %	
"	E Forward Technology Ltd. (SAMOA)(E Forward (SAMOA))	電腦周邊儲存裝置相關零 組件之製造及銷售	100 %	100 %	
QSL (BVI)	Quanta Storage Holding (HONG KONG) Ltd. (QHH)	投資業	100 %	100 %	
"	達明電子(香港)有限公司(QIH)	投資業	100 %	100 %	
"	Techman Asia Ltd. (TMA)	電腦週邊儲存裝置及相關 零組件之銷售及維修服務	100 %	100 %	
QHH	達研(上海)光電有限公司(QSS)	電腦週邊儲存裝置及相關 零組件之製造及銷售	100 %	100 %	
QIH	達明電子(常熟)有限公司 (Techman)	電腦週邊儲存裝置及相關 零組件之製造及銷售	100 %	100 %	
E-Forward (SAMOA)	Quanta Storage Asia Ltd. (SAMOA) (QSA)	電腦週邊儲存裝置及相關 零組件之銷售及維修服務	100 %	100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該攤銷後成本已減除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及應收帳款，惟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帳款係列報於應收帳款項下。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4)經營模式評估

合併公司係以組合層級評估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之目的，此係最能反映經營管理方式及提供資料予管理階層之方式，考量資訊包括：

- 所述之投資組合政策及目標，及該等政策之運作。包括管理階層之策略是否係著重於賺得合約現金流量、維持特定利息收益率組合、使金融資產之存續期間與相關負債或預期現金流出之存續期間相配合或藉由出售金融資產實現現金流量。
- 經營模式之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如何評估及如何對企業之主要管理人員報告
- 影響經營模式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之風險及該風險之管理方式；
- 以前各期出售金融資產之頻率、金額及時點，以及該等出售之理由及對未來出售活動之預期。

依上述經營目的，移轉金融資產予第三方之交易若不符合除列條件，則非屬上述所指之出售，此與合併公司繼續認列該資產之目的一致。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6)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

當非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間之差額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係認列為損益。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處分投資利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項下之股利收入。

債券投資之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項下之利息收入。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項下之利息收入。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3.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損益。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負債，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損益。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若屬出售借入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投資且須交付該權益投資之義務者，以成本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4.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非屬金融資產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該等主契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包括衍生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及規避匯率風險之非衍生工具)進行公允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或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對確定承諾匯率風險之避險係以公允價值避險處理。

於避險關係開始時，合併公司以書面記錄風險管理目標、避險執行策略及被避險項目與避險工具間之經濟關係，包括避險工具是否預期能抵銷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

合併公司僅於避險關係(或避險關係之一部分)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時(若適用時，於考量重新平衡後)，推延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包括當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等情況。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公允價值避險

合格避險工具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惟若避險工具係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進行避險，則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係調整其帳面金額並認列為損益。被避險項目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時，其避險利益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時，該等金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避險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於綜合損益表係列報於被避險項目相關之會計項目下。

停止適用公允價值避險時，被避險項目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者，因所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係於停止避險會計之日起攤銷至損益。

(2)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於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項目－避險工具之損益」，前述認列金額以被避險項目自避險開始後之公允價值累積變動數為限。屬避險無效部分之利益或損失則立即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合併公司僅指定遠期外匯合約即期部分之公允價值變動為現金流量避險關係之避險工具。遠期部分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避險成本，累計於單獨權益組成部分「其他權益項目－避險工具之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與已認列之被避險項目於綜合損益表列於相同會計項目下。然而，當被避險預期交易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項目－避險工具之損益」之金額，將自其他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衡量成本。此外，若合併公司預期全部或部分損失於未來期間無法回收，則立即將該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停止適用現金流量避險時，累計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金額(包括避險成本)，將於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發生前繼續列報於其他權益項目，於未來現金流量發生時，作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調整。其他現金流量避險，則於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認列於損益時，將該累計之其他權益項目金額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若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不再預期發生，累計於其他權益項目(包括避險成本)之金額立即重分類至損益。

(3)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係採用與現金流量避險類似之方式處理。避險工具之任何損益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項目－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屬避險無效部分之損益則立即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屬避險有效而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係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調整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 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除下列項目僅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外，其餘與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適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與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投資連結並以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金融資產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之金額衡量，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以成本衡量，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對於所有現金流量避險，包括被避險預期交易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者，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於被避險之預期現金流量影響損益之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此外，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已停止適用之現金流量避險，遠期部分之公允價值變動係直接認列為損益。

(八)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先進先出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5年～10年
(2)試驗設備	3年～5年
(3)辦公設備	2年～5年
(4)租賃改良物	3年～5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承租人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二) 無形資產

1. 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等，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 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1) 電腦軟體等遞延費用 1年～ 5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十五)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2) 勞務服務

合併公司提供企業顧問及管理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係以截至報導日實際已提供服務占總服務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該比例係已履行勞務量占全部應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決定。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2. 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 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勞 務

合併公司提供顧問及管理服務予客戶。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合併公司依已發生成本占交易估計總成本之比例衡量交易完成程度。

(3)權 利 金

權利金收入係俟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以應計基礎認列。

(4)租金收入

轉租不動產產生之收益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租金收入」。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八)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與員工之員工酬勞。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已制定分配資源與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應收帳款備抵之提列仰賴金融資產減損政策及管理階層的評估，故除了總體評估外，尚需考量個別個體是否有明顯事故導致應收帳款有須提列減損損失的情形。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參考客戶過去拖欠記錄、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及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六)。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建立評價小組以負責複核所有重大之公允價值衡量(包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並直接向財務長報告。評價小組定期複核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調整。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例如經紀商或訂價服務機構)，評價小組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支持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評價小組也向合併公司之審計委員會報告重大評價之議題。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一)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二)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三)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現金、活期存款、支票存款及外幣存款	\$ 1,572	1,202
支票存款	684	89
活期存款	159,856	44,503
外幣存款	1,257,513	1,601,541
定期存款	2,737,133	1,711,115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4,156,758	3,358,450

定期存款之原始到期日超過一年者，依到期日分別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一)。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07.12.31	106.12.3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結構式存款	\$ -	2,424,494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結構式存款	378,361	
受益憑證—開放基金	867,737	
普通股	796	
遠期外匯合約	1,064	(3,272)
合 計	\$ 1,247,958	2,421,222
流 動	\$ 1,247,162	2,421,222
非 流 動	796	-
合 計	\$ 1,247,958	2,421,222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報於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107.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預購美金	USD	20,000	臺幣兌美金	108.01.07~108.01.28
		106.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預售美金	USD	27,000	美元兌台幣	107.01.16~107.01.25
預購美金	USD	35,000	台幣兌美元	107.01.08~107.02.05
預購美金	USD	15,709	泰銖兌美元	107.01.08~107.03.19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債務型商品投資		\$ 67,28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900,585
合 計		\$ 967,865
流 動		\$ 894,115
非 流 動		73,750
合 計		\$ 967,865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評估係藉由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債券型商品投資，故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售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處分時之公允價值為3,216千元，累積處分利益計3,216千元，故已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3.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6.12.31</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835,701
權益憑證	15,163
債務型商品投資	68,350
受益憑證—開放基金	<u>903,963</u>
合 計	<u>\$ 1,823,177</u>
流 動	\$ 1,739,664
非 流 動	<u>83,513</u>
合 計	<u>\$ 1,823,177</u>

1.合併公司之受益憑證—開放基金及權益憑證等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二)。

2.其餘投資標的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三)。

3.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

(五)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7.12.31</u>	<u>106.12.31</u>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029,188	1,676,337
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05,294	-
減：備抵減損損失	(25,851)	(26,593)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u>-</u>	<u>(39,413)</u>
	<u>\$ 2,108,631</u>	<u>1,610,331</u>

合併公司評估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部分應收帳款，故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應收帳款。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預期 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948,459	0~1%	14,421
逾期1~90天	181,891	0~10%	7,335
逾期91天以上	4,132	11%~100%	4,095
	\$ 2,134,482		25,851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逾期60天以下	\$ 32,859
逾期61~120天	1,944
逾期121天以上	822
合 計	\$ 35,625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依IAS39)	\$ 26,593	-	12,787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期初餘額(依IFRS 9)	26,593		
認列之減損損失	-	15,657	-
減損損失迴轉	(817)	-	(1,557)
外幣換算損益	75	-	(294)
期末餘額	\$ 25,851	15,657	10,936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分別為122,832千元及130,303千元，經評估後無需提列減損。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約定合併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因此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於報導日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107.12.31

讓售對象	金額(千元)	額	度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項目
金融機構	USD 3,420	USD	6,100	-	-	無

106.12.31

讓售對象	金額(千元)	額	度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項目
金融機構	USD 1,220	USD	5,300	-	-	無

(六)存 貨

	107.12.31	106.12.31
製成品	\$ 205,215	177,962
減：備抵損失	(16)	(4,123)
小計	205,199	173,839
半成品	370,608	245,203
減：備抵損失	(3,450)	(3,977)
小計	367,158	241,226
原料	741,607	729,980
減：備抵損失	(91,873)	(44,726)
小計	649,734	685,254
	\$ 1,222,091	1,100,319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銷貨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銷售成本	\$ 5,861,529	6,091,801
存貨跌價損失(迴升利益)	43,263	(4,422)
合 計	\$ 5,904,792	6,087,379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淨變現價值增加，故產生存貨回升利益。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7.12.31	106.12.31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 帳面金額	\$ <u>34,013</u>	<u>32,590</u>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u>1,423</u>	<u>1,921</u>

合併公司並無任何與其他投資者共同承擔關聯企業之或有負債，或對關聯企業之負債有個別責任而產生之或有負債。

2.擔保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 及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u>	<u>總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397,532	1,782,790	46,721	3,227,043
增 添	36,051	108,686	-	144,737
出售報廢	(5,953)	(295,236)	-	(301,189)
重分類	18,943	-	(18,943)	-
匯率變動之影響	(21,458)	(10,170)	1,501	(30,127)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1,425,115</u>	<u>1,586,070</u>	<u>29,279</u>	<u>3,040,464</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424,019	1,874,023	-	3,298,042
增 添	-	159,273	47,279	206,552
出售報廢	-	(242,317)	-	(242,3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26,487)	(8,189)	(558)	(35,234)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1,397,532</u>	<u>1,782,790</u>	<u>46,721</u>	<u>3,227,043</u>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及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總計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672,486	1,257,561	-	1,930,047
本年度折舊	71,318	120,106	-	191,424
出售報廢	(5,358)	(245,455)	-	(250,813)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707)	(10,273)	-	(21,980)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26,739</u>	<u>1,121,939</u>	<u>-</u>	<u>1,848,678</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613,889	1,305,668	-	1,919,557
本年度折舊	69,204	146,331	-	215,535
出售報廢	-	(194,102)	-	(194,102)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607)	(336)	-	(10,943)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672,486</u>	<u>1,257,561</u>	<u>-</u>	<u>1,930,047</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698,376</u>	<u>464,131</u>	<u>29,279</u>	<u>1,191,786</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725,046</u>	<u>525,229</u>	<u>46,721</u>	<u>1,296,996</u>

1.擔保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提供固定資產作擔保。

2.利息資本化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有應資本化之情事。

(九)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成本：	電腦軟體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91,584
本期新增	21,221
匯率變動影響數	(107)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12,698</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71,928
本期新增	19,919
匯率變動影響數	(263)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91,584</u>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電腦軟體</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64,300
本期攤銷	17,910
匯率變動影響數	<u>(39)</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82,171</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48,541
本期攤銷	15,781
匯率變動影響數	<u>(22)</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64,300</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0,527</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7,284</u>

1. 認列之攤銷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營業成本	<u>\$ 867</u>	<u>804</u>
營業費用	<u>\$ 17,043</u>	<u>14,977</u>

(十)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合併公司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明細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質押存款	\$ 3,875,588	8,241,248
長期定存－流動	405,000	261,000
受限制資產－銀行存款	21,085	21,421
其他	<u>11,671</u>	<u>35,848</u>
	<u>\$ 4,313,344</u>	<u>8,559,517</u>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擔保銀行借款	\$ 3,848,750	8,223,248
無擔保銀行借款	-	833,840
合 計	\$ 3,848,750	9,057,088
尚未使用額度	\$ 9,998,957	10,061,353
利率區間	3.16%~3.63%	1.87%~2.67%

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辦公室、倉庫及工廠。租賃期間通常為一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55,607千元及38,322千元。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6,980	56,87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8,612)	(53,974)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 (31,632)	2,898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58,612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56,872	61,216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710	91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416	(6,661)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676	1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120	2,123
計畫支付之福利	-	(724)
計畫縮減影響數	<u>(33,814)</u>	<u>-</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6,980</u>	<u>56,872</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3,974	51,435
利息收入	690	79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475	(279)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473	2,749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u>	<u>(724)</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58,612</u>	<u>53,974</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u>\$ (33,794)</u>	<u>124</u>
製造費用	\$ (1,490)	-
推銷費用	(6,194)	19
管理費用	(5,937)	23
研究發展費用	<u>(20,173)</u>	<u>82</u>
	<u>\$ (33,794)</u>	<u>124</u>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由於與若干員工達成退休縮減協議，使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確定福利退休義務減少33,814千元，並於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綜合損益表認列相對的縮減利益。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7,635	21,893
本期認列	<u>1,737</u>	<u>(4,258)</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9,372</u>	<u>17,635</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折現率	1.00 %	1.25 %
未來薪資增加	2.50 %	2.50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185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3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875)	912
未來薪資增加	896	(864)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123)	2,224
未來薪資增加	2,191	(2,10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別為18,817千元及16,854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3. 國外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依當地法令提撥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09,241千元及137,936千元。

(十四) 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至20%。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44,772	74,625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2,419)	(673)
	<u>132,353</u>	<u>73,952</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55,382)	44,706
所得稅稅率變動	23,027	-
	<u>(32,355)</u>	<u>44,706</u>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 99,998	118,658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 468,558	406,979
依合併公司所在地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38,028	105,037
所得稅稅率變動	23,027	-
不可扣抵之費用	792	479
免稅所得	(22,289)	(1,258)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7,141)	13,742
前期所得稅(高)低估	(12,419)	(67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	1,331
所得稅費用	\$ 99,998	118,658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40,497	29,268
課稅損失	<u>24,873</u>	<u>21,363</u>
	<u>\$ 65,370</u>	<u>50,631</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u>虧損年度</u>	<u>尚未扣除之虧損</u>	<u>得扣除之最後年度</u>
民國一〇二年度	\$ 79,616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	31,639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	7,645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	5,465	民國一一六年度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u>未實現 投資損益</u>	<u>其 他</u>	<u>合 計</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80,097	1,287	281,384
借記(貸記)損益表	27,121	293	27,41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19)	(19)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07,218</u>	<u>1,561</u>	<u>308,779</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83,063	30,837	313,900
借記(貸記)損益表	(2,966)	(28,524)	(31,49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1,026)	(1,026)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80,097</u>	<u>1,287</u>	<u>281,384</u>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未實現費用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66,642	110,622	177,264
(借記)貸記損益表	(4,825)	64,594	59,76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511)	(51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61,817</u>	<u>174,705</u>	<u>236,522</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96,308	158,432	254,740
(借記)貸記損益表	(29,666)	(46,530)	(76,19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1,280)	(1,280)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66,642</u>	<u>110,622</u>	<u>177,264</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2,783,589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278,359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7.12.31	106.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1,997,243	1,997,243
處分資產增益	1	1
其 他	149	-
	<u>\$ 1,997,393</u>	<u>1,997,244</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考量本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及資金需求，故採行剩餘股利政策；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才以現金股利之方式發放，且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分派總股利百分之五十，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三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20	<u>334,031</u>	1.50	<u>417,538</u>

3.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投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 50,177	-	(33,320)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33,559)	33,320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50,177	(33,559)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38,922)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8,101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3,216)	-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1,255</u>	<u>(18,674)</u>	<u>-</u>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投資
民國106年1月1日		\$ 175,516	(10,71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25,339)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2,607)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50,177</u>	<u>(33,320)</u>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368,560</u>	<u>288,321</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278,359</u>	<u>278,359</u>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稀釋每股盈餘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u>368,560</u>	<u>288,321</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278,359	278,359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2,184</u>	<u>2,37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280,543</u>	<u>280,730</u>

(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07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中國大陸	\$ 2,790,672
美國	1,095,467
其他國家	<u>3,204,245</u>
	<u>\$ 7,090,384</u>
主要產品/服務線：	
商品銷售(儲存裝置商品)	\$ 6,167,139
勞務提供	112,001
其他	<u>811,244</u>
	<u>\$ 7,090,384</u>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餘額

	<u>107.12.31</u>	<u>107.1.1</u>
合約負債	\$ <u>328,325</u>	<u>254,862</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該期合約負債期初餘額中，於該報導期間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120,414千元。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五)。

(十八)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商品銷售	\$ 6,967,985
勞務提供	226,288
其他	<u>311,994</u>
合計	\$ <u>7,506,267</u>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七)。

(十九)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38,725千元及63,652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員工酬勞實際分派情形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民國一〇八年度之損益。

民國一〇六年度實際分派情形則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相同。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149,216	204,686
其他	2,861	2,787
租金收入	12,461	6,161
股利收入	<u>44,131</u>	<u>42,149</u>
	\$ <u>208,669</u>	<u>255,783</u>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98,090	(229,409)
處分投資及金融資產損失	-	(2,6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57,154	159,652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542)	(6,708)
其 他	21,204	(111,119)
	\$ 171,906	(190,195)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費用	\$ 91,927	160,242

(廿一)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之曝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曝險金額。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曝險金額分別為12,930,882千元及17,917,522千元。

合併公司前三大客戶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分別為1,535,576千元及1,417,989千元，分別佔應收帳款總額之72%及85%，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3,848,750	3,875,726	3,875,726	-	-	-	-
應付帳款	1,982,428	1,982,428	1,982,428	-	-	-	-
其他應付款	1,101,511	1,101,511	1,101,511	-	-	-	-
	\$ 6,932,689	6,959,665	6,959,665	-	-	-	-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833,840	834,073	834,073	-	-	-	-
擔保銀行借款	8,223,248	8,282,114	7,369,562	912,552	-	-	-
應付帳款	1,846,603	1,846,603	1,846,603	-	-	-	-
其他應付款	1,147,456	1,147,456	1,147,456	-	-	-	-
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11,246	11,246	11,246	-	-	-	-
流 入	(7,974)	(7,974)	(7,974)	-	-	-	-
	<u>\$ 12,054,419</u>	<u>12,113,518</u>	<u>11,200,966</u>	<u>912,552</u>	<u>-</u>	<u>-</u>	<u>-</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12.31			106.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25,764	30.79	6,951,267	366,748	29.78	10,921,743
泰 銖	171,915	0.9489	163,122	524,825	0.9112	478,24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66,944	30.79	5,140,217	323,486	29.78	9,633,405
泰 銖	39,919	0.9489	37,877	1,598	0.9112	1,456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泰銖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77,452千元及73,253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98,090千元及損失229,409千元。

4. 權益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憑證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股票及權益憑證－上漲7%	\$ 63,041	56	59,560	-
股票及權益憑證－下跌7%	\$ (63,041)	(56)	(59,560)	-
受益憑證－上漲1%	\$ -	8,677	9,040	-
受益憑證－下跌1%	\$ -	(8,677)	(9,040)	-

5.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曝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曝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5基本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變動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之定期存款，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若利率增加或減少5%，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693千元及2,933千元。

6.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非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246,894	867,737	-	379,157	1,246,894
遠期外匯合約	<u>1,064</u>	<u>-</u>	<u>1,064</u>	<u>-</u>	<u>1,064</u>
小計	<u>1,247,958</u>	<u>867,737</u>	<u>1,064</u>	<u>379,157</u>	<u>1,247,958</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900,585	900,585	-	-	900,585
債務型商品投資	<u>67,280</u>	<u>67,280</u>	<u>-</u>	<u>-</u>	<u>67,280</u>
小計	<u>967,865</u>	<u>967,865</u>	<u>-</u>	<u>-</u>	<u>967,865</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156,758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2,108,631	-	-	-	-
其他應收款	122,832	-	-	-	-
其他金融資產	<u>4,326,838</u>	<u>-</u>	<u>-</u>	<u>-</u>	<u>-</u>
小計	<u>10,715,059</u>	<u>-</u>	<u>-</u>	<u>-</u>	<u>-</u>
合計	<u>\$ 12,930,882</u>	<u>1,835,602</u>	<u>1,064</u>	<u>379,157</u>	<u>2,215,823</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3,848,750	-	-	-	-
應付帳款	1,982,428	-	-	-	-
其他應付款	<u>1,101,511</u>	<u>-</u>	<u>-</u>	<u>-</u>	<u>-</u>
小計	<u>6,932,689</u>	<u>-</u>	<u>-</u>	<u>-</u>	<u>-</u>
合計	<u>\$ 6,932,689</u>	<u>-</u>	<u>-</u>	<u>-</u>	<u>-</u>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424,494	-	-	2,424,494	2,424,49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835,701	835,701	-	-	835,701
權益憑證—股票	15,163	14,393	-	770	15,163
債務型商品投資	68,350	68,350	-	-	68,350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903,963	903,963	-	-	903,963
小計	1,823,177	1,822,407	-	770	1,823,177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3,358,450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610,331	-	-	-	-
其他應收款	130,303	-	-	-	-
其他金融資產	8,570,767	-	-	-	-
小計	13,669,851	-	-	-	-
合計	\$ 17,917,522	1,822,407	-	2,425,264	4,247,6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3,272	-	3,272	-	3,27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9,057,088	-	-	-	-
應付帳款	1,846,603	-	-	-	-
其他應付款	1,147,456	-	-	-	-
小計	12,051,147	-	-	-	-
合計	\$ 12,054,419	-	3,272	-	3,272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資產

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公告之市價，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開放型基金、上市(櫃)公司股票及有公開市場之債務投資工具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債務投資工具：係使用現金流量折現模型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為藉由將被投資者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與投資風險之報酬率予以折現後衡量。

B.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指定)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2,424,494	770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54,675	-	-
重分類	2,425,264	(2,424,494)	(770)
購買	2,981,881	-	-
處分/清償	(5,077,522)	-	-
匯率影響數	(5,141)	-	-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79,157</u>	<u>-</u>	<u>-</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490,400	3,870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	15,190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1,697)
購買	-	5,883,028	-
處分/清償	-	(3,977,576)	(1,340)
匯率影響數	-	13,452	(63)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424,494</u>	<u>770</u>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其中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5,990	18,05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	(1,697)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u>項目</u>	<u>評價技術</u>	<u>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u>	<u>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現金流量折現法	•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107.12.31及106.12.31分別為3.90%~4.55%及3.80%~4.45%)	• 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憑證	淨資產投資法	•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本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07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	加權平均資	5%	\$ 299	(299)	-	-
	金成本					
106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加權平均資	5%	\$ 903	(903)	-	-
	金成本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憑證—股票	淨資產價值	5%	-	-	38	(38)
			\$ 903	(903)	38	(38)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廿二)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曝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曝險額度進行覆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亦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曝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曝險。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曝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或要求該廠商提前支付貨款。除了合併公司之前三大客戶外，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信用曝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聯企業時，合併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關係企業QSA及達明電子(常熟)有限公司，向銀行申請借款額度，要求本公司出具支持函，支持對前述關係企業維持約定之持股比例。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六十天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為新台幣1,999,000千元、人民幣150,000千元及美金237,968千元與新台幣1,999,000千元、人民幣400,000千元及美金209,514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曝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管理階層之指引。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歐元、美元、人民幣及泰銖。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合併公司藉由使用借款以規避相關匯率風險，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相互抵銷自然避險。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浮動利率之長短期借款，故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3)權益工具價格變動風險

請詳附註六(廿一)。

(4)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依據市價指數調配投資組合中股票及債券之比例。投資組合中重大投資均採個別管理且所有買賣決策均經管理階層之核准。

合併公司投資策略主要目的係投資報酬極大化。依此投資策略，因部分投資之績效係被積極監控且係以公允價值基礎進行管理，故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三)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六年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於一定水準之上，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7.12.31	106.12.31
負債總額	\$ 7,858,045	12,725,18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4,156,758)	(3,358,450)
淨負債	3,701,287	9,366,730
權益總額	8,019,216	8,007,096
資本總額	\$ 11,720,503	17,373,826
負債資本比率	31.58 %	53.91 %

合併公司為規劃營運資金之應用，將現金及約當現金轉列為定期存款，增加獲利，故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屬現金及約當現金中之定期存款中一年以上到期者分別為405,000千元及261,000千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質押定期存款者分別為3,875,588千元及8,241,248千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減除上開質押定期存款金額後，負債資本比率分別為0.00%及9.75%。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廿四)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之無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07.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 之變動 匯率變動	107.12.31
短期借款	\$ 9,057,088	(5,159,203)	(49,135)	3,848,75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9,057,088	(5,159,203)	(49,135)	3,848,750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份之29.78%。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已編制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QCI)	合併公司之母公司
達功(重慶)電腦股份有限公司(TCQ)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達豐(上海)電腦有限公司(TFC)	"
達功(上海)電腦有限公司(TCC)	"
達群(上海)電腦有限公司(TTC)	"
達豐(重慶)電腦有限公司(TFQ)	"
達富電腦(常熟)有限公司(TNC)	"
達偉(上海)物流倉儲股份有限公司(TWW)	"
賀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EBN)	"
研精舍(常熟)精密機械加工有限公司(KCC)	"
達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QMIT)	"
Quanta Asia Ltd.(QAL)	"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母公司	\$ 4,563	843
關聯企業	<u>137,966</u>	<u>111,849</u>
	<u>\$ 142,529</u>	<u>112,692</u>

上列銷貨無其他交易對象可資比較及價格係屬議定，收款條件為90天。

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12.31	106.12.31
應收帳款	母公司	\$ 2,087	375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54,325	20,700
其他應收款	母公司	1,523	-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	95
		<u>\$ 57,935</u>	<u>21,170</u>

3.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12.31	106.12.31
其他應付款	母公司	\$ 5,422	4,986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1,356	1,435
		<u>\$ 6,778</u>	<u>6,421</u>

註：對母公司之其他應付款，主係為應付租金及其他相關費用等。

4.其他費用

合併公司與母公司與關聯企業等簽訂租賃契約，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租金支出、物業管理費及其他費用等，分別為38,800千元及36,537千元。

5.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向母公司購買軟體設備，帳列無形資產皆為160千元。

6.其他營業外收入

合併公司與母公司與關聯企業等之其他營業外收入，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其他營業外收入分別為11,204千元及65千元。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38,625</u>	<u>40,236</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12.31	106.12.31
質押定期存款	銀行借款及訴訟擔保金	\$ 3,896,673	8,262,669
存出保證金	房屋押金及海關保證金等	13,494	11,250
		<u>\$ 3,910,167</u>	<u>8,273,919</u>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本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u>107.12.31</u>	<u>106.12.31</u>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TWD	<u>\$ 2,000</u>	<u>15,470</u>

2.本公司為進貨、借款、遠期外匯買賣、出口押匯等應付存出保證票據：

	<u>107.12.31</u>	<u>106.12.31</u>
應付存出保證票據		
TWD	<u>\$ 2,000,219</u>	<u>2,700,000</u>
USD	<u>\$ 322,600</u>	<u>302,600</u>

(二)或有負債：

- 民國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Quanta Storage America, Inc.)以及其他光碟機同業公司，接獲反托拉斯團體訴訟(IN RE OPTICAL DISK DRIVE ANTITRUST LITIGATION)，本公司及子公司(Quanta Storage America, Inc.)業於民國九十九年度第四季接獲上開訴訟通知。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北加州法院宣判原告敗訴；本案已由原告向聯邦上訴巡迴法院進行中間上訴。
-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收到歐洲聯盟法院一審判決結果及課予罰緩之決定，裁罰金額為歐元7,146千元。本公司已估列相關損失及負債準備，待收受歐洲聯盟法院正式判決書後，本公司將研議判決書內容及決定是否提起上訴。
- 本公司及子公司Quanta Storage America, Inc.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間接獲訴訟送達通知，原告HP, Ingram Micro Inc.以及Synnex Corporation在美國法院(NORTHERN DISTRICT OF CALIFORNIA, SAN FRANCISCO DIVISION)針對光碟機產品提出反托拉斯訴訟，截至目前，本公司已分別和Ingram Micro Inc.及Synnex Corporation達成和解將分別支付美金52千元及美金22千元，相關費用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全數認列。對原告HP之案件已於北加州法院移轉至南德州法院並進行審查中。
- 本公司及子公司Quanta Storage America, Inc.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就原告FTI Consulting, Inc於美國仲裁協會(American Arbitration Association)提出專家證人費用仲裁一案，已委任外部律師處理。
- 子公司達明電子(常熟)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月收到江蘇省常熟市人民法院針對原告永彰汽車電子(杭州)有限公司針對買賣合同糾紛提出民事訴訟並提起假處分扣押銀行存款人民幣4,700千元之一審判決業經法院宣告。一審判決子公司達明電子(常熟)有限公司應給付永彰汽車電子(杭州)有限公司人民幣3,576千元。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度估列相關損失及負債準備，已委任外部律師進行上訴。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92,305	463,957	856,262	495,884	353,848	849,732
勞健保費用	5,263	30,079	35,342	5,285	27,358	32,643
退休金費用	81,886	12,378	94,264	113,152	41,762	154,91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7,078	21,699	48,777	33,863	20,529	54,392
折舊費用	60,005	131,419	191,424	147,967	67,568	215,535
攤銷費用	867	17,043	17,910	804	14,977	15,78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普通股								
	台灣大哥大(股)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56,000	272,214	0.07 %	272,214	0.07 %	
	遠傳電信(股)有限公司	-	"	3,709,000	283,368	0.11 %	283,368	0.11 %	
	中華電信(股)有限公司	-	"	2,720,000	307,360	0.04 %	307,360	0.04 %	
	中華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191,000	28,941	0.09 %	28,941	0.09 %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	"	80,000	2,232	- %	2,232	- %	
"	受益憑證開放基金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700,991	261,860	- %	261,860	- %	
"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	16,724,509	220,487	- %	220,487	- %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 持 股 或 出資情形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 股 比 率	公 允 價 值		
本公司	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36,751	94,561	- %	94,561	- %	
"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	"	9,759,339	122,824	- %	122,824	- %	
"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	15,705,211	162,092	- %	162,092	- %	
本公司	債券型商品投資 德意志銀行債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非流動	-	67,280	- %	67,280	- %	
明日新	受益憑證開放基金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72,198	5,913	- %	5,913	- %	
"	普通股 研晶光電(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48,690	6,470	1.93 %	6,470	2.32 %	
CAYMAN	普通股 BluSense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000	796	8.62 %	796	8.62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 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4,966,568	220,420	146,143,474	2,155,478	143,409,051	2,115,088	2,114,050	1,038	17,700,991	261,860
"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	-	2,270,024	29,803	81,372,211	1,070,155	66,917,726	879,632	879,508	124	16,724,509	220,487
"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	-	-	2,155,086	27,015	62,355,119	783,079	54,750,866	687,364	687,287	77	9,759,339	122,824
"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	"	-	-	52,207,623	536,345	141,328,221	1,453,781	177,830,633	1,829,099	1,828,159	940	15,705,211	162,092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QSA	聯屬公司	銷貨	(8,350,206)	(62.51)%	月結90天	-	-	2,279,733	61.21 %	
"	"	"	進貨	11,748,961	91.17 %	"	-	-	(2,528,870)	(82.87)%	
"	TMT	"	進貨	902,433	7.00 %	"	-	-	(184,703)	(6.05)%	
QSA	廣明光電(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11,748,961)	(52.68)%	"	-	-	2,528,870	52.60 %	
"	"	"	進貨	8,350,206	38.06 %	"	-	-	(2,210,867)	(49.62)%	
"	QSS	聯屬公司	進貨	1,599,273	7.29 %	"	-	-	(548,712)	(12.31)%	
"	Techman	"	進貨	11,061,451	50.42 %	"	-	-	(1,584,342)	(35.56)%	
"	"	"	銷貨	(8,397,853)	(37.65)%	"	-	-	1,633,891	33.99 %	
"	TMT	"	銷貨	(114,057)	(0.51)%	"	-	-	14,003	0.29 %	
QSS	QSA	聯屬公司	銷貨	(1,599,273)	(60.96)%	月結90天	-	-	548,712	60.19 %	
"	Techman	"	銷貨	(919,937)	(35.07)%	"	-	-	343,967	37.73 %	
Techman	QSA	"	銷貨	(11,061,451)	(95.10)%	"	-	-	1,584,342	95.44 %	
"	"	"	進貨	8,397,853	78.05 %	"	-	-	(1,633,891)	(63.52)%	
"	QSS	"	進貨	919,937	8.55 %	"	-	-	(343,967)	(13.37)%	
TMT	廣明光電(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902,433)	(99.54)%	"	-	-	184,703	98.29 %	
"	"	"	進貨	114,057	10.27 %	"	-	-	(14,003)	(2.78)%	

註：上列有關關係人間之交易係包含進銷重覆金額。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QSA	聯屬公司	2,279,733	2.45	-	-	1,046,180	-
QSA	廣明光電(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2,528,870	3.04	-	-	2,186,090	-
"	Techman	聯屬公司	1,633,891	4.23	-	-	1,633,891	-
QSS	QSA	"	548,712	3.18	-	-	543,103	-
"	Techman	"	343,967	2.93	-	-	209,215	-
Techman	QSA	"	1,584,342	7.23	-	-	1,584,342	-
TMT	廣明光電(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184,703	9.77	-	-	184,703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詳財務報表附註六(二)說明。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廣明光電(股)公司	QSA	1	進貨	11,748,961	無其他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165.70 %
0	"	"	1	銷貨	8,350,206	"	117.77 %
0	"	"	1	應付帳款	2,528,870	"	15.93 %
0	"	"	1	應收帳款	2,279,733	"	14.36 %
0	"	TMT	1	進貨	902,433	"	12.73 %
0	"	"	1	應付帳款	184,703	"	1.16 %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 關 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1	QSA	Techman	3	進貨	11,061,451	"	156.01 %
1	"	"	3	銷貨	8,397,853	"	118.44 %
1	"	"	3	應付帳款	1,584,342	"	9.98 %
1	"	"	3	應收帳款	1,633,891	"	10.29 %
1	"	TMT	3	銷貨	114,057	"	1.61 %
1	"	QSS	3	進貨	1,599,273	"	22.56 %
1	"	"	3	應付帳款	548,712	"	3.46 %
2	Techman	QSS	3	進貨	919,937	"	12.97 %
2	"	"	3	應付帳款	343,967	"	2.17 %
2	"	QSA	3	進貨	8,397,853	"	118.44 %
2	"	"	3	應付帳款	1,633,891	"	10.29 %
2	"	"	3	銷貨	11,061,451	"	156.01 %
2	"	"	3	應收帳款	1,584,342	"	9.98 %

註1：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間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其他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未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1%者不予以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時股 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QSI (CAYMAN)	開曼	投資業	2,888,718	2,888,718	-	100.00 %	4,809,970	100.00 %	59,447	63,443	子公司
"	明日新投資 (股)公司	臺灣	"	500,000	500,000	50,000,000	100.00 %	476,894	100.00 %	33,666	33,666	"
"	恩德數位(股) 公司	"	電腦及其周邊 設備批發零售 業	91,000	91,000	4,291,364	29.80 %	26,017	29.80 %	2,257	665	投資事業
"	TMT	泰國	電腦周邊儲存 裝置及相關零 組件之製造及 銷售	530,376	530,376	5,999,998	100.00 %	563,134	100.00 %	11,262	11,262	子公司
"	達明自動化 (股)公司	臺灣	工廠自動化規 劃、安裝及導 入	5,000	-	500,000	100.00 %	4,515	- %	(485)	(485)	子公司
QSI (CAYMAN)	QSL (BVI)	BVI	投資業	2,140,521	2,140,521	-	100.00 %	4,454,262	100.00 %	53,989	53,989	聯屬公司
"	E-Forward	SAMOA	電腦周邊儲存 裝置及相關零 組件之製造及 銷售	184,740	184,740	-	100.00 %	377,312	100.00 %	98	98	"
QSL(BVI)	QHH	香港	投資業	1,160,742	1,160,742	-	100.00 %	2,627,501	100.00 %	55,991	55,991	"
"	達明(香港)公 司	"	"	1,163,455	1,163,455	-	100.00 %	1,850,841	100.00 %	11,707	11,707	"
"	TMA	SAMOA	電腦周邊儲存 裝置相關零組 件之銷售及維 修服務	30,790	30,790	-	100.00 %	35,962	100.00 %	1,703	1,703	"
E-Forward (SAMOA)	QSA	"	"	184,740	184,740	-	100.00 %	355,933	100.00 %	(223)	(223)	"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時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明日新投資(股)公司	賀毅科技(股)公司	臺灣	電子材料及資訊軟體批發零售業	10,970	10,970	1,000,000	2.98 %	7,996	2.98 %	20,971	758	投資事業
"	達明機器人(股)公司	"	工業用協作機器人製造及銷售	300,000	200,000	30,000,000	100.00 %	333,222	100.00 %	30,600	30,600	聯屬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達研(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電腦周邊儲存裝置及相關零組件之製造及銷售	923,700 (USD30,000)	(二)	923,700 (USD30,000)	-	-	923,700 (USD30,000)	56,046	100.00 %	- %	56,046	2,617,598	2,040,415 (USD66,269)
達明電子(常熟)有限公司	"	862,120 (USD28,000)	(二)	862,120 (USD28,000)	-	-	862,120 (USD28,000)	11,680	100.00 %	- %	11,680	1,848,211	-
達研光電(常熟)有限公司(註5)	"	- (USD10,500)	(二)	323,295 (USD10,500)	-	-	323,295 (USD10,500)	-	- %	- %	-	-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109,115 (USD68,500)	2,109,115 (USD68,500)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

- 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直接投資大陸。
- 5.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

- 1.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註3：依97.8.29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係符合，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故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不受限。

註4：外幣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台幣。

註5：達研光電(常熟)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九月清算完結，惟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尚未匯回。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三個應報導部門：大陸營運中心、東南亞營運中心及台灣營運中心，大陸營運中心主係代工及生產銷售電腦週邊產品予各大電腦公司。東南亞營運中心係從事代工及生產銷售消費性電子產品。台灣營運中心係從事電子產品及原料之銷售及買賣業務。其他部門主係從事投資等相關業務，包括策略性投資及基金投資等。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主要係以營業損益為衡量，並做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除每一營運部門之退休金費用係以現金支付予退休金計畫之基礎認列及衡量外，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7年度	大陸中心	東南亞中心	台灣中心	所有其 他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00,676	2,312	6,694,828	92,568	-	7,090,384
部門間收入	13,630,750	904,304	20,421,659	264,331	(35,221,044)	-
利息收入	127,237	1,129	22,032	1,679	-	152,077
收入總計	\$ 14,058,663	907,745	27,138,519	358,578	(35,221,044)	7,242,461
利息費用	\$ 80,481	-	11,446	-	-	91,927
折舊與攤銷	167,057	20,206	32,336	-	(10,265)	209,334
投資利益	-	-	-	1,423	-	1,423
應報導部門損益	\$ 66,796	11,262	295,563	(5,061)	-	368,56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	-	34,013	-	34,013
應報導部門資產	\$ 11,903,003	1,088,891	12,681,425	501,249	(10,297,307)	15,877,261
應報導部門負債	\$ 7,437,194	525,758	9,790,740	61,260	(9,956,907)	7,858,045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年度	大陸中心	東南亞中心	台灣中心	所有其 他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71,650	-	7,246,800	87,817	-	7,506,267
部門間收入	23,016,209	-	37,231,626	407,136	(60,654,971)	-
利息收入	<u>180,664</u>	<u>1,399</u>	<u>23,539</u>	<u>1,871</u>	<u>-</u>	<u>207,473</u>
收入總計	\$ <u>23,368,523</u>	<u>1,399</u>	<u>44,501,965</u>	<u>496,824</u>	<u>(60,654,971)</u>	<u>7,713,740</u>
利息費用	\$ 143,567	-	16,675	-	-	160,242
折舊與攤銷	217,501	-	27,757	-	(13,942)	231,316
投資利益(損失)	-	-	-	1,921	-	1,921
應報導部門損益	\$ <u>(12,101)</u>	<u>9,801</u>	<u>310,563</u>	<u>(19,442)</u>	<u>-</u>	<u>288,821</u>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	-	32,590	-	32,590
應報導部門資產	\$ <u>16,972,209</u>	<u>655,441</u>	<u>17,947,350</u>	<u>471,525</u>	<u>(15,314,249)</u>	<u>20,732,276</u>
應報導部門負債	\$ <u>12,510,315</u>	<u>121,009</u>	<u>15,148,923</u>	<u>44,721</u>	<u>(15,099,788)</u>	<u>12,725,180</u>

上述應報導部門資訊重大調節項目說明如下：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分別應銷除部門間收入35,221,044千元及60,654,971千元。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非流動資產係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7.12.31	106.12.31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63,316	56,687
中國大陸	1,046,281	1,239,454
其他國家	<u>216,832</u>	<u>133,042</u>
合 計	\$ <u>1,326,429</u>	<u>1,429,183</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退職福利之資產及由保險合約產生之權利之非流動資產。

(四)主要客戶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A	\$ 2,172,862	2,240,235
B	1,143,480	1,234,138
C	<u>1,263,119</u>	<u>2,336,070</u>
	\$ <u>4,579,461</u>	<u>5,810,443</u>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應收帳款備抵評價正確性

有關應收帳款之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以及相關揭露資訊，請分別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五(一)及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客戶群銷售區域分散，故對於個別客戶財務狀況及其所處政經環境進行綜合評估，並制訂合理的備抵損失政策甚為重要。

因為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提列仰賴金融資產減損政策及管理階層的評估，故除了總體評估外，尚須考慮個別個體是否有明顯事故導致應收帳款有評價上風險。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會計政策之合理性，如應收帳款授信條件、備抵損失提列之政策是否合理；瞭解逾期帳款後續收回或迴轉情形，以評估備抵提列及迴轉之合理性；針對帳齡天數較長(如一年以上)之應收帳款，檢視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後續是否採取訴訟程序或協商等後續處理，以資驗證廣明光電集團管理當局提列備抵損失是否足夠。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趙仁



連淑英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五日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12.31		106.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一))	\$ 690,653	5	1,173,498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六(二))	862,888	7	-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六(三))	894,115	7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六(四))	-	-	1,719,302	1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六(五))	1,351,960	11	1,317,616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六(五)及七)	108,142	1	52,829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六(五)及七)	38,959	-	33,81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六(三)及七)	2,213,351	17	4,515,244	30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六(十三))	-	-	43,490	-
1310 存貨—製造業(附註四及六(六))	17,220	-	14,521	-
1410 預付款項	5,712	-	5,951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十))	360,441	3	170,235	1
	<u>6,543,441</u>	<u>51</u>	<u>9,046,500</u>	<u>60</u>
非流動資產：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六(三))	67,280	1	-	-
15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六(四))	-	-	68,35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六(七))	5,880,530	46	5,810,608	3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六(八))	13,427	-	20,932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六(九))	19,296	-	16,18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六(十三))	184,754	2	141,354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六(十二))	31,632	-	-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9	-	19	-
	<u>6,196,938</u>	<u>49</u>	<u>6,057,450</u>	<u>40</u>
	<u>\$ 12,740,379</u>	<u>100</u>	<u>\$ 15,103,950</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負債：				
107.12.31 金額			106.12.31 金額	
107.12.31 %			106.12.31 %	
流動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六(二))	-	-	3,272	-
應付帳款(附註四)	74,867	1	37,128	-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七)	2,972,643	23	5,594,746	37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	632,460	5	794,437	5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四及七)	2,934	-	5,098	-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六(十三))	26,220	-	-	-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六))	231,743	2	-	-
其他流動負債	43,154	-	237,424	2
退款負債—流動	32,318	-	-	-
	<u>4,016,339</u>	<u>31</u>	<u>6,672,105</u>	<u>44</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六(十三))	307,431	3	280,097	2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六(十二))	-	-	2,898	-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四)	397,393	3	141,754	1
	<u>704,824</u>	<u>6</u>	<u>424,749</u>	<u>3</u>
	<u>4,721,163</u>	<u>37</u>	<u>7,096,854</u>	<u>47</u>
權益(附註四及六(十四))：				
普通股股本	2,783,589	22	2,783,589	19
資本公積	1,997,393	16	1,997,244	13
保留盈餘	3,245,653	25	3,209,406	21
其他權益	(7,419)	-	16,857	-
	<u>8,019,216</u>	<u>63</u>	<u>8,007,096</u>	<u>53</u>
	<u>\$ 12,740,379</u>	<u>100</u>	<u>\$ 15,103,950</u>	<u>100</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何世池



董事長：林百里



會計主管：李志仁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六(十六)、六(十七)及七)	\$ 5,091,039	100	4,918,705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19,029	-	38,106	1
4190 銷貨折讓	6,348	-	13,701	-
營業收入淨額	5,065,662	100	4,866,898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六(六)及七)	4,283,221	85	4,283,887	88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附註七)	397,393	8	141,754	3
5920 加：已實現銷貨損益(附註七)	141,754	3	562,465	11
營業毛利	526,802	10	1,003,722	2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83,333	1	112,466	2
6200 管理費用	73,829	1	84,179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5,749	4	247,933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537	-	-	-
	345,448	6	444,578	9
營業淨利	181,354	4	559,144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九))	73,174	1	83,448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九))	(2,858)	-	(5,52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九))	69,341	1	(277,913)	(6)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附註四及六(七))	108,551	2	(12,903)	-
	248,208	4	(212,892)	(4)
7900 稅前淨利	429,562	8	346,252	7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61,002	1	57,931	1
本期淨利	368,560	7	288,321	6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二))	(1,737)	-	4,25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十四))	26,119	1	-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18)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6,364	1	4,25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四))	(38,922)	(1)	(125,339)	(3)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42,902)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20,295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8,922)	(1)	(147,946)	(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2,558)	-	(143,688)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46,002	7	144,633	3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32		1.0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31		1.03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百里



經理人：何世池



會計主管：李志仁





廣明石電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	本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2,783,589	-	1,389,787	1,944,578	175,516	-	(10,713)	8,280,001			
本期淨利	-	-	-	288,321	-	-	-	288,32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4,258	(125,339)	-	(22,607)	(143,6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92,579	(125,339)	-	(22,607)	144,63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7,747	(47,747)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417,538)	-	-	-	(417,538)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783,589	-	1,437,534	1,771,872	50,177	-	(33,320)	8,007,096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239	-	(33,559)	33,320	-			
期初重編後餘額	2,783,589	-	1,437,534	1,772,111	50,177	(33,559)	-	8,007,096			
本期淨利	-	-	-	368,560	-	-	-	368,5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737)	(38,922)	18,101	-	(22,55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66,823	(38,922)	18,101	-	346,00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8,832	(28,832)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334,031)	-	-	-	(334,03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3,216	-	(3,216)	-	-			
其他	-	-	-	-	-	-	-	149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783,589	-	1,466,366	1,779,287	11,255	(18,674)	-	8,019,216			



董事長：林百里



經理人：何世池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李志仁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29,562	346,25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820	10,191
攤銷費用	14,728	13,86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呆帳費用提列數	2,537	2,7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6,782)	24,627
利息費用	2,858	5,524
利息收入	(14,459)	(15,341)
股利收入	(43,507)	(41,66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損失之份額	(108,551)	12,90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88)	(163)
處分投資利益	-	(4,81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45,044)	7,83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222	-
應收帳款	(3,917)	(291,893)
應收帳款－關係人	(55,313)	146,171
其他應收款	(5,881)	2,79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301,893	1,761,755
存貨	(2,699)	1,122
預付款項	239	(3,327)
淨確定福利資產	(31,632)	-
其他金融資產	16,794	2,11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243,706	1,618,73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37,739	(67,477)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622,103)	779,323
其他應付款	(161,977)	5,95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2,164)	(290)
合約負債	46,426	-
其他流動負債	(8,953)	72,282
退款負債	(646)	-
淨確定福利負債	(4,190)	(2,625)
其他非流動負債	255,639	(420,7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460,229)	366,45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16,523)	1,985,195
調整項目合計	(361,567)	1,993,02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7,995	2,339,279
收取之利息	15,195	12,929
收取之股利	43,507	41,664
支付之利息	(2,858)	(5,524)
支付之所得稅	(7,358)	(175,30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6,481	2,213,042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百里



經理人：何世池



會計主管：李志仁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4,534)	-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246,70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9,388,903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000)	(530,37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94)	(7,49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21	1,735
取得無形資產	(17,837)	(17,636)
其他金融資產	(207,000)	(153,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65,444)</u>	<u>(1,564,56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歷年股利返還	149	-
發放現金股利	(334,031)	(417,53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33,882)</u>	<u>(417,538)</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82,845)	230,93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73,498	942,56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90,653</u>	<u>1,173,498</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百里



經理人：何世池



會計主管：李志仁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二月十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二路188號3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電子零組件及光學儀器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本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本公司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不予重編。

(1)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如下：

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107.12.31			107.1.1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應收帳款淨額	\$ 1,427,784	32,318	1,460,102	1,370,445	32,964	1,403,409
資產影響數		32,318			32,964	
合約負債－流動	\$ -	231,743	231,743	-	185,317	185,317
其他流動負債	274,897	(231,743)	43,154	237,424	(185,317)	52,107
退款負債－流動	-	32,318	32,318	-	32,964	32,964
負債影響數		32,318			32,964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本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本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本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本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六)。

(3)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 若債務證券投資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始適用日之信用風險低，則本公司假定該資產自原始認列日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1,173,498	攤銷後成本	1,173,498
衍生工具	持有供交易	(3,272)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272)
債務工具投資	備供出售(註1、2)	68,3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68,350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883,600
權益工具投資	備供出售(註3)	1,719,3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835,702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註4)	1,370,445	攤銷後成本	1,340,218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0,227
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19	攤銷後成本	19

註1：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該等債務工具投資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本公司之財務部門以持有該等投資獲取利息收入，但可能於正常營運過程中出售以滿足流動性需求，本公司認為該等債券持有之經營模式係藉由同時收取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該等債務證券係於一至兩年內到期，且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因此，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該等資產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該等受益憑證—開放基金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認為該等投資持有之經營模式係藉由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因此，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該等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上述改變使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其他權益項目及保留盈餘分別減少239千元及增加239千元。

註3：該等權益工具係為國內外上市(櫃)及非公開發行股票，代表本公司意圖長期持有策略之投資，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本公司於初始適用日指定該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4：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自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之調節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調節表如下：

	106.12.31 IAS 39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107.1.1 IFRS 9 帳面金額	107.1.1 保留盈餘 調整數	107.1.1 其他權益 調整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IAS 39期初數	\$ (3,272)	3,272	-		-	-
加項—債務工具投資：						
自備供出售(受益憑證-開放基金)轉入	-	883,601	-		-	-
自持有供交易	-	(3,272)	-		-	-
合計	<u>\$ (3,272)</u>	<u>883,601</u>	<u>-</u>	<u>880,329</u>	<u>-</u>	<u>-</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IAS 39期初數	\$ 904,052	(904,052)	-		-	-
備供出售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904,052	-		-	-
減項—權益工具投資：						
重分類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	-		239	(239)
合計	<u>\$ 904,052</u>	<u>-</u>	<u>-</u>	<u>904,052</u>	<u>239</u>	<u>(239)</u>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 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本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本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 過渡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本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及往後年度之損益數，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及調整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本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IAS37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將未來可合理預期之期間納入評估。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工廠廠房及倉儲地點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皆增加23,229千元。此外，本公司預期新準則之適用並不影響其借款合同所約定最大融資槓桿成數之遵循能力。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上表所列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均不攸關。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避險金融工具；
- (4)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六)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 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該攤銷後成本已減除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及應收帳款，惟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帳款係列報於應收帳款項下。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4)經營模式評估

本公司係以組合層級評估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之目的，此係最能反映經營管理方式及提供資料予管理階層之方式，考量資訊包括：

- 所述之投資組合政策及目標，及該等政策之運作。包括管理階層之策略是否係著重於賺得合約現金流量、維持特定利息收益率組合、使金融資產之存續期間與相關負債或預期現金流出之存續期間相配合或藉由出售金融資產實現現金流量。
- 經營模式之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如何評估及如何對企業之主要管理人員報告
- 影響經營模式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之風險及該風險之管理方式；
- 以前各期出售金融資產之頻率、金額及時點，以及該等出售之理由及對未來出售活動之預期。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上述經營目的，移轉金融資產予第三方之交易若不符合除列條件，則非屬上述所指之出售，此與本公司繼續認列該資產之目的之一致。

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本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6)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

當非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間之差額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係認列為損益。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處分投資利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項下之股利收入。

債券投資之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項下之利息收入。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項下之利息收入。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3.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損益。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負債，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損益。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若屬出售借入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投資且須交付該權益投資之義務者，以成本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4.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非屬金融資產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該等主契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本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包括衍生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及規避匯率風險之非衍生工具)進行公允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或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對確定承諾匯率風險之避險係以公允價值避險處理。

於避險關係開始時，本公司以書面記錄風險管理目標、避險執行策略及被避險項目與避險工具間之經濟關係，包括避險工具是否預期能抵銷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

本公司僅於避險關係(或避險關係之一部分)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時(若適用時，於考量重新平衡後)，推延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包括當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等情況。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公允價值避險

合格避險工具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惟若避險工具係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進行避險，則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係調整其帳面金額並認列為損益。被避險項目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時，其避險利益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時，該等金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避險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於綜合損益表係列報於被避險項目相關之會計項目下。

停止適用公允價值避險時，被避險項目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者，因所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係於停止避險會計之日起攤銷至損益。

(2)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於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項目－避險工具之損益」，前述認列金額以被避險項目自避險開始後之公允價值累積變動數為限。屬避險無效部分之利益或損失則立即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本公司僅指定遠期外匯合約即期部分之公允價值變動為現金流量避險關係之避險工具。遠期部分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避險成本，累計於單獨權益組成部分「其他權益項目－避險工具之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與已認列之被避險項目於綜合損益表列於相同會計項目下。然而，當被避險預期交易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項目－避險工具之損益」之金額，將自其他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衡量成本。此外，若本公司預期全部或部分損失於未來期間無法回收，則立即將該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停止適用現金流量避險時，累計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金額(包括避險成本)，將於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發生前繼續列報於其他權益項目，於未來現金流量發生時，作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調整。其他現金流量避險，則於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認列於損益時，將該累計之其他權益項目金額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若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不再預期發生，累計於其他權益項目(包括避險成本)之金額立即重分類至損益。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係採用與現金流量避險類似之方式處理。避險工具之任何損益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項目－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屬避險無效部分之損益則立即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屬避險有效而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係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調整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 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除下列項目僅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外，其餘與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適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與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投資連結並以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金融資產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之金額衡量，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以成本衡量，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對於所有現金流量避險，包括被避險預期交易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者，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於被避險之預期現金流量影響損益之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此外，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已停止適用之現金流量避險，遠期部分之公允價值變動係直接認列為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先進先出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試驗設備	3年～ 5年
(2)辦公設備	2年～ 5年
(3)租賃改良物	3年～ 5年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租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2.承租人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二)無形資產

1.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等，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1)電腦軟體等遞延費用 1年～ 5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十五)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2) 勞務服務

本公司提供企業顧問及管理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係以截至報導日實際已提供服務占總服務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該比例係已履行勞務量占全部應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決定。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2)勞 務

本公司提供顧問及管理服務予客戶。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本公司依已發生成本占交易估計總成本之比例衡量交易完成程度。

(3)權 利 金

權利金收入係俟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以應計基礎認列。

(4)租金收入

轉租不動產產生之收益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租金收入」。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與員工之員工酬勞。

(十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應收帳款備抵之提列仰賴金融資產減損政策及管理階層的評估，故除了總體評估外，尚需考量個別個體是否有明顯事故導致應收帳款有須提列減損損失的情形。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參考客戶過去拖欠記錄、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及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建立評價小組以負責複核所有重大之公允價值衡量(包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並直接向財務長報告。評價小組定期複核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調整。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例如經紀商或訂價服務機構)，評價小組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支持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評價小組也向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報告重大評價之議題。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一)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二)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三)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現金及零用金	\$ 102	102
支票存款	280	80
活期存款	37,982	25,505
外幣存款	93,339	121,811
定期存款	558,950	1,026,000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690,653	1,173,498

定期存款之原始到期日超過一年者，依到期日分別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07.12.31	106.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受益憑證—開放基金	\$ 861,824	
遠期外匯合約	1,064	(3,272)
合 計	\$ 862,888	(3,272)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報於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107.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預購美金	USD 20,000	臺幣兌美金	108.01.07~108.01.28
	106.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預售美金	USD 27,000	美金兌台幣	107.01.16~107.01.25
預購美金	USD 35,000	臺幣兌美金	107.01.08~107.02.05
預購美金	USD 15,709	泰銖兌美金	107.01.08~107.03.19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債務型商品投資	\$ 67,28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894,115
合 計	\$ <u>961,395</u>
流 動	\$ 894,115
非 流 動	67,280
合 計	\$ <u>961,395</u>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評估係藉由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債券型商品投資，故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3.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12.31
上市(櫃)公司股票	\$ 835,701
債務型商品投資	68,350
受益憑證—開放基金	<u>883,601</u>
合 計	\$ <u>1,787,652</u>
流 動	\$ 1,719,302
非 流 動	<u>68,350</u>
合 計	\$ <u>1,787,652</u>

- 1.本公司之受益憑證—開放基金及遠期外匯合約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二)。
- 2.其餘投資標的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三)。
- 3.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五)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7.12.31	106.12.31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381,432	1,412,718
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90,516	-
減：備抵減損損失	(11,846)	(9,309)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u>-</u>	<u>(32,964)</u>
	\$ <u>1,460,102</u>	<u>1,370,445</u>

本公司評估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部分應收帳款，故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應收帳款。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預期 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311,909	0~1%	7,211
逾期1~90天	160,039	0~10%	4,635
逾期91天以上	<u>-</u>	11~100%	<u>-</u>
	\$ <u>1,471,948</u>		<u>11,846</u>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逾期60天以下	\$ 24,653
逾期61~120天	1,413
逾期120天以上	<u>823</u>
合 計	\$ <u>26,889</u>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或累計減損科目係用於記錄壞帳費用或減損損失，惟若本公司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回收者，則於認為款項無法收回時，逕將備抵呆帳或累計減損沖轉金融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6年度		
	107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依IAS39)	\$ 9,309	-	6,601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u>-</u>		
期初餘額(依IFRS 9)	9,309		
認列之減損損失	<u>2,537</u>	<u>-</u>	<u>2,708</u>
期末餘額	\$ <u>11,846</u>	<u>-</u>	<u>9,309</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分別為2,252,310千元及4,549,058千元，主係關係人之代購料款，經評估無逾期帳款須提列減損之情事。

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約定本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因此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於報導日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千元

107.12.31						
讓售對象	金額(千元)	額	度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項目
金融機構	USD 2,940	USD	5,000	-	-	無

106.12.31						
讓售對象	金額(千元)	額	度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項目
金融機構	USD 1,015	USD	4,100	-	-	無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存 貨

	<u>107.12.31</u>	<u>106.12.31</u>
製成品	\$ <u>17,220</u>	<u>14,521</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銷貨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銷售成本	\$ <u>4,283,221</u>	<u>4,283,887</u>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子 公 司	\$ 5,854,513	5,785,256
關聯企業	<u>26,017</u>	<u>25,352</u>
	<u>\$ 5,880,530</u>	<u>5,810,608</u>

1.子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投資成立Techman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總投資金額為530,376千元(泰銖600,000千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投資成立達明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總投資金額為5,000千元。餘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關聯企業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7.12.31</u>	<u>106.12.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 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u>26,017</u>	<u>25,352</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u>665</u>	<u>2,471</u>

本公司並無任何與其他投資者共同承擔關聯企業之或有負債，或對關聯企業之負債有個別責任而產生之或有負債。

3.擔 保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試驗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總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06,996	22,543	7,251	136,790
增 添	3,377	1,662	109	5,148
出售報廢	(57,604)	(1,928)	(5,604)	(65,136)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52,769</u>	<u>22,277</u>	<u>1,756</u>	<u>76,802</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34,804	19,641	7,608	162,053
增 添	3,188	4,140	-	7,328
出售報廢	(30,996)	(1,238)	(357)	(32,591)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06,996</u>	<u>22,543</u>	<u>7,251</u>	<u>136,790</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94,665	14,537	6,656	115,858
本年度折舊	5,455	3,057	308	8,820
出售報廢	(54,892)	(913)	(5,498)	(61,303)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45,228</u>	<u>16,681</u>	<u>1,466</u>	<u>63,375</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18,198	11,809	6,679	136,686
本年度折舊	6,600	3,257	334	10,191
出售報廢	(30,133)	(529)	(357)	(31,019)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94,665</u>	<u>14,537</u>	<u>6,656</u>	<u>115,858</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7,541</u>	<u>5,596</u>	<u>290</u>	<u>13,427</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12,331</u>	<u>8,006</u>	<u>595</u>	<u>20,932</u>

1.擔 保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提供固定資產作擔保。

2.利息資本化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有應資本化之情事。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u>電腦軟體</u>
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34,904
本期新增	17,837
本期報廢	<u>(22,754)</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9,987</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6,139
本期新增	17,636
本期報廢	<u>(18,871)</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4,904</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8,717
本期攤銷	14,728
本期報廢	<u>(22,754)</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0,691</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3,726
本期攤銷	13,862
本期報廢	<u>(18,871)</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8,717</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9,296</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6,187</u>

1.認列之攤銷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營業成本及費用	<u>\$ 14,728</u>	<u>13,862</u>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其他應收款－長期定存－流動	\$ 360,000	135,000
受限制資產－銀行存款	-	18,000
其他	441	17,235
	\$ 360,441	170,235

(十一)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辦公室、倉庫及工廠設備。租賃期間通常為一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10,992千元及13,930千元。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6,980	56,87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8,612)	(53,97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 (31,632)	2,898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58,612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56,872	61,216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710	91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416	(6,661)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676	1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120	2,123
計畫支付之福利	-	(724)
計畫縮減影響數	<u>(33,814)</u>	<u>-</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6,980</u>	<u>56,872</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3,974	51,435
利息收入	690	79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475	(279)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473	2,749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u>	<u>(724)</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58,612</u>	<u>53,974</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u>\$ (33,794)</u>	<u>124</u>
製造費用	\$ (1,490)	-
推銷費用	(6,194)	19
管理費用	(5,937)	23
研究發展費用	<u>(20,173)</u>	<u>82</u>
	<u>\$ (33,794)</u>	<u>124</u>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由於與若干員工達成退休縮減協議，使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之確定福利退休義務減少33,814千元，並於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綜合損益表認列相對的縮減利益。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7,635	21,893
本期認列	1,737	(4,258)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19,372	17,635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7.12.31	106.12.31
折現率	1.00 %	1.25 %
未來薪資增加	2.50 %	2.5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185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3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請詳下方注意事項說明)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875)	912
未來薪資增加	896	(864)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123)	2,224
未來薪資增加	2,191	(2,10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別為12,386千元及14,858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三) 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至20%。

1.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70,822	6,669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6,246	(673)
	77,068	5,996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39,300)	51,935
所得稅稅率變動	23,234	-
	(16,066)	51,935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 61,002	57,931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 429,562	346,252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85,912	58,863
所得稅稅率變動	23,234	-
免稅所得	(15,914)	(1,257)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38,476)	(333)
前期所得稅(高)低估	6,246	(67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	1,331
所得稅費用	\$ 61,002	57,931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未實現 投資損益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80,097	-	280,097
借記(貸記)損益表	<u>27,121</u>	<u>213</u>	<u>27,334</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07,218</u>	<u>213</u>	<u>307,431</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83,063	12,535	295,598
借記(貸記)損益表	<u>(2,966)</u>	<u>(12,535)</u>	<u>(15,501)</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80,097</u>	<u>-</u>	<u>280,097</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66,642	74,712	141,354
(借記)貸記損益表	<u>(4,825)</u>	<u>48,225</u>	<u>43,400</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61,817</u>	<u>122,937</u>	<u>184,754</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96,308	112,482	208,790
(借記)貸記損益表	<u>(29,666)</u>	<u>(37,770)</u>	<u>(67,436)</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66,642</u>	<u>74,712</u>	<u>141,354</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2,783,589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278,359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7.12.31	106.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1,997,243	1,997,243
處分資產增益	1	1
其 他	<u>149</u>	<u>-</u>
	<u>\$ 1,997,393</u>	<u>1,997,244</u>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考量本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及資金需求，故採行剩餘股利政策；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才以現金股利之方式發放，且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分派總股利百分之五十，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三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20	<u>334,031</u>	1.50	<u>417,538</u>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投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 50,177	-	(33,320)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33,559)	33,320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50,177	(33,559)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38,922)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8,101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3,216)	-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1,255</u>	<u>(18,674)</u>	<u>-</u>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投資
民國106年1月1日	\$ 175,516	(10,71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25,339)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2,607)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50,177</u>	<u>(33,320)</u>

(十五)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368,560</u>	<u>288,321</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07年度	106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278,359</u>	<u>278,359</u>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稀釋每股盈餘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u>368,560</u>	<u>288,321</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278,359	278,359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2,184</u>	<u>2,37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280,543</u>	<u>280,730</u>

(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07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中國大陸	\$ 1,336,442
美 國	958,474
其他國家	<u>2,770,746</u>
	<u>\$ 5,065,662</u>
主要產品/服務線：	
商品銷售(儲存裝置商品)	\$ 4,715,959
勞務提供	<u>349,703</u>
	<u>\$ 5,065,662</u>

2.合約餘額

	<u>107.12.31</u>	<u>107.1.1</u>
合約負債	\$ <u>231,743</u>	<u>185,317</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間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該期合約負債期初餘額中，於該報導期間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151,194千元。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五)。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u>繼續營業單位</u>
	<u>106年度</u>
勞務提供	\$ 489,751
商品銷售	4,369,988
其他	<u>7,159</u>
合計	<u>\$ 4,866,898</u>

(十八)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38,725千元及63,652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員工酬勞實際分派情形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民國一〇八年度之損益。

民國一〇六年度實際分派情形則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相同。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11,684	12,621
其他	2,775	2,720
租金收入	359	9,647
股利收入	43,507	41,664
其他收入	<u>14,849</u>	<u>16,796</u>
	<u>\$ 73,174</u>	<u>83,448</u>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58,533	(255,234)
處分投資及金融資產利益	-	4,8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	6,782	106,530
其 他	4,026	(134,024)
	\$ 69,341	(277,913)

3.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費用	\$ 2,858	5,524

(二十)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險之曝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曝險金額。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曝險金額分別為6,587,808千元及9,050,907千元。

本公司前二大客戶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分別為975,447千元及1,180,989千元，分別佔應收帳款總額之66%及80%，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3,047,510	3,047,510	3,047,510	-	-	-	-
其他應付款	635,394	635,394	635,394	-	-	-	-
	\$ 3,682,904	3,682,904	3,682,904	-	-	-	-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5,631,874	5,631,874	5,631,874	-	-	-	-
其他應付款	799,535	799,535	799,535	-	-	-	-
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遠期外匯合約：							
流出(預售)	11,246	11,246	11,246	-	-	-	-
流入(預購)	(7,974)	(7,974)	(7,974)	-	-	-	-
	\$ 6,434,681	6,434,681	6,434,681	-	-	-	-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曝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12.31			106.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27,203	30.79	3,916,585	203,439	29.78	6,058,406
人民幣	2,197	4.49	9,856	1,583	4.56	7,21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91,938	30.79	2,830,767	181,183	29.78	5,395,622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3,827千元及27,80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58,533千元及損失255,234千元。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曝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曝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5基本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變動利率借款。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 敏感度分析－權益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股票及權益憑證－上漲 7%	\$ 62,588	-	58,499	-
股票及權益憑證－下跌 7%	\$ (62,588)	-	(58,499)	-
受益憑證－上漲 1%	\$ -	8,618	8,836	-
受益憑證－下跌 1%	\$ -	(8,618)	(8,836)	-

6.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 861,824	861,824	-	-	861,824
遠期外匯合約	1,064	-	1,064	-	1,064
小計	862,888	861,824	1,064	-	862,88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894,115	894,115	-	-	894,115
債務型商品投資	67,280	67,280	-	-	67,280
小計	961,395	961,395	-	-	961,39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90,653	-	-	-	-
應收帳款	1,460,102	-	-	-	-
其他應收款	2,252,310	-	-	-	-
其他金融資產	360,460	-	-	-	-
小計	4,763,525	-	-	-	-
合計	\$ 6,587,808	1,823,219	1,064	-	1,824,283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3,047,510	-	-	-	-	
其他應付款	635,394	-	-	-	-	
合計	<u>\$ 3,682,904</u>	<u>-</u>	<u>-</u>	<u>-</u>	<u>-</u>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 835,702	835,702	-	-	835,702	
債務型商品投資	68,350	68,350	-	-	68,350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883,600	883,600	-	-	883,600	
小計	<u>1,787,652</u>	<u>1,787,652</u>	<u>-</u>	<u>-</u>	<u>1,787,652</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73,498	-	-	-	-	
應收帳款	1,370,445	-	-	-	-	
其他應收款	4,549,058	-	-	-	-	
其他金融資產	170,254	-	-	-	-	
小計	<u>7,263,255</u>	<u>-</u>	<u>-</u>	<u>-</u>	<u>-</u>	
合計	<u>\$ 9,050,907</u>	<u>1,787,652</u>	<u>-</u>	<u>-</u>	<u>1,787,652</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3,272	-	3,272	-	3,27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5,631,874	-	-	-	-	
其他應付款	799,535	-	-	-	-	
小計	<u>6,431,409</u>	<u>-</u>	<u>-</u>	<u>-</u>	<u>-</u>	
合計	<u>\$ 6,434,681</u>	<u>-</u>	<u>3,272</u>	<u>-</u>	<u>3,272</u>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公告之市價，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開放型基金、上市(櫃)公司股票及有公開市場之債務投資工具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債務投資工具：係使用現金流量折現模型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為藉由將被投資者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與投資風險之報酬率予以折現後衡量。

B.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廿一)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曝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季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曝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曝險額度進行覆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亦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曝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曝險。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曝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本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或要求該廠商提前支付貨款。除了本公司之前兩大客戶外，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信用曝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聯企業時，本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

(2)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關係企業QSA及達明電子(常熟)有限公司，向銀行申請借款額度，要求本公司出具支持函，支持對前述關係企業維持約定之持股比例。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一般而言，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六十天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為新台幣1,999,000千元及美金103,000千元。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曝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管理階層之指引。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歐元、美元及人民幣。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本公司藉由使用借款以規避相關匯率風險，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相互抵銷自然避險。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2)利率風險

本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浮動利率之長短期借款，故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3)權益工具價格變動風險

請詳附註六(二)。

(廿二)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六年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於一定水準之上，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負債總額	\$ 4,721,163	7,096,854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690,653)</u>	<u>(1,173,498)</u>
淨負債	4,030,510	5,923,356
權益總額	<u>8,019,216</u>	<u>8,007,096</u>
資本總額	<u>\$ 12,049,726</u>	<u>13,930,452</u>
負債資本比率	<u>33.45 %</u>	<u>42.52 %</u>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略高，主要係規劃營運資金之應用，將並配合客戶需求改變出貨對象所致。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份之29.78%。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已編制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Quanta Storage International Ltd. (QSI (CAYMAN))	本公司之子公司
明日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明日新公司)	"
Techman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TMT)	"
達明機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TRI)	明日新公司之子公司
E-Forward Technology Ltd. (SAMOA) (E-Forward (SAMOA))	QSI (CAYMAN)之子公司
Quanta Storage (BVI) Ltd. (QSL (BVI))	"
Quanta Storage Asia LTD. (QSA)	E-Forward (SAMOA)之子公司
Quanta Storage Holding (HK) Ltd. (QHH)	QSL (BVI)之子公司
達明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達明(香港)公司)	"
Techman Asia LTD. (TMA)	"
達研(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QHH之子公司
達明電子(常熟)有限公司	達明(香港)公司之子公司
達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QMIT)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達豐(重慶)電腦有限公司(TFQ)	"
賀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EBN)	"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	\$ 59,260	33,624
關聯企業	227	1,644
	\$ 59,487	35,268

上列銷貨無其他交易對象可資比較及價格係屬議定，收款條件為90天。

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消除與子公司間重複進、銷貨金額分別為8,291,997千元及16,742,941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向子公司收取權利金分別為264,331千元及407,136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向關聯企業等收取服務收入等，帳列其他營業收入，為360千元。

上開銷貨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底列計未實現銷貨毛利金額分別為397,393千元及141,754千元，帳列遞延貸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出售母公司固定資產，帳列其他收入450千元。

2.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QSA	\$ 3,456,964	4,006,769
其他子公司	902,433	246
	\$ 4,359,397	4,007,015

上列進貨無其他交易對象可資比較及價格係屬議定，付款條件為90天。

上開進貨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底列計未實現損益金額分別為損失33,196千元及損失37,192千元，帳列投資收益之調整。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12.31	106.12.31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108,142	52,383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446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QSA(註)	2,210,867	4,509,489
其他應收款	其他子公司	2,484	5,660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	95
		<u>\$ 2,321,493</u>	<u>4,568,073</u>

註：其他應收款主係代購料產生。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12.31	106.12.31
應付帳款	子公司-QSA	\$ 2,680,244	5,594,746
應付帳款	其他子公司	292,399	-
其他應付款	母公司	2,851	4,322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83	776
		<u>\$ 2,975,577</u>	<u>5,599,844</u>

5.其他費用

本公司與母公司等簽訂租賃契約，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租金支出、物業管理費及其他費用分別為18,734千元及22,752千元。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38,625</u>	<u>40,236</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12.31	106.12.31
存出保證金	電話押金等	<u>\$ 19</u>	<u>19</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本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07.12.31	106.12.3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TWD	<u>\$ 1,000</u>	<u>15,170</u>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本公司為進貨、借款、遠期外匯買賣、出口押匯等應付存出保證票據：

	<u>107.12.31</u>	<u>106.12.31</u>
應付存出保證票據		
TWD	\$ <u>2,000,000</u>	<u>2,700,000</u>
USD	\$ <u>130,600</u>	<u>130,600</u>

(二)或有負債：

- 1.民國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Quanta Storage America, Inc.)以及其他光碟機同業公司，接獲反托拉斯團體訴訟(IN RE OPTICAL DISK DRIVE ANTITRUST LITIGATION)，本公司及子公司(Quanta Storage America, Inc.)業於民國九十九年度第四季接獲上開訴訟通知。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北加州法院宣判原告敗訴；本案已由原告向聯邦上訴巡迴法院進行中間上訴。
-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收到歐洲聯盟法院一審判決結果及課予罰鍰之決定，裁罰金額為歐元7,146千元。本公司已估列相關損失及負債準備，待收受歐洲聯盟法院正式判決書後，本公司將研議判決書內容及決定是否提起上訴。
- 3.本公司及子公司Quanta Storage America, Inc.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間接獲訴訟送達通知，原告HP, Ingram Micro Inc.以及Synnex Corporation在美國法院(NORTHERN DISTRICT OF CALIFORNIA, SAN FRANCISCO DIVISION)針對光碟機產品提出反托拉斯訴訟，截至目前，本公司已分別和Ingram Micro Inc.及Synnex Corporation達成和解將分別支付美金52千元及美金22千元，相關費用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全數認列。對原告HP之案件已於北加州法院移轉至南德州法院並進行審查中。
- 4.本公司及子公司Quanta Storage America, Inc.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就原告FTI Consulting, Inc於美國仲裁協會(American Arbitration Association)提出專家證人費用仲裁一案，已委任外部律師處理。
- 5.子公司達明電子(常熟)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月收到江蘇省常熟市人民法院針對原告永彰汽車電子(杭州)有限公司針對買賣合同糾紛提出民事訴訟並提起假處分扣押銀行存款人民幣4,700千元之一審判決業經法院宣告。一審判決子公司達明電子(常熟)有限公司應給付永彰汽車電子(杭州)有限公司人民幣3,576千元。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度估列相關損失及負債準備，已委任外部律師進行上訴。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748	155,841	162,589	10,667	177,889	188,556
勞健保費用	1,075	22,021	23,096	1,529	24,765	26,294
退休金費用	(954)	(20,454)	(21,408)	782	14,200	14,982
董事酬金	-	2,480	2,480	-	2,118	2,11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21	10,184	10,605	671	11,900	12,571
折舊費用	-	8,820	8,820	103	10,088	10,191
攤銷費用	205	14,523	14,728	142	13,720	13,862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180人及312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5人及4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普通股 台灣大哥大(股)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56,000	272,214	0.07 %	272,214	
"	遠傳電信(股)有限公司	-	"	3,709,000	283,368	0.11 %	283,368	
"	中華電信(股)有限公司	-	"	2,720,000	307,360	0.04 %	307,360	
"	中華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191,000	28,941	0.09 %	28,941	
"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	"	80,000	2,232	- %	2,232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受益憑證開放基金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強制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7,700,991	261,860	- %	261,860	
"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	16,724,509	220,487	- %	220,487	
"	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	"	6,036,751	94,561	- %	94,561	
"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	"	9,759,339	122,824	- %	122,824	
"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	15,705,211	162,092	- %	162,092	
"	債券型商品投資 德意志銀行債券	-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	67,280	- %	67,280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 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 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4,966,568	220,420	146,143,474	2,155,478	143,409,051	2,115,088	2,114,050	1,038	17,700,991	261,860
"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	-	2,270,024	29,803	81,372,211	1,070,155	66,917,726	879,632	879,508	124	16,724,509	220,487
"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	-	-	2,155,086	27,015	62,355,119	783,079	54,750,866	687,364	687,287	77	9,759,339	122,824
"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	"	-	-	52,207,623	536,345	141,328,221	1,453,781	177,830,633	1,829,099	1,828,154	940	15,705,211	162,092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本公司	QSA	聯屬公司	銷貨	(8,350,206)	(62.51)%	月結90天	-	-	2,279,733	61.21 %	
"	"	"	進貨	11,748,961	91.17 %	"	-	-	(2,528,870)	(82.87)%	
"	TMT	"	進貨	902,433	7.00 %	"	-	-	(184,703)	(6.05)%	
QSA	廣明光電 (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 公司	銷貨	(11,748,961)	(52.68)%	月結90天	-	-	2,528,870	52.60 %	
"	"	"	進貨	8,350,206	38.06 %	"	-	-	(2,210,867)	(49.62)%	
"	QSS	聯屬公司	進貨	1,599,273	7.29 %	"	-	-	(548,712)	(12.31)%	
"	Techman	"	進貨	11,061,451	50.42 %	"	-	-	(1,584,342)	(35.56)%	
"	"	"	銷貨	(8,397,853)	(37.65)%	"	-	-	1,633,891	33.99 %	
"	TMT	"	銷貨	(114,057)	(0.51)%	"	-	-	14,003	0.29 %	
QSS	QSA	"	銷貨	(1,599,273)	(60.96)%	"	-	-	548,712	60.19 %	
"	Techman	"	銷貨	(919,937)	(35.07)%	"	-	-	343,967	37.73 %	
Techman	QSA	"	銷貨	(11,061,451)	(95.10)%	"	-	-	1,584,342	95.44 %	
"	"	"	進貨	8,397,853	78.05 %	"	-	-	(1,633,891)	(63.52)%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Techman	QSS	聯屬公司	進貨	919,937	8.55%	月結90天	-	-	(343,967)	(13.37)%	
TMT	廣明光電(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902,433)	(99.54)%	"	-	-	184,703	98.29%	
"	"	"	進貨	114,057	10.27%	"	-	-	(14,003)	(2.78)%	

註：上列有關關係人間之交易係包含進銷重覆金額。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QSA	聯屬公司	2,279,733	2.45	-	-	1,046,180	-
QSA	廣明光電(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2,528,870	10.28	-	-	2,186,090	-
"	Techman	聯屬公司	1,633,891	4.23	-	-	1,633,891	-
QSS	QSA	"	548,712	3.18	-	-	543,103	-
"	Techman	"	343,967	2.93	-	-	209,215	-
Techman	QSA	"	1,584,342	7.23	-	-	1,584,342	-
TMT	廣明光電(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184,703	9.77	-	-	184,703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說明。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QSI (CAYMAN)	開曼	投資業	2,888,718	2,888,718	-	100.00%	4,809,970	59,447	63,443	子公司
"	明日新投資(股)公司	臺灣	"	500,000	500,000	50,000,000	100.00%	476,894	33,666	33,666	"
"	恩悠數位(股)公司	"	電腦及其周邊設備批發零售業	91,000	91,000	4,291,364	29.80%	26,017	2,257	665	投資事業
"	TMT	泰國	電腦周邊儲存裝置及相關零組件之製造及銷售	530,376	530,376	5,999,998	100.00%	563,134	11,262	11,262	子公司
"	達明自動化(股)公司	臺灣	工廠自動化規劃、安裝及導入	5,000	-	500,000	100.00%	4,515	(485)	(485)	子公司
QSI (CAYMAN)	QSL (BVI)	BVI	投資業	2,140,521	2,140,521	-	100.00%	4,454,262	53,989	53,989	聯屬公司
"	E-Forward	SAMOA	電腦周邊儲存裝置及相關零組件之製造及銷售	184,740	184,740	-	100.00%	377,312	98	98	"
QSL (BVI)	QHH	香港	投資業	1,160,742	1,160,742	-	100.00%	2,627,501	55,991	55,991	"
"	達明(香港)公司	"	"	1,163,455	1,163,455	-	100.00%	1,850,841	11,707	11,707	"
"	TMA	SAMOA	電腦周邊儲存裝置相關零組件之銷售及維修服務	30,790	30,790	-	100.00%	35,962	1,703	1,703	"
E-Forward (SAMOA)	QSA	"	"	184,740	184,740	-	100.00%	355,933	(223)	(223)	"
明日新投資(股)公司	實毅科技(股)公司	臺灣	電子材料及資訊軟體批發零售業	10,970	10,970	1,000,000	2.98%	7,996	20,971	758	投資事業
"	達明機器人(股)公司	"	工業用協作機器人製造及銷售	300,000	200,000	30,000,000	100.00%	333,222	30,600	30,600	聯屬公司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達研(上海)光 電有限公司	電腦周邊 儲存裝置 及相關零 組件之製 造及銷售	923,700 (USD30,000)	(二)	923,700 (USD30,000)	-	-	923,700 (USD30,000)	56,046	100.00 %	56,046	2,617,598	2,040,415 (USD66,269)
達明電子(常 熟)有限公司	"	862,120 (USD28,000)	(二)	862,120 (USD28,000)	-	-	862,120 (USD28,000)	11,680	100.00 %	11,680	1,848,211	-
達研光電(常 熟)有限公司 (註5)	"	-	(二)	323,295 (USD10,500)	-	-	323,295 (USD10,500)	-	- %	-	-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109,115 (USD68,500)	2,109,115 (USD68,500)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

- 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直接投資大陸。
- 5.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

- 1.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註3：依97.8.29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係符合，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故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不受限。

註4：外幣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台幣。

註5：達研光電(常熟)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九月清算完結，惟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尚未匯回。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請詳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一)財務狀況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4,160,625	18,998,476	(4,837,851)	(25.4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91,786	1,296,996	(105,210)	(8.11)
無形資產		30,527	27,284	3,243	11.89
其他資產		494,323	409,520	84,803	20.71
資產總額		15,877,261	20,732,276	(4,855,015)	(23.42)
流動負債		7,547,561	12,440,813	(4,893,252)	(39.33)
非流動負債		310,484	284,367	26,117	9.18
負債總額		7,858,045	12,725,180	(4,867,135)	(38.25)
股本		2,783,589	2,783,589	-	-
資本公積		1,997,393	1,997,244	149	0.01
保留盈餘		3,245,653	3,209,406	36,247	1.13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7,419)	16,857	(24,276)	(144.01)
股東權益總額		8,019,216	8,007,096	12,120	0.15

註：以上資料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報告

(二)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

流動資產、其他資產、資產總額：本期主係持有之金融資產減少所致。

流動負債：本期主係銀行借款減少所致。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本期主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三)未來因應計劃：（若上述變動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劃。）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係屬正常之營運活動而產生之變動，故尚無重大因應計劃。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	7,090,384	7,506,267	(415,883)	(5.54)
營業成本	<u>5,904,792</u>	<u>6,087,379</u>	(182,587)	(3.00)
營業毛利	1,185,592	1,418,888	(233,296)	(16.44)
營業費用	<u>1,007,105</u>	<u>919,176</u>	87,929	9.57
營業利益	178,487	499,712	(321,225)	(64.2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290,071</u>	<u>(92,733)</u>	382,804	412.80
稅前淨利	468,558	406,979	61,579	15.13
減：所得稅費用	<u>99,998</u>	<u>118,658</u>	(18,660)	(15.73)
本期淨利	<u>368,560</u>	<u>288,321</u>	80,239	27.83

註：以上資料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報告

(二)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營業利益：主係受到產業環境不佳與景氣因素影響，致營業利益減少。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本期銀行借款減少，致利息費用減少及外幣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三)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依據調研機構預估 2019 年度整體儲存產品價格持續下滑，但整體應用亦隨著人們生活品質提高而應用於不同的新型產品，整體市場仍能維持穩定的需求量。本公司除積極爭取相關業務，並針對相關變化進行規劃與準備，也加速進行對新產品的開發，期望能在目前嚴峻的產業環境與競爭中走出自己的路。

協作型機器人市場仍屬萌芽階段，依據研調機構對未來幾年之自動化設備需求預估，2019 年度整體市場有機會持續成長，本公司除積極開拓市場，同時強化新產品的開發，期望能在協作型機器人市場中搶佔一席之地。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一)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比率 (%)
營業活動	169,233	634,816	(465,583)	(73.34)
投資活動	6,141,826	(6,149,483)	12,291,309	199.88
籌資活動	(5,493,085)	3,862,368	(9,355,453)	(242.22)
合 計	817,974	(1,652,299)	2,470,273	(149.51)

註：以上資料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報告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減少465,583仟元，主係本期應收帳款、存貨增加所致。
- (2)投資活動淨現增加12,291,309仟元，主係上期轉投資國內上市股票所致。
- (3)籌資活動淨現金減少9,355,453仟元，主係本期償還短期借款所致。

(二)本年度流動性分析

年 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24	5.10	(56.0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0.61	120.69	(8.3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68)	2.19	(176.7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主係營業活動之應收帳款淨現金流入減少，致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均下降。

(三)未來一年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1)	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2)	全年 現金流出量 (3)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156,758	236,000	420,000	3,972,758	-	-

預計民國一〇八年度的營運將維持持平或小幅成長，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及因應投資及其他理財支出等，將維持穩定平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之轉投資主要係以投資大陸生產事業為主，並以核心競爭力為主要考量。106年為分散市場風險，另行於泰國投資6億泰銖新設生產基地。另本公司107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為108,551仟元，未來將朝分散生產基地方向發展，並依全球市場之變動審慎評估投資計畫，以持續強化公司競爭力。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評估事項

(一)本公司各項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其執行與負責單位如下：

- 1.總經理事室：主要為經營決策風險之評估及督導統籌各部門目標執行及風險回應措施。
- 2.稽核室：主要針對各作業存在或潛在風險予以複核，據以擬定實施風險導向之年度稽核計畫，並負責內部控制制度之修訂及推動等工作。
- 3.財務部：負責財務調度及運用，建立避險機制，並針對財務風險、流動性風險、信用風險及稅務規劃等評估及控管，為本公司相關財務風險管理之評估及執行因應策略負責單位。
- 4.法務室：負責法律風險管理，審核各項合約與提供內部法律諮詢、處理法律糾紛及訴訟，以降低法律風險。
- 5.資訊部：負責系統、網路、電腦、主機及相關週邊設備等資安風險評估及執行因應措施。
- 6.人資部：負責協助各單位執行營運目標所需人力之風險評估及因應，推動人力資源政策。
- 7.業務處：主要針對市場風險之評估及執行因應策略負責單位，推展公司年度營業目標及執行計畫，客戶及接單風險評估及銷售控制措施執行。
- 8.研發處：主要針對產品設計及研發專案計畫風險之評估及執行因應策略負責單位。

(二)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年度合併報告	
	金額	占營業收入比率
利息收(支)淨額	60,150	0.85%
兌換(損)益淨額	98,090	1.38%

2.未來因應措施：

(1)匯率變動：

本公司產品以外銷為主，故國際美元走勢與公司之匯兌損益息息相關，107年度兌換利益為98,090仟元，占營收比重為1.38%，對本公司尚無重大影響，另本公司為有效降低匯率變動之營運風險，採取具體因應措施如下：

①平日藉由與銀行聯繫，蒐集國際金融及匯率走勢之相關資料，以適時掌握匯率變動情形。

②由於部分原物料及產品之交易係以同種外幣收付為基礎，而此進銷貨項目會產生相互沖抵之結果，使匯率變動之衝擊減少，達成自動避險之效果。

③公司預估或於收到外匯之貨款後，由財務部人員考量公司之資金需求情形並預估未來外匯市場變動方向，以考量並決定是否透過避險性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進行避險及較為有利之換匯時點。

(2)利率及通貨膨脹：

由於整體經濟環境促使貨幣市場利率偏低，然本公司仍持續專注於本業之經營，財務操作並以保守穩健為原則，故利率變動及通貨膨脹對本公司影響不大。

(三)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以研發、製造及銷售之本業為主，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本公司並無資金貸與他人交易。

3.本公司並無背書保證交易。

4.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全為規避外幣資產負債匯率變動之風險，並依據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四)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研發計畫請參閱本年報「伍、營運概況」之業務內容說明，且計畫皆按進度執行。

(五)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向來密集注意並掌握任何可能影響公司營運之政策及法令，並配合調整公司內部相關制度，以期符合法令之規定。

(六)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八)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三)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民國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Quanta Storage America, Inc.)以及其他光碟機同業公司，接獲反托拉斯團體訴訟(IN RE OPTICAL DISK DRIVE ANTITRUST LITIGATION)，本公司及子公司(Quanta Storage America, Inc.)業於民國九十九年度第四季接獲上開訴訟通知。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北加州法院宣判原告敗訴；本案已由原告向聯邦上訴巡迴法院進行中間上訴。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收到歐洲聯盟法院一審判決結果及課予罰緩之決定，裁罰金額為歐元7,146千元。本公司已估列相關損失及負債準備，待收受歐洲聯盟法院正式判決書後，本公司將研議判決書內容及決定是否提起上訴。
3. 本公司及子公司Quanta Storage America, Inc.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間接獲訴訟送達通知，原告HP在美國北加州法院(NORTHERN DISTRICT OF CALIFORNIA, SAN FRANCISCO DIVISION)針對光碟機產品提出反托拉斯訴訟，該案件已移轉至南德州法院進行審查中。
4. 本公司及子公司Quanta Storage America, Inc.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就原告FTI Consulting, Inc於美國仲裁協會(American Arbitration Association)提出專家證人費用仲裁一案，已委任外部律師處理。
5. 子公司達明電子(常熟)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月收到江蘇省常熟市人民法院針對原告永彰汽車電子(杭州)有限公司針對買賣合同糾紛提出民事訴訟並提起假處分扣押銀行存款人民幣4,700千元之一審判決業經法院宣告。一審判決子公司達明電子(常熟)有限公司應給付永彰汽車電子(杭州)有限公司人民幣3,576千元。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度估列相關損失及負債準備，已委任外部律師進行上訴。

(十四)資安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本公司針對公司機密資訊（或重要資訊）之定義與品質要求、資訊化程度、使用的資訊系統可靠性、資訊作業委外程度議題進行討論，評估本公司現行環境所需之資通安全檢查之範圍、頻率與項目作為資通安全檢查控制選擇的指引。資通安全檢查工作執行結果，由稽核單位覆核其執行績效並簽署意見呈報公司例行會議並建立追蹤改善機制，以持續追蹤改善情形。

(十五)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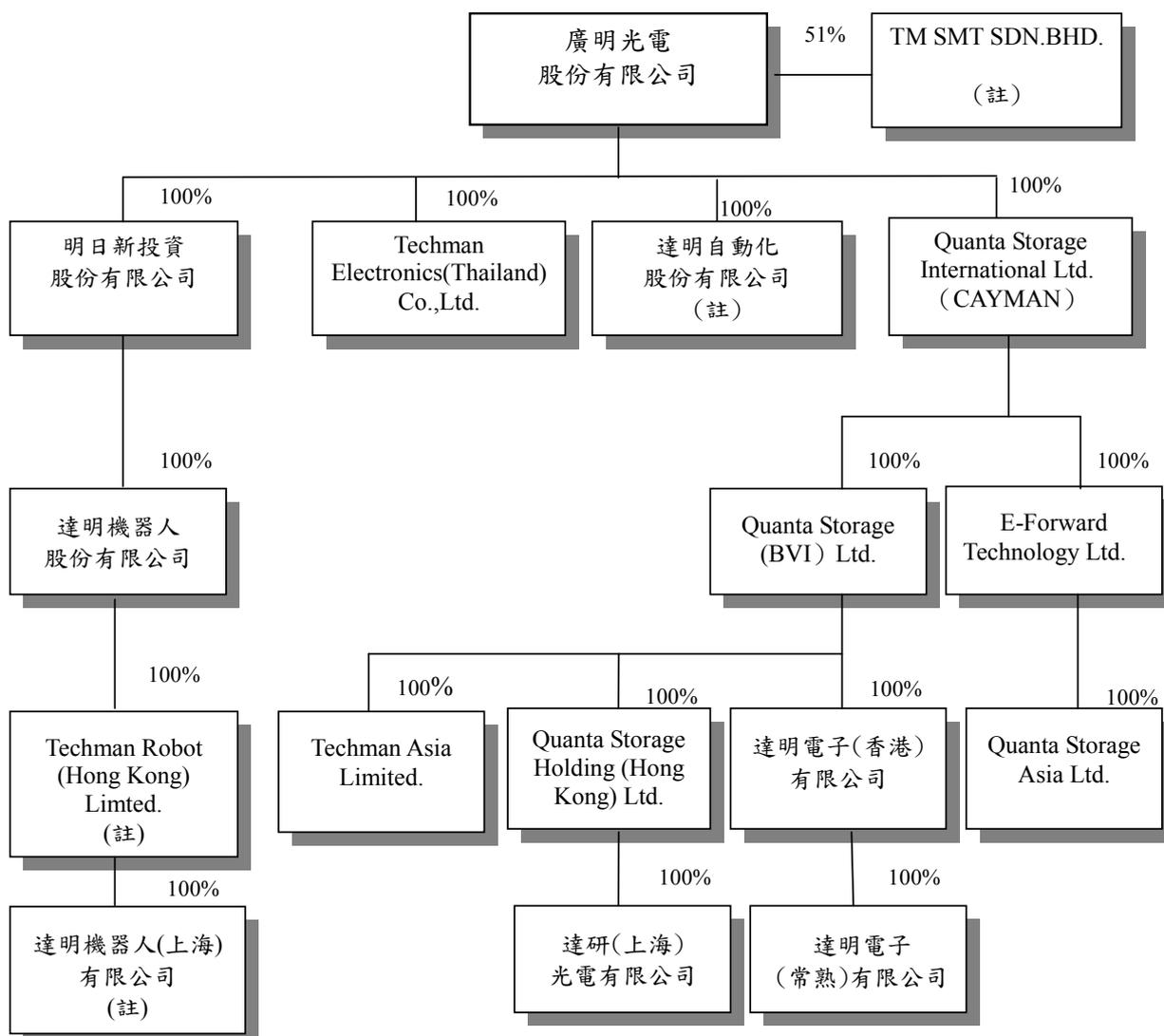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達明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投資設立。

Techman Robot (Hong Kong) Limited.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投資設立。

達明機器人(上海)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投資設立。

TM SMT SDN.BHD.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投資設立。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Quanta Storage International Ltd.	2001.07	Huntlaw Building, 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	USD93,820	投資業
Quanta Storage (BVI) Ltd.	2001.07	P.O. 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69,520	投資業
達研(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2001.11	上海松江出口加工區三庄路66弄6號	USD30,000	電腦周邊儲存裝置及相關零組件之製造及銷售
達明電子(常熟)有限公司	2009.01	江蘇省常熟經濟開發區高新技術產業園大連路66號	USD28,000	電腦周邊儲存裝置及相關零組件之製造及銷售
Quanta Storage Holding (Hong Kong) Ltd.	2007.11	1004 AXA Centre, 151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USD37,699	投資業
達明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2007.11	1004 AXA Centre, 151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USD37,787	投資業
E-Forward Technology Ltd.	2000.08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USD6,000	電腦周邊儲存裝置及相關零組件之製造及銷售
Quanta Storage Asia Ltd.	2003.05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USD1,000	電腦周邊儲存裝置及相關零組件之銷售及維修服務
明日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4.08	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二路188號2樓	NTD500,000	投資業
Techman Asia Limited	2015.03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USD1,000	電腦周邊儲存裝置及相關零組件之銷售及維修服務
達明機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2015.09	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二路188號4樓	NTD327,000	工業用協作型機器人及相關零組件之製造及銷售
Techman Electronics (Thailand)Co.,Ltd.	2017.06	40/10-12 Moo 5, Rojana Industrial Park, Tambol U-Thai, Amphur U-Thai, Ayudhaya Province 13210	THB600,000	電腦周邊儲存裝置及相關零組件之製造及銷售
達明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08	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二路188號1樓	NTD5,000	工廠自動化規劃、安裝及導入
Techman Robot (Hong Kong) Limited	2019.04	香港灣仔告仕打道151號1004室	USD1,000	投資業
達明機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2019.04	上海市松江區九亭鎮中心路1158號6幢402室-1	USD1,000	工業用協作型機器人及相關零組件之製造及銷售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TM SMT SDN.BHD.	2019.05	1-10-7 SUNTECH@PENANG CYBERCITY LINTANG MAYANG PASIR 3 11950 BAYAN BARU PULAU PINANG MALAYSIA	MYR2,040	貿易業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關係企業所營業務及往來分工情形

行業別	關係企業名稱	往來分工情形
控股公司	Quanta Storage International Ltd. (CAYMAN)	控股投資
	Quanta Storage (BVI) Ltd.	控股投資
	Quanta Storage Holding (Hong Kong) Ltd.	控股投資
	達明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控股投資
	Techman Robot (Hong Kong) Limited	控股投資
電子產品 製造業	達研(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
	達明電子(常熟)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
	E-Forward Technology Ltd.	製造及銷售
	達明機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
	Techman Electronics(Thailand)Co.,Ltd.	製造及銷售
	達明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
	達明機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
電子產品 貿易及銷售	Quanta Storage Asia Ltd.	貿易進銷貨
	Techman Asia Limited	貿易進銷貨
	TM SMT SDN.BHD	貿易進銷貨
投資業	明日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經營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仟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 比例
Quanta Storage International Ltd. (CAYMAN)	董事	廣明光電代表人： 林百里	-	100%
Quanta Storage (BVI) Ltd.	董事	QSI (CAYMAN) 代表人： 林百里	-	100%
Quanta Storage Holding (Hong Kong) Ltd.(QHH)	董事	QSL (BVI) 代表人： 何世池	-	100%
達明電子(香港)有限公司(QIH)	董事	QSL (BVI) 代表人： 陳尚昊	-	100%
達研(上海)光電有限公司(QSS)	董事	QHH 代表人： 黃健堂/何世池/張嘉峰	-	100%
達明電子(常熟)有限公司 (Techman)	董事	達明(香港)代表人： 何世池/張嘉峰/陳尚昊	-	100%
E-Forward Technology Ltd.	董事	QSI (CAYMAN) 代表人： 林百里	-	100%
Quanta Storage Asia Ltd.(QSA)	董事	E-Forward代表人： 何世池	-	100%
明日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廣明光電代表人： 何世池	50,000	100%
Techman Asia Limited (TMA)	董事	QSL (BVI) 代表人： 張嘉峰	-	100%
達明機器人股份有限公司(TRI)	董事	明日新代表人： 何世池/張嘉峰/陳尚昊	32,700	100%
	監察人	明日新代表人： 李志仁		
Techman Electronics (Thailand)Co.,Ltd.(TMT)	董事	廣明光電代表人： 何世池/張嘉峰/李志仁	6,000	100%
達明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TAI)	董事	廣明光電代表人： 何世池/張嘉峰/陳尚昊	500	100%
	監察人	廣明光電代表人： 李志仁		
Techman Robot (Hong Kong) Limted(TRH)	董事	達明機器人代表人： 何世池	-	100%
達明機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TRS)	董事	達明機器人代表人： 何世池/張嘉峰/陳尚昊	-	100%
	監察人	達明機器人代表人： 李志仁		
TM SMT SDN.BHD.	董事	廣明光電代表人： 張嘉峰/李志仁	-	51%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運概況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 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 損益 (稅後)	每股盈 餘(元) (稅後)
Quanta Storage International Ltd.	2,888,718	4,843,166	0	4,843,166	0	(214)	59,447	不適用
Quanta Storage (BVI) Ltd.	2,140,521	4,514,303	60,041	4,454,262	0	0	53,989	不適用
達研(上海)光電有限公司	923,700	3,427,272	809,674	2,617,598	2,623,466	(36,702)	56,046	不適用
達明電子(常熟)有限公司	862,120	8,475,731	6,627,520	1,848,211	11,630,881	(15,766)	11,680	不適用
Quanta Storage Holding (Hong Kong) Ltd.	1,160,742	2,627,501	0	2,627,501	0	(220)	55,991	不適用
達明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1,163,455	1,850,841	0	1,850,841	0	0	11,707	不適用
E-Forward Technology Ltd.	184,740	377,312	0	377,312	0	(35)	98	不適用
Quanta Storage Asia Ltd.	184,740	5,037,834	4,681,901	355,933	22,303,697	(2,519)	(223)	不適用
明日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477,126	232	476,894	0	(259)	33,666	不適用
Techman Asia Limited	30,790	36,950	988	35,962	13,534	1,253	1,703	不適用
達明機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752,868	419,646	333,222	698,735	30,793	30,600	不適用
Techman Electronics (Thailand)Co.,Ltd.	530,376	1,088,892	525,758	563,134	906,616	4,173	11,262	不適用
達明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	5,000	4,863	348	4,515	0	(486)	(485)	不適用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自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 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意見

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意見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鑑：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關係報告書，業經本會計師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民國八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台財證(六)字第〇四四四八號函之規定予以複核。此項複核工作，係對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關係報告書是否依照「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本會計師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五日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有無重大不符，出具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複核結果，並未發現上述關係報告書之編製有違反「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亦未發現前述關係報告書所揭露資訊與其同期間財務報表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有重大不符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趙仁



會計師：

連淑英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五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自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百里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三 月 十 五 日

一、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 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採權益法評價 2、董事長同一人	82,881,664	29.78%	無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林百里 梁次震 張嘉峰

二、進、銷貨交易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差異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帳項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占總進(銷)貨之比率	銷貨毛利	單價(元)	授信期間		單價(元)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帳款、票據之比率	金額		處理方式
進貨	-	-	-	-	90天	-	90天	-	-	-	-	-	-
(銷貨)	(4,563)	0.01%	0~1,427	11~423	"	無從比較	"	2,087	0.01%	"	"	"	"

三、財產交易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交易類型 (取得處)	財產名稱	交易日期或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交付或 條件	價款收 付情形	處 損(註 1)	交易對象 為公司 之原因	前次移轉 資料(註 2)			交易方 式(註 3)	價格之 依據	取得之 用途	或處 及使 情形	其他約 定事 項
								所 有 人	與 公 司 關 係	移 轉 日 期					
取得	SAM 軟體 稽核系統	107/03/30	160	-	已收款	-	集團需求	-	-	-	經理人	議定	營運需 求並 正常 攤銷 中	-	

註 1：取得財產者免列。

註 2：(1)取得財產者，應列示控制公司原始取得資料；處分財產者，應列示從屬公司原始取得資料。

(2)「與公司關係」欄應說明所有人與從屬公司及其與控制公司間關係。

(3)前次移轉交易之相對人如為關係人者，應於同一欄位再加列示該關係人之前次移轉資料。

註 3：應說明交易之決定層級

四、資金融通情形：無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交易類別或借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本期利息總額	融通期限	融通原因	取得(提供)擔保		交易對方	決定式	呆帳情形
							名稱	金額			
-	-	-	-	-	-	-	-	-	-	-	

五、資產租賃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交易類型或承租)	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	租金依據	租金決定據	收取(支付)方法	與一般租賃水準之比較情形	本期租金總額	本期租金額	本期末收付情形	其他事項	約項
	名稱	座落地點											
承租	辦公室	士林後港街	106.01.01~ 107.12.31	營業租賃	雙方議定	每月支付	-	\$119	尚未支付 \$21	無			
承租	辦公室	桃園市龜山區	104.12.26~ 108.06.03	營業租賃	雙方議定	每月支付	-	\$18,504	尚未支付 \$3,137	無			

六、背書保證情形：無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最高餘額	期末		背書保證原因	提供擔保品為保證者			解除保證責任或收回擔保品之條件或日期	財務報表已認列或有損失之金額	違反所訂相關規情形
	金額	占淨值之比率		名稱	數量	價值			
-	-	-	-	-	-	-	-	-	-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執行情形：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之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廣 明 光 電  有 限 公 司

負 責 人：林 百 里 

